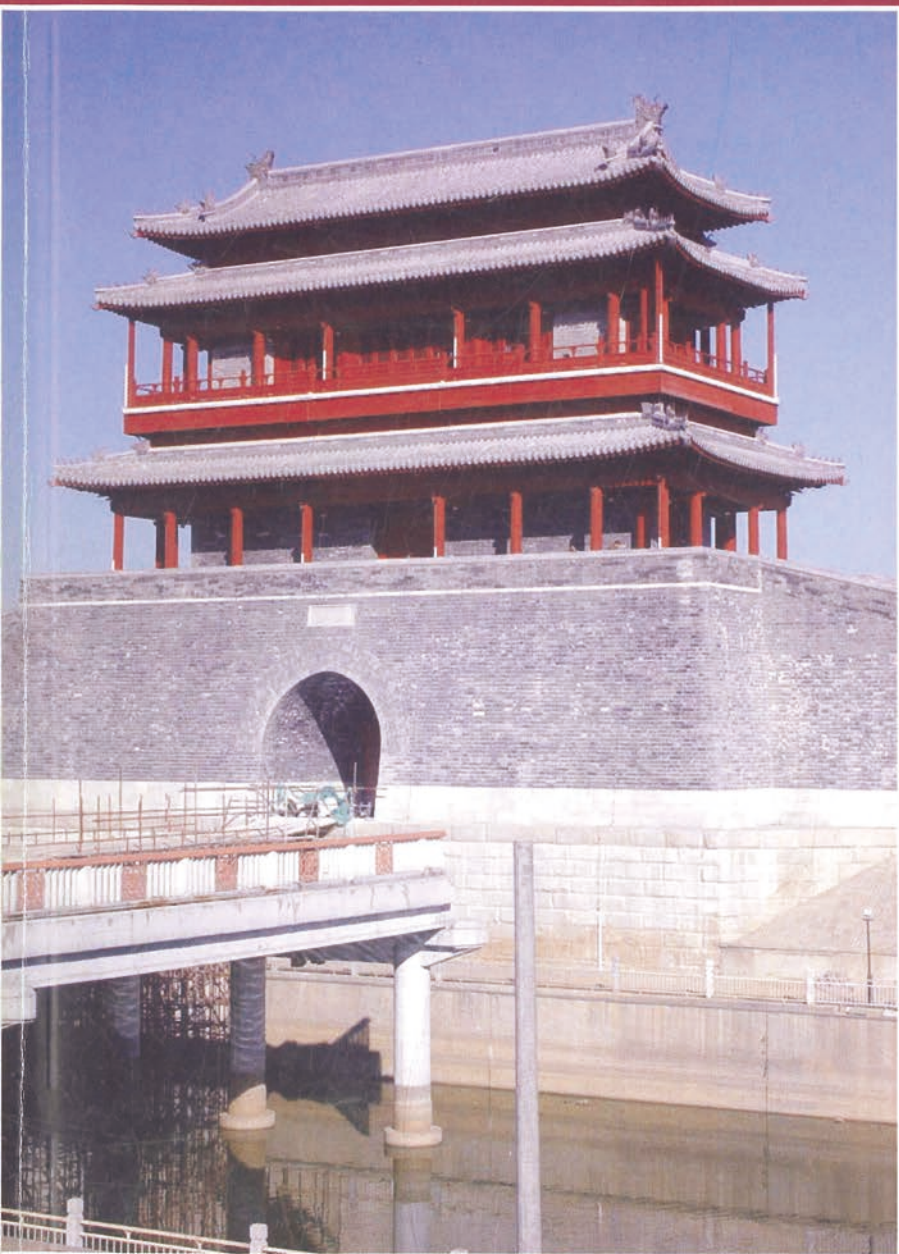


# 北京文博

BEIJING CULTURAL RELICS AND MUSEUMS



- 实现人文奥运理念是文物工作者的历史责任
- 关于文物工作与人文奥运的几点认识
- 总体规划修编与历史名城保护
- 北京清代恭王府正殿原状推测

北京市文物局 主办

1  
2005



# 南水北调考古工作阶段成果

韩鸿业  
刘凤亮

2004年9月15日，北京市文物研究所与房山区文管所组成的联合考古队，对南水北调中线北京段总干渠工程的地下文物保护的勘探、试掘工作正式开始。目前，在岩上及坟庄两处遗址进行了先期考古调查和试掘工作。此次调查面积共68800平方米。

坟庄遗址，位于房山区长沟镇坟庄村东北，GPS定位：北纬 $39^{\circ} 35.070'$ ，东经 $115^{\circ} 51.563'$ ，高度64米。共发现遗迹4处。发掘了 $3 \times 3\text{m}$ 探方一处，清理灰坑一个，出土较多的红色及灰色夹砂碎陶片，大部分为器物口沿，器形多为陶瓮、陶罐、陶豆等，纹饰以绳纹、栏纹为主，制法为泥条盘筑，拍压成形。还发现有灰色夹砂绳纹瓦，进一步证实了遗址的规模较大、时代较早。

从器物形状及纹饰看，应为战国早期陶器残片。现已经在坟庄主干渠附近发现大量的遗址坑，有待进一步的大规模发掘工作。

岩上遗址，位于房山区长沟镇岩上村，GPS定位：北纬 $39^{\circ} 33.682'$ ，东经 $115^{\circ} 50.257'$ ，高度66米。已发现墓葬23座，其中汉墓7座、明清墓15座、搬迁墓1座。目前，已清理东汉墓一座。该墓位于岩上三八大渠南岸，方向北偏西2度，竖穴长方形砖室墓，形制为单墓道前后室，前室东西长2.7m、南北宽1.9m，后室东西宽1.62m、南北长2.8m。采用长方形青色及红色砖垒砌而成，部分砖上刻有乳钉及几何纹饰，砖长0.26、宽0.13、高0.05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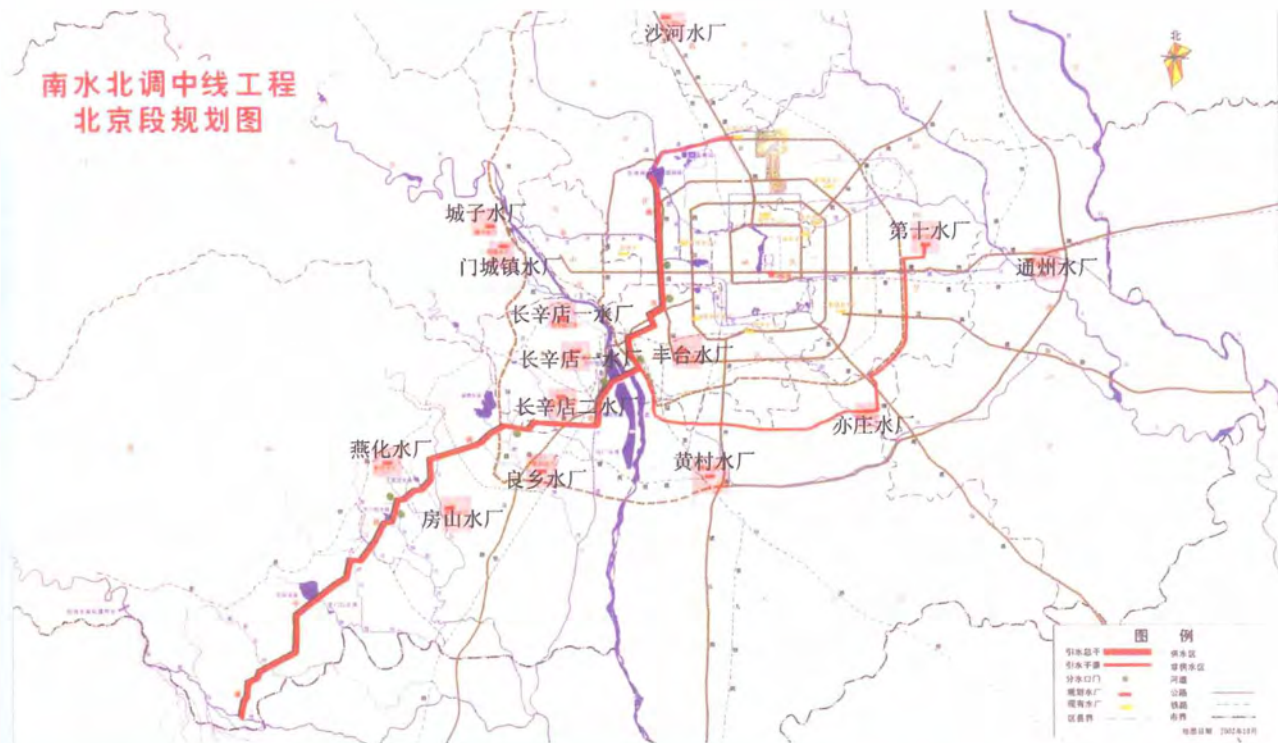
出土器物有陶壶、陶罐、陶井、陶灶、陶鸡、陶狗等。另有陶俑2件，1件置于前室东北角，另一件置于陶灶之侧。陶楼1件，位于前室东南角，高0.60m；前后室都散置有数枚五铢钱。墓主人骨架发现于前室西南角，骨架保存较差，仅存头骨及部分肢骨。推测此墓为早期被盗墓。

对各遗址具体性质及内涵的了解有待正式的考古发掘工作。

(作者为北京市文物研究所基建考古室工作人员)



# 南水北调中线工程北京段规划图



汉墓 (M1) 出土器物



坟庄遗址出土器物



汉墓 (M1) 出土陶俑



汉墓 (M1) 出土器物



# 北京市第七批市级文物保护单位介绍

(续一)

## 5. 僧王府

●年代：清

●说明：这座王府原由东、中、西三所各四进的院落组成。东路建筑在原有的基础上翻建，西路现存广亮大门一间，倒座房五间，东西配房各三间，后罩房五间。中路广亮大门一间，门内影壁一座，二进现存双卷勾连搭垂花门一座，正房三间两侧均带耳房两间，东西配房各三间，周匝抄手游廊连接。此宅是研究该地区地理变迁、王府形制和建筑的重要实物。

●地址：东城区炒豆胡同77号、板厂胡同30、34号

●管理使用单位：煤炭部和私产



板厂胡同僧王府大门



僧王府北房



东城区东四四条5号四合院大门

## 6. 东城区东四四条5号四合院

●年代：清

●说明：该院曾为道光皇帝本家绵宜的宅院，1949年后是楚图南先生寓所。该院坐北朝南，三进院落，大门一间，倒座房四间，西厢房三间。垂花门游廊连接二院北东西房各三间，北房左右耳房各一间。三进院后罩房五间。正房内部装修完全为清代旧物，硬木落地隔扇和碧纱橱非常完整。整座院落布局规整，保存尚好。

●管理使用单位：国管局

(图文：北京市文物局文保处、唐瑞民等)





四合院影壁



二进院北房

## 7. 总理各国事务衙门

●年代：清

●说明：为清咸丰十年（1860年）《北京条约》签订后，清政府为办洋务和外交事务而特设的中央机构。此处原为清大学士赛尚阿宅第。同治年间，在衙门院内东侧开设“同文馆”，挑选八旗子弟学习外语，是我国第一所外语学校。1875年，西院改建为出使各国大使留住处，也是各部院大臣接见各国大使的地方，称西所。光绪二十七年（1901年）根据《辛丑条约》改总理衙门为外务部。民国初年，改为外交部。

●地址：东城区东堂子胡同49号

●管理使用单位：公安部信访办



总理各国事务衙门（东堂子胡同49号院）

## 8. 恒亲王府

●年代：清

●说明：原为康熙第五子允祺的王府，俗称五爷府。后为嘉庆第三子绵恺府邸。王府建筑现存西跨院，正房三间带东西耳房，东配房三间。

●地址：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

●管理使用单位：北京市新闻出版局



恒亲王府正房

## 9. 东城区沙井胡同15号四合院

●年代：清

●说明：清末四川总督奎俊宅第，民国时曾作过德国画院。该院是大型四合院东路的三进四合院。大门内有影壁。倒座房五间，二院过厅五间，三院过垂花门及抄手游廊连接北房五间；东西厢房各三间，保存完好。从形制看，该院是北京四合院中的典型，其布局是研究北京四合院的重要实物。

●管理使用单位：北京市文化局



沙井胡同15号四合院大门



## 10. 会贤堂

●年代：清

●说明：是北京八大堂之一。原为清光绪时礼部侍郎斌儒的宅第。清光绪十六年（1890年），山东济南人在此开设会贤堂饭庄，当年这里是文人墨客聚会的场所，又因有戏台，也是唱堂会的地方。会贤堂占地近3000平方米，建筑面积约1800平方米。主体建筑已改建成二层楼，面阔十二间，大门门簷上书“群贤毕至”四字。

●地址：西城区前海北沿18号

●管理使用单位：中国音乐学院、北师大家属宿舍



会贤堂正面



会贤堂侧面



拈花寺山门

## 11. 拈花寺

●年代：清

●说明：明万历九年（1581年）司礼监太监冯保秉承孝定皇太后命创建，名千佛寺。清雍正十二年（1734年）奉敕重修，赐名拈花寺。寺坐北朝南，现有面积6000余平方米，分中路和东西二路。1940年吴佩孚逝世后曾停灵在寺内东菜园。寺内原建格局基本保存完好，是京城大型佛教寺院之一。

●地址：西城区大石桥胡同61号

●管理使用单位：中国人民大学印刷厂

## 12. 雪池冰窖

●年代：清

●说明：是专供皇家御用的冰窖。每年腊月从太液池、什刹海、筒子河及护城河中取冰贮存，供夏季使用。原有六个冰窖，现存两栋建筑，建筑面积500平方米，屋面为黄色琉璃瓦顶。现保存较好。

●地址：西城区雪池胡同

●管理使用单位：北海公园



# 北京文博

樣  
初  
題

## 目 录

(2005年第1期)(总第三十九期)

### 文物与人文奥运

实现人文奥运理念是文物工作者的历史责任

——梅宁华局长在“北京·文物与人文奥运学术论坛会”上的发言…………… (5)

关于文物工作与人文奥运的几点认识…………… 李伯康(8)

### 文物工作

总体规划修编与历史名城保护

——参与北京市总体规划修编工作的几点体会…………… 孔繁峙(10)

关于北京历史文化名城保护问题研究…………… (18)

### 博物馆学

京华珍宝耀雅典

——“北京文物珍宝展”赴雅典展览的做法与启示…………… 于平(25)

浅议加快全市馆藏文物鉴定定级工作的新思路…………… 李学军(30)

### 考古简报

101 中学清代水闸遗址发掘简报…………… 北京市文物研究所(35)

### 文物研究

论明代帝陵宝城明楼制度的形成及其在清代的嬗变情况…………… 胡汉生(39)



北京清代恭王府正殿原状推测 .....	王世仁(53)
东岳庙喜神殿碑识读 .....	陈巴黎(66)

### 北京史地

谈古代北京东南方面漕渠的变迁 .....	韩嘉谷(70)
从辽圣宗南京捺钵看辽宋战争 .....	王新迎(77)
先农坛“皇都篇帝都篇”乾隆碑探寻抢救记 .....	董绍鹏 宋长忠(83)
智化寺相关史事考辨 .....	郝黎(87)

### 文物保护

充氮降氧技术在文物害虫防治工作中的应用研究 .....	刘树林(92)
-----------------------------	---------

### 资料信息

北京市文物局 2004 年四季度文博事业大事记 .....	杨康明(96)
-------------------------------	---------

封面: 复建后的永定门

封底: 民国时的永定门箭楼、瓮城及城楼

封二、彩插一: 南水北调考古工作阶段成果

彩插二、三、四、封三: 北京市第七批市级文物保护单位介绍(续一)

## 《北京文博》编辑委员会

顾问: 侯仁之 李学勤 吕济民

主任: 宿白 副主任: 梅宁华 廖静文 王世仁 曹子西 齐心 马希桂

编委会委员(以姓氏笔划为序):

于平 马法柱 王丹江 孔繁峙 刘建业 刘超英 张展 张增光 宋大川  
陈平 陈旭 赵其昌 侯明 晋宏逵 徐伟 徐明 高凯军 舒小峰  
韩永 韩扬 温桂华 葛英会 傅公铨

主编: 张展 编辑部主任: 陈晓苏

本期责编: 陈晓苏 韩建识 陈倩 美术编辑: 宋世华

主办单位: 北京市文物局 编辑出版: 北京市文物局图书资料中心《北京文博》编辑部

北京文博网网址: <http://www.bjmuseumnet.org>

《北京文博》电子邮箱: [bjwb1995@yahoo.com.cn](mailto:bjwb1995@yahoo.com.cn)



**BEIJING WENBO**

**( BEIJING CULTURAL RELICS AND MUSEUMS )**

NO.1,2005

**Contents**

***CULTURAL RELICS AND OLYMPIAD OF HUMANITY***

To Realize Idea of *Olympiad of Humanity* is Historic Responsibility of Cultural Relics Workers—Director Mei Ninghua's Speech at Conference of Beijing and Olympiad of Humanity Forum ... (5)  
Some Opinions on the Cultural Relics Work and Olympiad of Humanity ..... by Li Bokang(8)

***CULTURAL RELICS WORK***

Compilation of *Collectivity Programming* and Protection of Famous Historical City—Some Experience of Compilation Work of Beijing Collectivity Programming ..... by Kong Fanzhi(10)  
Research on Protection of Beijing Famous Historical and Cultural City ..... (18)

***MUSEOLOGY***

Beijing Treasures Shine in Athens — Operating Method and Revelation of *Beijing Cultural Relics Treasures Exhibition* shown in Athens ..... by Yu Ping(25)  
New Train of Thought on Quickening the Authentication and Classification of Beijing Cultural Relics Collected in Museum ..... by Li Xuejun(30)

***ARCHEOLOGICAL REPORT***

Brief Report on Excavation of Water Brake Remains of Qing Dynasty in No.101 Middle School ..... by Beijing Cultural Relics Research Institute(35)

***CULTURAL RELICS RESEARCH***

On Formation of System of Precious Hall and Soul Tower of Imperial Mausoleums in Ming Dynasty and Transmutation in Qing Dynasty ..... by Hu Hansheng(39)



Speculation on Original State of Main Hall in Prince Gong's Mansion of Qing Dynasty in Beijing ..... by Wang Shiren(53)

Research on Stele of Xishen Hall in Dongyue Temple .....  
..... by Chen Bali(66)

### **HISTORY AND GEOGRAPHY OF BEIJING**

On Vicissitudes of Southeast Water Transport and Trench in Ancient Beijing ..... by Han Jiagu(70)

On Battles between Liao and Song Dynasties from the Travel of Nabo by Emperor Liao Shengzong in Nanjing .....  
..... by Wang Xinying(77)

Brief Records on Seek and Salvage of Stele with Huangdu and Didu Poem by Emperor Qianlong in Xiannong Altar .....  
..... by Dong Shaopeng and Song Changzhong(83)

Studies on Some Historical Accidents Relating to Zihua Temple .....  
..... by Hao Li(87)

### **CULTURAL RELICS PROTECTION**

Research of Techniques of Adding Nitrogen and Reducing Oxygen Applied in Prevention and Cure of Cultural Relics Pest .....  
..... by Liu Shulin(92)

### **DATA AND INFORMATION**

Chronicle of Events Concerning Cultural Relics and Museums of the Beijing Municipal Administration of Cultural Relics (4th Quarter of 2004) ..... by Yang Kangming(96)

### **EDITORIAL BOARD OF BEIJING WEN BO**

**Advisors:** Hou Renzhi, Li Xueqin, Lü Jimin

**Chairman:** Su Bai

**Vice - chairmen:** Mei Ninghua, Liao Jingwen, Wang Shiren, Cao Zixi, Qixin, Ma Xigui

**Members:** Yu Ping, Ma Fazhu, Wang Danjiang, Kong Fanzhi, Liu Jianye, Liu Chaoying, Zhang Zhan, Zhang Zengguang, Song Dachuan, Chen Ping, Chen Xu, Zhao Qizhang, Hou ming, Jin Hongkui, Xu Wei, Xu Ming, Gao Kaijun, Shu Xiaofeng, Han Yong, Han Yang, Wen Guihua, Ge Yinghui, Fu Gongyue

**Editor-in-chief:** Zhang zhan

**Director of Editorial Department:** Chen Xiaosu

**Managing Editors of this issue:** Chen Xiaosu, Han Jianshi, Chen Qian

**Art Editor:** Song Shihua

Edited and published by the Editorial Department of *Beijing Wen Bo*, Information and Data Centre, Beijing Municipal Administration of Cultural Relics.

**URL:** <http://www.bjmuseumnet.org>

**BEIJING WENBO E - mail:** [bjwb1995@yahoo.com.cn](mailto:bjwb1995@yahoo.com.cn)

# 实现人文奥运理念 是文物工作者的历史责任

——梅宁华局长在“北京·文物与人文奥运学术论坛会”上的发言

关于北京文物与人文奥运我讲四个问题：第一个问题是从什么角度看待奥运会。奥运会只有两次是在亚洲国家举办，一次在日本，一次在韩国，对亚洲文化的传播产生了一定影响。但象中国这样一个有五千年从未中断过的文明史，拥有世界五分之一人口的大国，有古老的文明，悠久的历史，却没有举办过奥运会，未能借奥运会这个舞台来展示和弘扬中华文化。所以，2008年北京举办奥运会对于中国是一次机遇，不仅是举办了一个大型的赛事，从而通过这个赛事推动经济社会的发展和进步，更重要的是要展示中华民族的文化。奥运会对中国来说是一次展示文化和文明的机遇。我们做文物工作的同志，肩负着重要的责任，应该把这个问题认识得更清楚，要借这样一个机遇来推动工作，借这样一个平台弘扬中华文化。

第二个问题是人文奥运理念的内涵是什么。现在提出三大理念：绿色奥运，科技奥运，人文奥运。王岐山市长多次讲到这个问题，认为绿色奥运比较好把握，绿色奥运就是环保，就是花草如茵，空气洁净，使用环保产品。科技奥运也比较具体，看得见摸得着，如亚特兰大奥运会就采用了很多科技手段，把科学技术运用到奥运中来，如到北京奥运的时候推行数字电视和数字技术。这些都是科技奥运。人文奥运是什么呢？这也是我们要研究的问题。前不久，市委提出

人文奥运的实施计划，这个计划对人文奥运的内涵有很多论述。其中最核心的论述是人文奥运的基本理念，即和平、和谐、和睦。和，和为贵，这确实是中华文明的内核之一。儒道佛一致，和而不同。但是，奥林匹克精神提倡的是更高、更快、更强，体现的是竞争性。当然这也并不矛盾，重要的是怎么把二者结合起来，搞一次东西方文化的融合、交融。但是，这是否就是人文奥运的基本理念了，可以讨论。人文奥运的基本理念一定是中国传统文化的中心。大家在这里讨论这个问题，要认真地研究。市民盟搞了一个调研报告，最后提出的是“和”。这个主旨确定了，基调确定了，那么北京奥运就要围绕它做文章，所有的文化活动和所要宣扬的基本内容都要以它来做文章。这与今后几年我们的工作有直接关系，是我们要认真思考的。人文奥运要讲什么，解释起来有很多讲法，但关键是它的内涵是什么。它要表达什么，要以什么为核心来展示，这一点是需要研讨、认真解决的问题。

第三个问题是文物工作在人文奥运中的地位 and 作用是什么，这个问题尚未解决。我们自己可能觉得很重，人文奥运没有文物那叫什么人文奥运。其实认可的并不多。所以这个问题要研讨，要形成社会各界的共识。就北京来说，没有文物就没有所谓北京文化的基础，人文奥运就失去了依据。北京



要实现人文奥运,就是要彰显和弘扬北京文化和中华民族优秀的传统文化。这一切都凝聚在北京众多的文物遗存当中。文物是文化的物质载体,没有文物,弘扬文化,弘扬中华民族文化,弘扬北京文化,就成了空洞抽象的东西,就成了一句空话。北京的、中国的、典型的文化特征,最典型、最直接、最有说服力的是什么,是文物。并非只有扭秧歌、京剧脸谱是民族文化。当然它也是中国文化的一部分,但不是全部,而且有很大局限性。我们现在所说的中华文化,包括我们的传统建筑、博物馆的藏品、考古发掘的那些精品,包括大量的文物遗存,从各个方面展现了不同历史时期中国人、北京人的政治生活、经济生活、文化生活的方式。一种社会文明是通过文物从各个方面综合的、整体的反映出来的。对文物所蕴涵的丰富的历史文化信息以及它的现实意义的认识是需要深入的。很多人并没有认识到,还停留在比较表面化的层次上。北京奥运会能否办好,关键在于我们对北京文化、北京文物在人文奥运中的重要地位和作用认识到什么程度,工作做得如何。如果我们在这方面认识得不够,工作不力,就很难把人文奥运真正实施好、组织好。外国朋友来北京看什么,并不只是来看新盖了多少大楼,新盖了多少商场,包括奥运会新盖了多少场馆。除此以外,人家一定是到你的文物古迹去,一定是到你的博物馆去。这次雅典奥运会去最多的是哪儿?是博物馆,是文物古迹,是雅典卫城。届时北京也会是这样。所以能不能认识到这一点,也是人文奥运能否实现的一个很重要的条件。

第四点就是如何通过文物工作者的努力推进人文奥运的实现。人文奥运涵盖的范围很广,而且从多个方面都可以去推进人文奥运。但是作为从事文物工作的同志来说,有两大任务:一个是营造文化环境,一个是提高文化素质。营造什么文化环境呢?因为北京是一个世界文明古都,是中国的历史文化名城。没有文化氛围,不营造文化氛围,实现人文奥运是不可能的。说到硬件建

设,文物保护也是硬件建设,历史名城保护也是硬件建设,这项工作能不能做好至关重要!文物保护这几年成效显著,市政府从2000年开始的“3.3亿工程”,每年投入1.1亿元资金,对文物古建进行修缮,持续三年,到2002年为止;然后又从2003年始,每年投入1.2亿元资金,开展了“人文奥运文物保护计划”。截止到目前,共进行文物保护修缮项目150项,相当一批文物古建得到腾退、搬迁、整治、修缮,然后对外开放。今年上半年开放的历代帝王庙,下半年复建的永定门城楼,都成为2004年北京新的景观。再有圆明园多年没有解决的问题也解决了,搬走了615户居民、14个驻园单位。大规模整治修缮了仅存的明城墙,搬迁2000多户居民,79个单位,建成了明城墙遗址公园。这五六年,政府投入加上社会各方面投入,累计在三四十亿元人民币,这在全国都是罕见的,历史上从未有过,力度是非常大的。前两年提出的“整治两线风貌,恢复五区景观,再现京郊六景”,这些都在实施。南中轴线现在非常壮观,北中轴线明年也要开始整治,朝阜路沿线上的文物建筑,这几年都在逐一修缮。几个重要的历史风貌景区,象什刹海、琉璃厂的整治,都加大了力度。博物馆建设这几年发展也很快,新首博的基础建设到今年年底基本上完成了,明年要力争具备开馆条件。几个大的博物馆也在建设中,包括奥运的场馆设施里面也有大型的文化设施。这些都为北京硬件建设及历史名城保护,展现文化特色提供了条件。但是也有问题,我现在比较担心的是我们整个城市风貌的问题。城市风貌的问题能不能解决好,怎么解决,现在是个两难的问题。第一,要保护,不许拆,历史文化街区一定要保护;第二,危房要解决,怎么解决,如鲜鱼口地区搬迁如果不是开发式的,由政府组织,搬迁资金需要28亿。如果落实28亿资金搬走以后,修缮资金大约还得同等数额。那么整个鲜鱼口地区保护下来要五六十亿,这是一个巨大的难题。为什么说在硬件建设上也不是没有问题,硬件是有问题的。到鲜鱼口地区

包括前门地区一看,确实是破旧危房成片,群众居住条件极其恶劣。现在要求不能推平了盖楼房,这种方式破坏历史风貌,是不行的。怎么办?目前我们面临着这样非常紧迫的课题。同志们可以集思广益,提出自己的看法。

另一个任务就是提高人的文化素质。提高人的文化素质最基本的是什么?今年我向媒体说了一个观点。媒体总喜欢说博物馆没有人去是展陈手段落后,展陈方式陈旧。这种观点有失偏颇。为什么呢?美国国家历史博物馆从80年代开始从没换过展陈,二十几年如一日。世界五大博物馆的大都会博物馆、卢孚宫、大英博物馆的展陈方式都很传统,但参观者人山人海。难道中国的博物馆陈旧他们的不陈旧?不是这样的。电视台做的一个节目,说家长领着孩子到首都博物馆、到孔庙去,家长在电视上说,要不是孩子学校布置作业,我才不会星期天带着孩子到博物馆来。这就反映了家长的文化

素质。这次在雅典奥运会上,北京市文物局和希腊美术馆共同举办的北京文物珍宝展,展出了一百来件展品,只有两三个月的时间,就16万人去参观。很小的一个展览,连英国女王、荷兰王储都去了,举办了44次讲座,搞得非常好,人家就很欢迎。这反映的是什么呢?反映的是人的素质问题。北京奥运、人文奥运最后能不能实现,核心是什么,就是北京人的基本素质。其中最重要的是文化素质。市委制定的人文奥运第一个实施的方案就是开展礼仪教育。礼仪是什么,是中国人最基本的文明。仁、义、礼、智、信是延续了几千年的传统,中国是礼仪之邦。这些方面我们文物工作者都有自己重要的责任和使命。北京的文物工作者要认识到这一重大的责任,开展卓有成效的工作,实践人文奥运的理念,使北京奥运成为弘扬中华民族优秀文化的舞台。

(作者为北京市文物局局长)

(上接第34页)

较为严格的限制条件,在新的文物藏品鉴定定级方式实行后,有些文博单位往往会出于文物藏品外出展览获取经济利益的考虑,故意将珍贵文物的级别定低,以便在出外展览时不受相关法规的限制。同时在珍贵文物藏品的保管、展示中,必然要求各单位提高现有的文物藏品保护条件,加大文物保护设施的投入,提高展厅及库房的风险等级,各单位也可能会因此将文物级别人为调低。

文物藏品价值的高低是文博单位综合实力的重要体现之一,是文博单位开展各项相关工作的基础。因此,为全面客观地反映北京地区各文博单位藏品源的整体状况,各单位在开展藏品自行鉴定的工作中应端正态度,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认真按照文物藏品的鉴定定级标准,客观地确定本单位的文物级别。

综上所述,笔者认为改变现行的博物馆文物藏品鉴定工作方式,对于加快全市的文物藏品鉴定定级建档工作,加强对全市各文

博单位及其他国有文物收藏单位文物藏品的宏观管理,全面掌握文物藏品的数量、种类、保存状况,对于文物藏品的修复、复制、征集、外出办展、文物保护设备设施建设,对于从更高层次上发掘文物的自身价值等方面都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同时可为文物保护部门宏观决策的制定与出台提供重要的参考依据。

令人可喜的是,新的文物鉴定定级工作程序和方式的实施已经被正式提上议事日程,具体的实施办法和详细工作规程正在拟定之中,即将在全市范围内推广实施。这是文物行政管理部门审时度势的一项明智之举,对于从事文物藏品宏观管理的具体部门来说无疑将是一项具有积极意义的重要举措。它的实施必将加速我市文物藏品宏观管理的力度,从更高层次上为今后文博事业及其相关工作的协调发展提供重要依据。

(作者为北京市文物局博物馆处主任科员)



# 关于文物工作与人文奥运的几点认识

李伯康

我们举行这次“北京·文物与人文奥运”学术论坛会,对于文物界、对于文物工作者、爱好者来说都是很有意义的。我谈几点很初步的、肤浅的认识,求教于各位专家、各位同志。

## 一、人文奥运就是奥林匹克精神同中华民族文化相结合,人文奥运是北京奥运会理念的核心和灵魂

奥林匹克运动会是全世界最广泛、最高层次的体育竞技运动,而且有力地推动着群众性体育活动和体育事业的发展。但是它的意义不仅于此。更重要的是通过奥运会来宏扬奥林匹克精神。

现代奥运之父顾拜旦多次提出,奥林匹克不是单纯的体育竞技运动,他说奥林匹克运动“并非只是增加肌肉的力量,它也是智力的和艺术的。”《奥林匹克宪章》说的更清楚:“奥林匹克主义是将身、心和精神方面的各种品质均衡地结合起来,并使之得到提高的一种人生哲学。它将体育运动与文化教育融为一体。”

的确,奥运会不仅是世界级的、最高层次的体育盛会,它也是弘扬更高更快更强的精神、促进人们和平、和睦、和谐相处的展示会,是不分国家、民族,不分性别、年龄和职业、贵贱的世界性的狂欢节。在今天,它吸引着全世界几十亿人的目光,促进着各个国家各个民族文化的交流和融汇。因此,有的

学者概括说,奥林匹克精神的核心是一种积极向上的生活哲学,是一种对人、对人类的深切的人文关怀。奥林匹克精神就是一种文化,文化是奥林匹克的灵魂。

我们为举办2008北京奥运会提出了三大理念:绿色奥运,科技奥运,人文奥运,实现这三大理念标志着一次成功的、精彩的、出色的奥运会。而人文奥运是这三大理念的核心和灵魂。

人文奥运精神同奥林匹克精神是一致的、相通的。人文奥运就是以人为本的奥运,就是人民的奥运,文化的奥运,就是要把对人的关怀、尊重,人与人之间和睦、和谐、团结、友好的精神,贯穿到奥运会的始终,就是要把中华民族的悠久灿烂的文化同奥林匹克精神结合起来,充分展示出来,发挥文化的、无形的亲和力和渗透力,促进东西方文化的交流与融汇,促进中国人民同各国各民族人民的友好交往和友谊。这是把北京奥运会办出特色,办得精彩、出色的一个关键。

## 二、弘扬和展示中华民族悠久的历史、优秀的历史文化,是人文奥运的重要内涵和重要任务

人文奥运的内涵十分广泛、丰富,涉及的工作有许多方面,这里只来讨论其中一个十分重要的内容和任务,就是要向世界展示中华民族悠久灿烂的文化。北京市人文奥运行动计划的初步方案中明确提出了这个

要求,这就是:要向世界展示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的无穷魅力,展现北京历史文化名城的古老神韵和现代活力。

历来,各国举办奥运会都十分重视把本国的文化特色同奥林匹克精神结合起来。如近年的悉尼奥运会展示了澳洲土著居民的传统文化,雅典奥运会宣扬了悠久的古希腊文化,都给各国人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获得了成功。我们要办好奥运会,就要充分展示中华民族的悠久灿烂文化,特别是我们悠久的、极为丰富的、优秀的历史文化。

历史文化,许多有固定的形式,这就是文物古迹,这是凝固的历史文化。也有许多历史文化是无形的,比如人文精神、民俗风尚、礼仪节庆、文化氛围、历史人物等等,而文物古迹、常常又是无形的历史文化的载体,蕴藏着丰富的历史文化内涵,同活的历史文化紧密相连。中国有着 5000 年的文明史,有 56 个民族丰富多彩的传统文化,北京有 3000 年的建城史,有 850 年的建都史,有着享誉世界的世界文化遗产和大量的文物古迹,有周口店北京人遗址,有皇城宫殿、皇家园林和陵墓群,有上千年的古寺庙、碑塔、石经、古建,有古老的独特的胡同、四合院,等等。北京的文物古迹体现了我国极为深厚的文化积淀,许多是中华文物的精粹,这是我们特有的巨大优势。有的同志说得好:世界给我 17 天,我给世界 5000 年。我们要把这种优势充分展示出来,使北京奥运会具有中华文化的独有的特色和风采,办得出色,办得精彩。

### 三、文物工作可以也应当为办好人文奥运做出重要贡献

中华民族悠久灿烂的历史文化是我们巨大的优势,但是要把这种优势充分地完美地展示出来,是十分艰巨的系统工程,有大量的、繁重的工作要做。

比如,首先要使北京市人民比较广泛地对中华民族的优秀历史文化、对北京历史文化名城有更多的了解,能够简要地了解北京

的建城史、建都史,北京的重要名胜古迹的情况,使尽可能多的北京市民在奥运会期间能够成为北京历史文化的初级向导和对外宣传员。这也是人文奥运计划中提高市民文明素质的内容,要把北京历史文化的宣传教育,结合奥林匹克精神的宣传教育、文明礼貌等宣传教育普及开来,采取多种多样的方式,走进社区、走进学校、走进企业,走进基层,特别要走进奥运会工作人员、各类接待人员和出租司机中去。至于文物景点的接待人员和外国朋友参观游览的陪同人员都应当是高档次的宣传解说人员。

再比如,如何把弘扬展示中华灿烂历史文化贯彻到奥运会的多个方面、奥运会的始终,需要进一步研讨、座谈,收集意见建议,进一步完善计划,组织落实。包括奥运会的开、闭幕式,奥运会期间的重要文化活动、各种文艺演出、论坛展览、有关的研讨会、专题活动,以至各种宣传介绍材料的印制,等等,都要多角度地、恰当地展示中华文化的特色和风采。

再比如,要进一步做好北京历史文化名城和重要的文物古迹,名胜景点的保护和维修。文物局已在有计划地进行,但也需要不断地研究、完善,还要进一步处理好文物保护和危房改造的关系。还有,目前被单位占用的重要的文物古建,要借这个机会争取腾退一批,加以修缮,对外展出。

再比如,要组织好各国运动员、教练员和外国友人参观游览北京历史文化景点的有关工作,进一步整治、改善参观游览点的环境、交通条件,以及饮食购物、休息场所、盥洗厕所等等设施。

许多工作需要奥运筹委会和各级政府、各有关部门来规划、安排,组织落实,也需要社会各界和市民的广泛参与和支持。我们文物工作者在这方面当然承担着重要责任,也有着大有可为的天地。

总之,对于文物工作如何为人文奥运做贡献这个重要课题,进一步深入研讨,协助政府和主管部门实施、落实,是有重要意义的。

(作者为北京市文物保护协会会长)



# 总体规划修编与历史名城保护

参与北京市总体规划修编工作的几点体会

孔繁峙

《北京城市总体规划(2004—2020)纲要》的修编方案,已上报国务院并获得原则批准,总规修编中提出的基本框架所展示出的北京城市空间发展的总体构思,已得到社会的高度重视。在此基础上构建的“两轴、两带、多中心”的首都城市空间发展结构的确立,是在新的形势下推动首都城市建设与名城保护工作持续发展的重大举措,对今后首都北京向现代化国际大都市的发展与切实做好历史名城保护具有特殊重要的意义。

## 一、首都城市的规划建设与北京历史名城保护工作的深化与发展

新中国成立后,确立了北京为全国政治、文化中心的地位,在建国初期,由于各种原因没能采纳梁思成先生关于保护旧城另建首都新城的建议,但也同样没有采取全部拆除旧城重建新北京的方式,而是实施和采取了对历史旧城的利用、改造、建设的方案,从而使北京城自此走上了一条漫长而艰难的探索都市建设发展与旧城保护的道路。

特别是在建国初期,作为首都中心区的旧城,它原有的传统功能、结构显然不可能适应时代的要求,需要开展一系列的改造和建设工程。当初所面临的突出问题,就是首都的现代功能与古都的传统性质之间矛盾的产生及发展。这就使得北京作为国家首都城市的建设、发展与传统历史城市的保护,这两项完全不同的城市性质与使用功能要共处一个城市之中,在半个世纪以来的时间内,北京在首都城市建设与历史名城保护相结合的实践中,进行了方方面面的探索和理论上的多角度研究:

关于旧城内的规划建设。随着建国初期北京作为全国首都地位的确立,造成了北京旧城性质的改变,特别是首都城市规划的确定带来了旧城内一系列建设的变化。首先是建成和突出了具有象征国家政治中心与文化中心意义的一系列建设工程:在旧城中心的天安门地区,建成了世界著名的广场和反映新中国建设成就的十大建筑。其中,

人民大会堂、历史博物馆、革命博物馆、民族文化宫、华侨大厦、北京站、中国美术馆等，一批大体量的建筑在旧城的传统建筑区域内拔地而起。其次是为了进一步适应首都城市建设发展的需要，在1983年和1985年北京分别制定了《北京城市建设总体规划方案》和《北京市区建设高度的控制方案》，规定了旧城的建筑高度，从故宫周围由内向外逐步升高，使整个旧城形成了内低外高的控制高度分区，从而使城市用地的性质出现了变化。在1993年中央对《北京城市建设总体规划方案》的批复中指出：“北京是我国伟大社会主义祖国的首都，是全国的政治中心与文化中心，城市的规划建设和发展，要保证党中央、国务院在新形势下领导全国工作和开展国际交流的需要；要不断改善居民工作和生活条件，促进经济、社会协调发展，成为全国文化教育和科学技术最发达、道德风尚和民主法制建设最好的城市，在城市总体规划的指导下，通过不懈的努力，将北京建成经济繁荣、社会安定和各项公共服务设施、基础设施及生态环境达到世界第一流水平的历史文化名城和现代化国际城市。”

在总体规划的指导下，一批国家机关的办公楼、现代化文化设施等高大建筑如雨后春笋一样集中矗立在长安街两侧，建成一条体现首都城市功能的東西建筑轴线，代表了当代首都中心区的新风貌，展示了首都城市的政治与文化功能；前门、西单、王府井及二环路逐步形成了现代化的商业中心；外城和前三门等地区的传统民宅也逐步为高大楼房所代替，经过建国以来几十年的建设，新的首都城市已得到不断的发展和完善。

关于旧城的保护。在建国以来的首都城市建设发展中，市政府和国务院十分重视北京历史城市及传统文化的保护工作，紧密结合北京历史城市的特点，尽可能多的保留旧城的原有建筑。特别是在1982年，北京旧城被国务院公布为全国第一批历史文化名城之首后，对北京旧城的保护就成为社会关注的一项重要工作。在几十年来的首都城市发展中，对北京历史名城的保护工作，

从认识到措施都得到了不断的深化，从1958年最初制定的北京城市建设发展规划，经过1983年的修改完善，再到1992年国务院批准的《北京城市总体规划》，对北京历史名城的保护工作已发展为：保护和发展传统城市中轴线；保护明、清北京城“凸”字形城廓平面；保护与北京城市沿革密切相关的河湖水系；旧城改造要基本保持原有的棋盘式道路网络和街巷、胡同格局；注意吸取传统民居和城市色彩的特点；以故宫、皇城为中心分层次控制建筑高度；保护城市重要景观线以及保护街道对景和增辟城市广场及保护古树名木等十个方面的保护内容。以总体规划中确定的保护内容为核心，北京市自1957年开始，先后采取了公布市和区级文物保护单位、确立历史文化保护街区、保护皇城及旧城遗迹的保护措施，逐步形成以文物保护单位、历史文化街区和旧城区为不同层次的北京历史名城保护的基本规划思路。在首都城市建设工程中的名城保护工作发挥了重要作用。

《北京城市总体规划》对首都发展建设与历史名城保护提出了原则性要求：即北京城市要体现出国家首都的风貌；历史名城的保护必须考虑到首都城市的发展；而城市的建设也要兼顾到历史城市的保护。在这一规划理论的指导下，几十年来，北京城是在创建一个现代化的首都城市在历史名城之内发展的新模式。但是，实践证明，建国初期所采取的旧城内建设国家行政中心的模式及对北京旧城的改造利用的最终结果，是使首都城市的发展与历史名城的保护面临着无法协调的矛盾。如《北京城市总体规划》中明确规定：要保护好旧城内的传统四合院平房区和旧城内的传统空间……，但是，北京城市的建设发展表明，历史名城保护要求的旧城原有的传统形态和城市空间，面对首都的整体发展建设，已无法从宏观上控制经济建设浪潮的冲击，快速发展的首都城市现代化建设与历史名城保护的矛盾及焦点，主要反映在以下三个方面：

一是，国家首都的城市功能建设与历史



名城传统风貌保护的矛盾。随着北京作为全国的政治中心和文化中心的确立,原有的62.5平方公里的旧城,已成为首都城市的中心区,使北京旧城原有的性质发生了根本性的变化,并由此引发了举世关注的北京城市建设与保护的矛盾:一方面,北京是一座历史悠久的传统文化古都,是我国历史上最后三个封建王朝的都城,在经历了元、明、清三个王朝约700余年京城建设的发展过程中,已形成了具有世界影响的中国古代都城特有的整体特色与风貌,在整座旧城中保留有极其丰富的历史文化遗产,是我国历史传统文化保护的重要内容;而另一方面,作为国家首都城市的确立,各类现代城市设施的建设,特别是城市的现代化进程、建设规模及发展趋势,显然与历史名城的整体保护形成了突出矛盾。

二是,现代化城市交通的建设与旧城传统建筑保护的矛盾。首都城市不断发展的现代化城市交通也给旧城带来了一系列的变化,并随着城市现代化速度的加快,首都城市的建设发展正在日新月异地改变着旧城固有的面貌。为了满足首都城市交通出行的需要,自建国以来的几十年间,先是拆除了天安门两侧的长安左门和长安右门,修建了横跨旧城的长安大街;然后为打破旧城的“封闭性”,拆除了延续数百年历史的北京古城墙,代之以地下铁路和环城公路。为进一步适应现代城市发展的需要,又于上个世纪90年代,分别在内城和外城各修建了一条横穿旧城的城市干道——平安大道和两广大道,以及旧城内逐步拓展后形成的十余条城市道路。随着旧城原有道路的不断拓宽和沿街传统建筑的先后拆除,使得古都原有的历史传统环境,在现代城市道路的快速发展中而大面积地消失。

三是,现代城市的居住生活方式与传统四合院保护、延续的矛盾。北京城内大量的传统四合院民居、胡同,是历史城市结构的重要组成部分,随着首都城市现代化建设的发展,旧城内历经数百年发展历史而形成的大面积传统四合院民居及胡同街巷,正在受

到日益发展的现代化城市生活水平和生活方式的严峻挑战。特别是上个世纪90年代以后,由于年久失修和城市人口的激增,使得以往居住环境优雅的传统四合院大多成为房屋破旧、居住条件日益恶化的大杂院。近年来,随着首都城市现代化建设的高速发展,尤其是90年代后期进行的全市性危房改造工程,对旧城内大量的市井住宅、传统的胡同街巷进行了较大规模的更新改造,不断地以现代楼区住宅更新和改变着旧城中缺少现代设施的传统的居住方式与生活环境,从而引发并加剧了城市现代化建设与北京传统四合院保护之间的矛盾。

## 二、总体规划修编对首都城市发展与历史名城保护的紧迫性及必要性

首都城市现代化建设发展迫切需要对城市“总体建设规划”开展修编工作。自上个世纪80年代以来,我国实施的改革开放政策,给国家经济及城市发展带来了万千气象,北京城市的建设与发展也以前所未有的速度和前所未有的规模变化着;一栋又一栋的现代建筑在旧城内外摩肩接踵地拔地而起,旧城内的原有建筑也在不知不觉中慢慢地消失了。在上世纪末,北京奥运会的申办成功,更加快了城市更新和城市开发的步伐,从而使北京城市的建设从速度与规模上都达到了新的高潮。将首都建成现代化国际大都市已成为北京今后发展的战略目标。按照这一新的发展设想,北京将不仅是全国的首都,是中国的政治中心和文化中心,而且最终还要建成国际交往中心的特大城市。可以想象,北京现有城市的规模、城市的功能、城市的格局也将随之发生巨大的变化。同时根据这一目标发展的要求,北京城市的总体规划建筑将根据新的城市功能需要,全面开展首都城市的建设并对旧城内原有的建筑进行调整、改造;着重建设和完善现代化的城市基础设施;迅速改善旧城内的生活和居住条件,全面提升首都城市的整体形象,这一目标的实施无疑将会给当今北京历

史名城的保护带来巨大影响。

与此同时,北京历史名城的整体保护也正面临着一个前所未有的发展形势。伴随着世界经济全球化发展,在当今世界上,对人类历史文化的保护已逐步发展成为国际化潮流。随着我国于1985年加入国际文化遗产保护公约组织,并作为国际文化遗产保护公约缔约国后,北京的民族传统文化和历史名城的保护已逐步受到国际社会的普遍关注。国际社会对历史文化遗产保护的先进理念和管理方式,也迅速得到国内的借鉴及认同,保护历史文化遗产已成为世界性的发展趋势。近年来,北京的城市建设与历史名城保护的关系,以及旧城内大规模开展的危旧房改造工程与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公布的“人类遗产”的外围传统环境保护的关系等问题,不断引起和受到国内专家与国际组织的关注及质询。按照国际通行的准则,人类遗产项目的保护,不仅是单纯保护遗产本身,而且必须要妥善保护遗产项目所处的外围传统环境、历史地段以及周边地区的历史风貌。为了适应国际社会对历史文化保护的观念及要求,在市政府的统一领导下,近年内,全市先后制定了《北京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规划》、《北京皇城保护规划》和北京四合院保护的有关规定,同时,全面停止了旧城内的危房改造工程和各类开发建设项目,采取措施,妥善维修和保护旧城内破旧的四合院、胡同等传统建筑,为北京历史名城的整体保护与发展创造了条件。

几十年来,我们始终面临的首都城市现代化建设与北京历史名城保护两者无法进一步在旧城内协调发展的结果,是在长期的实践中逐渐明晰起来的。回想建国初期实施的在旧城内建设全国政治、文化中心的方案,是在国家计划经济时期和当时的政治、经济、文化条件下确定的,也是可行的,而且在以后的较长的一段时间内,首都城市的建设发展与传统文化保护的矛盾并没有明显的体现。只是到了上个世纪90年代以后,随着国家经济建设的全面发展,一批大型现代化商业、商务中心以及金融街的建设与旧

城保护的矛盾才逐步开始充分显现,而且随着时间的推移,其矛盾愈加尖锐。如东方广场等一些高大建筑群已影响到旧城中心的传统区域,而且这种影响大有继续发展的趋势。现在我们可以清醒地认识到,首都城市建设发展与历史名城保护之间的矛盾关系,只有从时代与发展的角度出发,做规划上的整体调整,才能保持首都国际现代化大都市的建设与北京历史名城保护在不同的空间协调发展。在当前社会经济、文化飞跃发展的新形势下,对首都城市原有总体规划的空间调整已成为时代发展的必然选择。不难看到,此次开展的北京城市总体规划的修编及“两轴、二带、多中心”的首都城市建设发展战略构想的确立与实施,将使我们最终跳出长期以来坚持在旧城内共同发展首都城市建设与北京名城保护这两种不同性质及功能的传统观念的束缚。从而,使长期困扰我们的城市建设与名城保护的矛盾,最终随着总规修编的实施而得以化解,首都城市的现代化发展与历史名城的整体保护这两项性质完全不同的工作,将在各自不同的地域空间和前所未有的环境下得到空前的发展。

### 三、总体规划修编后 旧城内的建设与发展

总体规划修编中提出的首都城市发展的目标定位是:率先在全国基本实现现代化,确立具有鲜明特色的国际大都市的地位,坚持科学发展观,统筹城乡协调发展,按照北京城市空间发展战略的总体构想,建设成为经济、社会、生态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的“国家首都、世界城市、文化名城和宜居城市”。这一总体目标的确立,必将引起各界人士的高度重视,其中,北京旧城的使用与发展将会再次成为社会关注的焦点。可以设想,总规修编后,必将给旧城的利用发展带来一系列的变化:

一是,重新调整旧城内现有的建设发展规划。总体规划的修编突破了1993年制定并实施的《北京城市建设发展规划》的内容,



将实施重新确定的“两轴、二带、多中心”建设规划方案,旧城区内已确定的使用功能和发展规模也要随之做出相应的调整。应该看到,经过建国以来半个世纪的建设发展,北京的旧城区已形成了首都的中心区,体现全国政治中心和文化中心的功能已基本形成,如在建国初期即已建成的天安门广场及其周围建筑已成为全国人民的集合和政治活动中心;党中央、国务院及中央各部门已在旧城内形成了全国行政指挥中心;一批较大规模各类文化设施已经建成等等,这是建国以来特殊的历史条件下形成的。毫无疑问,北京旧城作为全国的政治中心和文化中心的功能,在今后还将继续存在。但是,按总体规划修编后的要求,旧城内将逐步停止较大规模的开发建设,已有的现代商城、大型宾馆等设施建筑将逐步缩小规模、限制发展;原有规划中确定的大型的现代商业、办公、商务、宾馆、住宅等建设项目,将建于市区外围新规划的各个中心城镇,以疏解旧城内现有的交通、居住、商业购物及教育、文化、卫生等多方面的压力,再通过严格限制旧城内的各类新建工程,使北京旧城内现代建筑的规模降至最低点。

二是,重新调整旧城内现有的规划建设高度。在总体规划修编之后,随着新确定的北京城市外围卫星城镇建设方案的实施,将进一步控制旧城内的建设总量和开发强度,旧城内原有的规划建设项目将有计划地外调。同时,应及时修改和研究旧城内现行的城市建设高度,根据历史名城保护的需要,应进一步严格控制旧城内的城市空间高度,特别是要取消旧城内原确定的由城里向外侧分别建设8米、12米、18米、24米、30米、45米等不同的城市建设高度,要明确规定并坚持以传统四合院平房为旧城内的总体建筑高度,以保护和恢复北京旧城内传统的建筑空间特色。

三是,制定和实施旧城内区域整治与恢复方案。在上个世纪的建设发展中,旧城的不同区域内先后出现了一些设施简陋的杂乱建筑;在文物景区周边也陆续添建了一些

较大规模的现代化商业、住宅、办公等建筑群落,这些建筑都对旧城的历史环境及传统的城市景观造成了不同程度的破坏和影响。近年来,为整治环境、恢复古城传统风貌,市政府先后组织完成了东皇城根、明城墙遗址、地坛、月坛等传统地区的住户搬迁和环境整治,特别是南中轴地区的环境整治及永定门城楼的复建工程,都使这些区域得到了极大的改善,初步恢复了区域性的历史原貌,取得了很好的历史城市的景观效果。总规调整后,应继续开展旧城内的景观环境整治工作,制定景观整治的规划方案,结合历史名城保护的需要,今后在旧城区内应重点完成:南中轴北段天坛至天桥地段的住户及单位的搬迁、整治环境,全部恢复旧城南中轴线的历史面貌;开展白塔寺周边地区整治,恢复这一区域的四合院、胡同等传统景观;开展故宫筒子河外侧环境整治,搬迁东西两侧的占用住户,恢复历史上筒子河外围通道;整治地安门大街、前门大街及两侧的杂乱建筑,恢复中轴线的商业街市及沿街两侧的传统老字号……。通过不间断的环境整治,使北京旧城逐步恢复传统的城市景观。

#### 四、总体规划修编后 北京历史名城保护的设想

一是,强化名城保护措施,切实体现保护效果。在总体规划修编后的新形势下,要认真落实《北京历史名城保护规划》中明确的旧城保护的要求,特别是在总规调整后和当前国际国内高度重视历史文化名城保护的形势下,要以新的思路和观念深入研究制定:北京城传统中轴线建筑及风貌保护;明、清北京城平面轮廓及城墙遗址的保护;旧城传统道路、老北京街巷、胡同的保护;深化皇城的整体保护和旧城的传统空间格局及建筑形制的保护等整治、保护专项规划方案,通过保护和突出古都的历史格局与传统特色,形象地再现北京古代都城发展的历史面貌。

二是,促进旧城内历史建筑的深化保护与传统建筑的复兴。经过建国以来半个世纪的建设与发展,北京城已成为一座历史名城与现代化大都市相交融的、具有多种时代建筑风格的城市。特别是历史上,经元、明、清历代发展所形成的北京古都建筑风格和传统都城规划,在经历了1949年以来的全新的社会制度、意识形态以及生活方式的更新和变化,使得历史古城同时容纳和形成了各个时期的建筑形制和不同时代的城市空间形态。在这一历史背景下,探索如何进一步保护和恢复北京古都的整体形象和传统城市结构,是目前总规修编后亟待研究的课题。显然,历史上遗留下来的传统建筑及旧城的传统形制,目前除了历史文物建筑作为文物单位加以保护外,旧城中现有的大量传统民居宅院、胡同街巷,都是旧城历史结构的重要组成部分,但由于时代久远、年久失修,其结构性和功能性衰退现象已日益严重,这应作为当前历史名城保护的一项重要内容。今后,应制定相应规定,结合危房维修工程,依原有布局、形制进行有计划地更新改造,以保持和延续老北京四合院、胡同的传统特色;部分已改变原有四合院形制的区域,如在解放初期即在旧城四合院的区域内修建的办公楼、厂房或简易楼,对四合院平房区造成了较大的破坏和影响,应制定区域整治的专题规划,创造条件,逐步恢复平房区域的四合院、胡同等传统建筑形式。

三是,重新研究确定北京旧城保护的总体思路。我市在长期以来的首都城市建设与旧城保护的发展过程中,已逐步形成一种处理城市建设与历史文物建筑保护相“协调”的方法,并在此基础上形成了《北京历史名城保护规划》,曾一度成为我们工作中遵循的准则。现在看来,以往制定的《北京历史名城保护规划》与修编后的规划方案相比较,显现出很大的时代局限性,后者是在适应首都城市建设发展的前提下制定的一项发展与保护相结合的规划,是一项在城市建设统领下保护历史旧城的方案。当前总体规划修编明确提出了“两轴、两带、多中心”

的首都城市新区建设的发展布局,旧城的建设发展将逐步外移,这样,北京旧城深化保护的问题将提到我们面前。北京旧城的保护应体现出古都保护的重点,突出历史名城的特色,可以设想为:保护旧城的两线、三城、多院落的基本构想:

关于保护“两线”:一是南北中轴线,在南起永定门北至钟鼓楼的7.8公里的范围内,排列的文物建筑有永定门城楼、及两侧并列的天坛、先农坛、正阳门箭楼、城楼、天安门、端门、午门、太和殿、中和殿、保和殿、乾清宫、交泰殿、坤宁宫、玄武门、万春亭、万宁桥等,始终是最具北京古都传统特色的建筑,也是北京名城保护的核心内容。从保护的远期目标出发,还应继续创造条件,争取复建于上世纪拆除的正阳门瓮城和皇城的北门——地安门,实现中轴线历史建筑的完整性;根据整体保护工作的需要,通过不间断的环境整治,逐步完成和恢复南中轴天坛至天桥地段两侧的传统景观及前门大街、地安门大街两侧的传统商业店铺,逐步实现和保持中轴线建筑的历史特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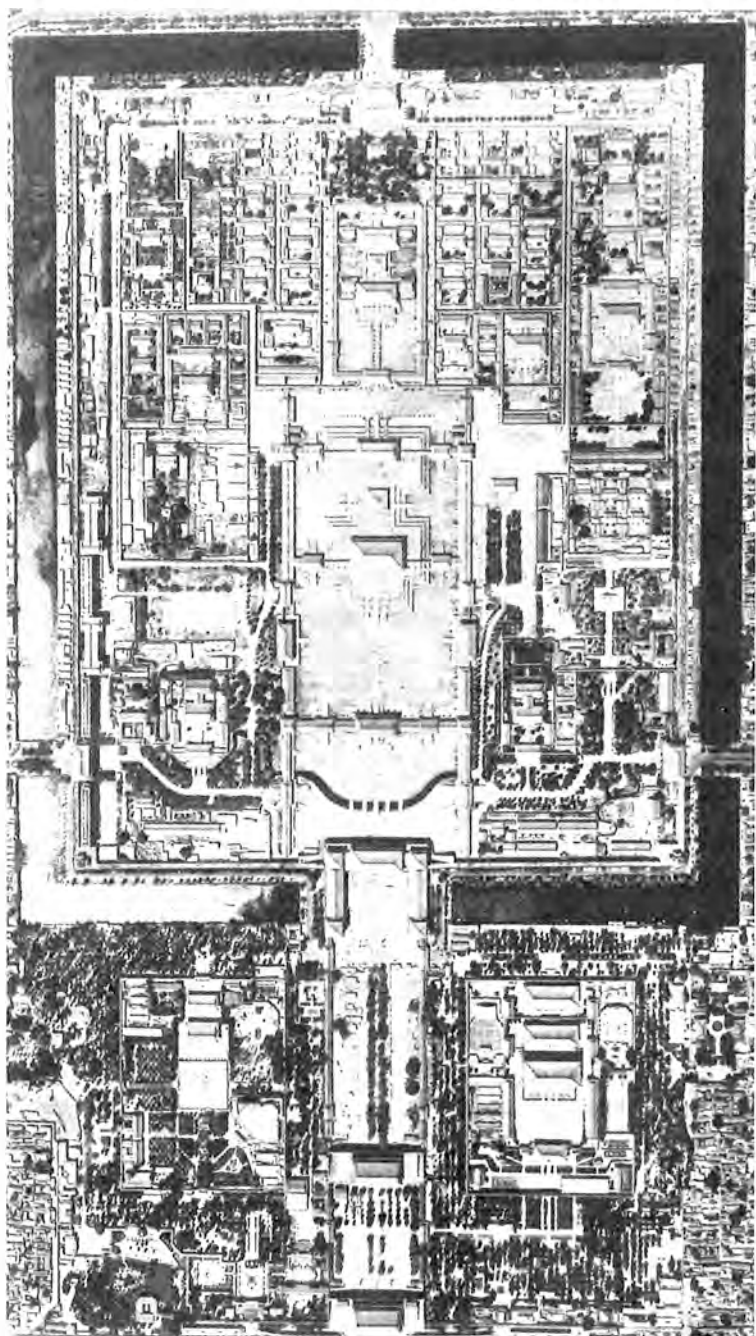
二是东西朝阜线,是旧城内历史建筑最多、最富有传统特色的景观大街。在横贯内城及皇城的6公里长的街区内,分布的著名建筑有妙应寺白塔、历代帝王庙、广济寺、西什库、中南海、北海、金鳌玉蟾桥、故宫、大高玄殿、景山、红楼、东四清真寺、孚王府等等,整个街区历史内容十分丰富,是旧城的精华所在。长期以来,对这条重要街区的保护力度不够,致使街区的东西两段沿街的原有的建筑多被拆除,如著名的隆福寺已不复存在,而现代化建筑仍在沿街不断出现。根据今后历史名城保护的需要,它应作为重点保护的历史文化街区,要全面保护街区的历史建筑,严禁开发建设现代化建筑,通过整治和恢复方式,保护街区的传统建筑景观。

关于保护“三城”:对明清北京旧城的保护,应从宏观上对其整体的不同城市功能和不同地域制定和采取不同的保护要求及措施,可将旧城的保护具体划分为不同的三个城圈地域:

一是皇城,为历史院落保护圈,按照历史格局及原貌严格保护皇城内以四合院为主体的传统建筑,特别是保护好分布于紫禁城、景山周围的成片的四合院、胡同、街巷的原有格局,严格规范四合院建筑及院落、胡同的维修方式,依历史原貌保持和维护沿街四合院建筑的传统外观形制。创造条件并通过调整的方式,逐步拆除皇城内的现代化楼房建筑,恢复传统的院落、胡同,逐步实现皇城内整体区域的历史完整性,使整个皇城继续保持和延续历史上形成的低矮四合院、胡同衬托紫禁城金壁辉煌的皇家建筑的传统景观效果。

二是内城,为传统街巷保护圈。要全力保护内城自元代以来发展形成的以四合院为主体布局构建的各类传统院落、胡同、街巷及方格式道路系统,要成片地保留现存的四合院平房区,针对当前全市四合院存在的年久失修、房屋破旧、居住拥挤、设施落后等现实问题,应进一步深化保护措施,通过采取疏解住户、人口外迁、逐年开展危旧房维修的方式,保持现存四合院、胡同的原有传统布局 and 形制。有关行政管理部门要认真实施“历史文化街区”的保护规定,切实保护好内城的南、北锣鼓巷、什刹海地区、德内大街、东四地区、国子监街、美术馆北大街等大面积存有四合院、胡

同的区域,以突出内城以四合院为主体的传统建筑形态。此外,还应保护好现存的城墙遗迹及遗址,为标示明清城墙的走向及地理位置,可创造条件,在原有城门位置做出城门建筑的标志,以标明内城的轮廓和分布



紫禁城俯瞰图



范围。

三是外城,为传统景观控制圈。首先是要保护好以现状护城河为标志的外城轮廓及城墙走向,做好外城遗址的保护,禁止在原城墙位置开展建设项目,在原有城门如左安门、右安门及广渠门的城门位置,做出城门建筑的标志设计,以丰富和增加城墙遗迹的影响效果;其次,是采取措施控制外城的城市建筑高度,从宏观上控制外城的整体景观,要重点做好以天坛、先农坛这两座皇家坛庙为中心和以前门商业区为中心及南中轴线的外围建筑协调和景观保护,以突出和展示外城的传统城市特色。

关于“多院落”的保护。从北京名城保护规划长期发展的角度出发,北京旧城整体的宏观保护,应突出具有北京特色的以四合院布局为主体的城市传统建筑形制。首先,要重点保护好占旧城总面积 21% 的已公布的 30 片历史文化街区的保护,即分布于全市的皇城、内城、外城等不同区域多达 16000 余个传统院落。在现有基础上,要从各街区的建筑格局、传统形制、胡同走向、景观特色等方面做好保护工作,在维修、整治的工作中继续加大对全市历史文化街区院落、胡同的保护工作力度,使其保持和体现在古都城市中的传统特色。其次,是对旧城内现存的各种类型的传统平房区给予充分重视,通过开展整治、维修、适度疏解人口,提高市政设施水平和环境质量,逐步恢复原有的院落格局,并建成“宜于人居”的传统建筑居住区。与此同时,要坚决遏制旧城内兴建多层及高层建筑,以减少现代建筑对古城风貌的影响;积极稳妥地推进和实施旧城传统环境的整治工作,不断恢复和扩大旧城内以四合院为主体的传统建筑及区域。今后,在旧城内开展的城市建设,应有明确规定和要求,在建筑艺术和风格上都要突出民族传统。尤其是在总体规划修编后,基于北京旧城目前特定的历史环境,新的城市建筑不仅在其内部使用功能上要符合现代化的要求,其外部形制更要强调与古都的整体风貌相适应。

当然,这种对建筑外部形制的要求,应该是在不同的地区有不同的规定,并采取不同的处理手法。但无论是内城还是外城,对于新建筑的造型、体量、高度都应该经过专家的精心论证和研究,使其与古都的整体风貌及周围历史环境有所呼应,互相协调。在经过一段较长时期的努力,最终将会逐步实现古都城市建筑空间格局及整体风貌的根本好转。

北京首都的城市建设与历史名城保护是历史上长期形成和现在不断发展的矛盾,总体规划修编的构想,从整体战略上注重两个矛盾的化解,强调了首都建设发展与历史名城保护的双方发展的地域协调性。新的战略构思和总体发展布局,使我们对首都城市的发展方向和对历史名城保护的思路与理解,都提到了一个新的认识高度。同时,还应看到,在总体规划修编后和实施新的战略布局的相当长的一段时间内,以往存在的发展与保护的矛盾,还将在旧城保护的某些方面长期存在,作为保护与建设、传统与现代这一历史矛盾在城市发展中的必然延续。但也要看到,总体规划修编后北京未来发展的宏伟蓝图,为首都城市现代化发展与古都、名城保护的双方都提供了广阔的发展空间,历史上原有的矛盾也将在新的地域、空间上发生巨大的变化。今后,在北京市的 1.68 万平方公里的地域范围内,毫无疑问,建设发展仍将是全市性的主体工作;而针对只占全市土地总面积 5% 的 62.5 平方公里的北京旧城讲,就必须突出历史名城的保护。这就是以往的历史矛盾在新时期发生的地域空间上的基本变化。可以预见,随着总规修编后首都新的战略布局的展开,北京首都的现代化建设与历史名城的保护工作,将展示出全新的发展局面。

注:在修编工作中拜读了著名教授侯仁之、吴良镛等前辈的多篇关于北京城市建设与发展的理论文章。

(作者为北京市文物局副局长)

# 关于 北京历史文化名城保护问题研究

北京作为文明古都,它的规划建设是以元、明、清三个朝代设计建造的北京旧城为基础的。北京旧城分为紫禁城、皇城、内城、外城,形成了由内向外扩展的城市格局。16华里的中轴线贯穿南北,城市的建筑也以这条中轴线左右对称展开,形成完整、协调的城市规划格局,其规划设计思想体现了东方“严格讲求中正方直”、“方城中轴”的都城规划布局的基本程式。清代在北京西郊建造的皇家园林,成为北京历史文化名城的重要组成部分。我国著名建筑学家梁思成先生曾赞美北京是“都市规划的无比杰作”。1982年,国务院公布北京为国家级历史文化名城,对北京历史文化名城的保护,不仅受到国内外各界的广泛关注,也成为北京发展建设面临的重大历史课题。正确处理保护和发展的关系,是实现北京可持续发展的重要内容。

## 一、北京历史文化名城 保护工作的回顾

新中国成立之初,首都各项事业百废待兴。由于思想认识和财力不足等诸方面原因,确定了北京的城市建设以利用和改造旧城为主的发展思路,并按照这个思路对城市

建设和发展做出新的规划。实施这个规划,不可避免地在北京历史文化名城的整体保护带来了一些难以克服的困难。尽管如此,党中央、国务院和市委、市政府对北京历史文化名城保护仍然十分重视,在建设中一直注意解决好保护与发展的矛盾。特别是1993年国务院批复的《北京城市总体规划》明确提出:“北京是著名的古都,是国家历史文化名城,城市的规划、建设和发展,必须保护古都的历史文化传统和整体格局。”按照批复的精神,市委、市政府对如何处理好北京历史文化名城保护与发展的的问题不断探索和实践,对保护北京历史文化名城的认识也逐步深化。

新中国成立后,北京历史文化名城保护与改造的进程,大体经历了三个阶段。

(一)50年代掀起了第一个建设高潮,旧城风貌基本保持完整

新中国成立之初,为解决当时北京垃圾成堆、污水横流的状况,城市改造的工作重点确定为清废疏浚,改善交通,发展生产。这期间,拆除了崇文门瓮城;天安门广场上的东、西三座门;东、西长安牌楼;北海大桥两端的金鳌玉蝾牌楼等。为迎接新中国成立10周年,北京掀起了新中国成立后第一

个城市建设的高潮。改造了天安门广场,建成了人民大会堂、革命历史博物馆等十大建筑。为保护历史文化名城,新的建筑在设计思想上继承和发展了中国传统建筑的风格,既展现了新中国蓬勃发展的景象,又做到了与古城风貌的和谐统一。这些新的建筑由于数量不多,因此对北京古城整体格局和景观风貌没有产生大的影响,部分建筑对保持北京旧城古朴、端庄、气势宏大的城市风貌起到了较好的烘托作用。

### (二)六、七十年代地铁和二环路等建设,使旧城面貌开始发生较大变化

这一时期由于自然灾害及“文化大革命”的影响,北京城市建设总体规划停止执行。随着人口的增长,为解决市民的住房困难,建设了一批简易楼。这些简易楼高度都在10米以下,又独立分散插建在不同的街巷内,没有对北京旧城空间造成较大影响。但为了修建地铁和二环路,则拆除了北京的内城和外城城墙,兴建了一批立体交叉桥。这些建设工程使北京旧城风貌、城市道路布

局和城市轮廓线发生了较大变化。

### (三)改革开放后大规模的房地产开发,使旧城保护受到严重打击

改革开放后,为了尽快把北京建成现代化国际大都市,以房地产开发模式为主的旧城改造全面展开。由于政府财力有限,迫于加快改善旧城内居民的住房条件和居住环境,北京房地产开发热潮迅速深入到北京历史文化名城的核心区,东城、西城、崇文、宣武四个城区的大规模改造客观上给北京旧城风貌带来了较大的冲击。据不完全统计,从1990年到1999年的10年间,北京累计开工建设危改小区150片,拆除危旧房屋436万平方米。从2000年到2002年,拆除危旧房屋443万平方米。北京的胡同以每年600条的速度消失,解放初全市共有3600余条胡同,现在保留下来的总数不超过1500条。根据清华大学建筑学院2002年2月卫星影像技术提取的信息表明,除北京历史文化保护区和主要文物建筑外,支撑北京旧城风貌的老胡同、四合院现在只占旧城总面积的



明十三陵——献陵



14.14%，其中有一部分已列入近期的危改项目中。照此速度发展，北京这座历史文化名城，除了被确定为文物保护单位和历史文化保护街区的文物建筑，及部分胡同能够保留下来外，其它地区的传统风貌很可能在短时期内就会消失。

为了保护古都风貌，近几年来，市委、市政府加大了这方面的工作力度。一方面，从2000年起，安排近6亿元专款用于文物修缮，使百余项文物建筑重现昔日的风采。如除对白塔寺、历代帝王庙、先农坛、圆明园、十三陵等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和北京市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加以修缮外，还对南中轴线、东皇城根遗址、明城墙遗址、永定门等体现古都城市轮廓的重要遗迹进行了整治和修复。这在北京历史文化名城保护的历史上是前所未有的。另一方面，近年来相继制定了《北京旧城25片历史文化保护区保护规划》、《北京皇城保护规划》、《北京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规划》等一系列规划，构建起了文物保护单位、历史文化保护街区、历史文化名城三个层次的保护规划格局。

为在2008年前把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工作落到实处，市政府批准了市文物局提出的“保用并举、恢复景观、成片整治、形成风貌”的工作思路，确定了整治“两线”景观，恢复“五区”风貌，重现京郊“六景”的实施方案。这些举措体现了党和国家的文物保护方针，符合北京城市发展的实际，形成了既可延续北京历史文化特色，又符合现代化、国际化大都市功能要求的文物事业发展态势。

## 二、北京历史文化名城 保护中存在的突出问题

当今世界各国的历史文化名城，面临的共同问题都是如何处理好保护城市传统风貌与建设现代化的矛盾。在经济全球化浪潮的冲击下，许多国家的历史文化名城的特色在逐渐消退，特别是我国在大规模的城市改造中，千城一面的趋势使许多城市丧失了原有的个性和特色，弱化了历史名城的优

势。随着北京现代化大都市的建设进程加快，北京历史文化名城风貌保护问题越来越突出，主要表现在：

### （一）各级领导干部的认识有待进一步提高

实践证明，保护历史文化名城的关键是在各级政府，各级政府的领导对这一问题重要性的认识是做好保护工作的前提。当前，相当一部分领导干部仍然认为城市发展是要“破旧立新”，强调保护就会阻碍新北京的建设，影响本地区GDP的增长；还有的甚至把保护工作与改善群众生活对立起来；也有以悲观的态度看待北京历史文化名城的保护，认为现在提保护已经晚了，保也没什么意义了，不如放弃旧城保护，专心进行新城建设。这些认识显然是错误的，如不及时纠正，北京历史文化名城的保护将会进一步受到阻碍。在城市改造过程中，如果继续对现有的构成北京历史文化名城要素的平房区，以及棋盘式道路格局进行大规模改造，必将使北京历史文化名城的格局受到严重破坏，城市特色也将随之消失。而且作为文化资源，这些中国优秀文化的代表和载体，也是北京发展旅游业等第三产业的基础和突出优势，是北京可持续发展的重要支撑条件，在北京今后的经济社会发展中将起着举足轻重的作用。因此，必须从落实科学发展观的高度，进一步提高各级领导干部对保护工作重要性的认识。

### （二）旧城区两种职能叠加，相互排斥、矛盾加剧

北京旧城区占地面积62.5平方公里，是北京历史文化名城的核心区，同时也是全国及全市的行政中心区，承载着政治中心、文化中心、交通中心、旅游中心、商业中心等多项中心城市功能。近年，随着大规模的房地产开发，旧城区内通过危改项目又建起了一大批集金融、写字楼、高档宾馆、娱乐于一体的大型公共建设项目，使中心城市功能更加向旧城区集中。例如：旧城区内不断增建国家行政机关及大型企事业单位的办事机

构,原有的经济、文化、商业设施的建筑规模也不断扩大,使本市人口和外来人口不断向城市中心区聚拢。据不完全统计,现在占北京城市土地面积 5% 的旧城区要承担起占全市总量 50% 的行政、交通、文化、商业的功能。

现代中心城市所需要的是交通便利、信息通畅、娱乐丰富、吃住方便,而历史文化名城所要求的是要保持历史格局的完整性与真实性,两种需求不同的城市功能叠加在同一空间,当突出一种功能时,另一种功能必然受到影响。能够把二者的关系处理得比较好的,从世界范围来讲,成功的案例不多,比较好的作法是保护旧城,另建新城。如法国巴黎,上个世纪 70 年代虽然他们也曾仿效美国拆除了一部分老建筑,建起了一些超高层建筑,但这些建筑主要集中在城市的一隅,对老城的整体风貌影响不大,使其历史文化名城和现代化城市风韵兼备。而北京为使旧城区能够承载这些现代城市的功能,老城区的道路不断地拓宽、原建筑不断地拆除,如西城区的金融街地区、白塔寺以南地区、闹市口地区;东城区东四十条以东、东二环以西、东直门以南、长安街以北的整个区域的旧建筑基本被拆除,北京传统的历史风貌消失殆尽。但旧城区内的交通阻塞等问题仍然没有解决,近期为解决旧城内道路拥堵,又开始在其它路段进行道路拓宽,并已经影响到被划定的历史文化保护街区的风貌。如此下去,不但使历史文化名城得不到有效保护,城市现代化建设也必然受到一定制约,保护与建设的矛盾与日俱增。

### (三) 缺少必要的资金投入

历史文化名城保护是一项长期而且耗资巨大的工程,需要持续的巨额资金投入。国际上,许多国家的政府提供主要的资金来源。如:英国的保护资金主要来源于中央政府和地方政府的专项拨款和贷款;日本的保护资金主要由国家重点拨款补助和银行贷款。目前,我市虽有专项资金,但数额不足,主要用于文物建筑修缮,而对历史文化名城

的环境风貌进行整治,则主要靠以房地产开发带动危旧房改造的模式来进行。旧城区内的危旧房改造,因为地价、搬迁费等前期投入较大,为了平衡资金,多是靠提高容积率和突破建筑规划高度的办法给开发商以补偿。而且其改造方式基本上是“剃光头、盖高楼”的方法,使北京旧城内具有典型的城市特色的平房、胡同快速消失,成片的楼群破坏了北京旧城“天际线开阔、平缓,城市呈水平布局”的格局。

城市建筑风格的统一也是城市风貌的重要组成部分。我市在进行大规模城市改造时,由于没有对旧城区内新建筑的建筑形式、色彩制定相对统一标准,从 90 年代开始,旧城内兴建的大批建筑都是标新立异,色彩斑斓,遍地开花,对旧城区内的明、清时期形成的老北京城以低矮灰色平房和绿树衬托高大红墙黄瓦皇家建筑的城市色调、城市建筑风格形成了极大冲击。

### (四) 缺乏必要的法律保障

1992 年,北京市完成了《北京城市总体规划》的编制,其中对北京历史文化名城保护与发展的规划,指导思想是明确的。规划中提出:“要从整体上考虑历史文化名城的保护,尤其要从城市格局和宏观环境上保护历史文化名城。(1)保护和发 展传统城市中轴线;(2)注意保持明、清北京城‘凸’字形城廓平面;(3)保护与北京城市沿革密切相关的河湖水系,如长河、护城河、六海等;(4)旧城改造要基本保持原有的棋盘式道路网骨架和街巷、胡同格局;(5)注意吸取传统民居和城市色彩的特点。保持皇城内青灰色民居烘托红墙、黄瓦的宫殿建筑群的传统色调;(6)以故宫、皇城为中心,分层次控制建筑高度。旧城要保持平缓开阔的空间格局,由内向外逐步提高建筑层数,建筑高度除规定的皇城以内传统风貌保护区外,分别控制在 9 米、12 米、18 米以下;(7)保护城市重要景观线;(8)保护街道对景;(9)增辟城市广场;(10)保护古树名木,增加绿地,发扬古城以绿树衬托建筑和城市的传统特色。”但是

十年来,我市却没有出台相关的法规或规章来保障规划的落实,致使突破规划的建设项目比比皆是,历史文化名城的破坏行为无法受到应有的处罚。从国际上历史文化名城保护成功的城市管理经验看,这些城市的保护管理工作都有明确的管理机构和完备的规划体系和法规体系。如法国巴黎一百多年来历史文化名城保护管理机构一直执行的是一个保护规划和一个保护法规,开发、建设等项目都是依法在不影响城市环境风貌的前提下经批准开展的。

另外,近十年间,由于在城市改造中实行“危旧房改造以区为主;与房地产经营相结合”的政策,各区政府在制定本区详细性建设规划时对总体规划进行了较大的修改。据调查,许多明显影响北京历史文化名城风貌的建设项目都是符合各区详细性建设规划的。历史文化名城保护是一项综合性很强的工作,牵扯到各群体的利益,没有法律的强制力进行约束,是很难得以落实的。

#### (五) 职责不明确,管理不到位,缺乏统筹安排

历史文化名城保护是一项综合性很强的工作,涉及到多个政府行政部门的职能,必须综合协调这些部门才能实施有效的管理。但是长期以来,我市并没有明确保护工作的主管部门和执法主体,规划、房屋土地、文物、危改办等行政部门各管一摊,没有一个机构能统筹研究和解决保护工作中发生的问题。文物部门的职权是负责管理文物,对构成历史文化名城重要元素但未列为文物保护单位房屋的拆、改、建,以及非历史文化保护街区的街道、胡同的改造都无权管理。规划部门负责审批新建项目并核发许可证,凡是不在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内进行建设的工程项目,规划部门都可以按照详细性规划进行审批。危改部门负责对危改区的危改方案进行审批、管理。各部门虽有协调制度,但由于职责不明,受各自权限制约,很多保护措施难以落

实。近十年间,北京旧城里兴建的严重影响风貌的建筑群、影响棋盘式道路网的马路扩展工程,很多是经过批准的。各部门根据工作所需和本部门管辖范围制定多项政策,有时政策之间相互矛盾,政令、法令不统一,也在客观上增加了保护工作的难度。

再有,在旧城 62.5 平方公里的土地上,现在划分为东城、西城、崇文、宣武四个行政区,四个区所制定的发展战略目标、发展模式、建设规划各不相同,造成旧城在整体风貌上不能按照一个风格发展,形成了对旧城规划的破坏。各区政府为解决本区危旧房改造,很难从全市的大范围考虑与新区开发相结合,基本是通过提高容积率,提高建筑高度在本区内解决问题。因此,长期以来虽然市政府不断提出疏解旧城人口,但是,北京旧城的人口密度依然为 2.74 万人/平方公里,每平方公里人口密度只比 1990 年减少了 600 人,但是原有的平房却拆除了 880 多万平方米,胡同减少了 2000 多条。

#### (六) 低租金制难以维持正常的房屋修缮

解放后,在“一大二公”思想的指导下,特别是在“文化大革命”中,绝大多数平房由私房改为由房管部门管理的国有公房。由于长期实行低租制,主管部门无力承担正常的房屋维修养护,有限的资金只能用于对危房的抢险,致使大多数房屋处于自然残损状态。据调查,解放初期,旧城内危房率不到 5%,50 年来自然侵蚀使旧城内的平房约有 50% 变为危房。改革开放后,随着危改进程加快,大量危房得以改造,但危房比例仍然比较高。据统计,四个城区现有平房 1018 万平方米,其中危房为 156 万平方米,占 15.3%。这当中,既有公房,也有落实政策发还的私房。经调查,危房比例之所以居高不下,其原因一是私房主的产权虽然得到了落实,但却无法将住在此房的住户迁走,而且租金也是由政府定的,其租金水平无力修缮房屋;二是即便是自己住的房子,由于近几年危改推进速度较快,而且住户也不知道自己住的房子何时被拆迁,也不敢投资进行



修缮,担心最终落个钱、房两空。一些想购买平房的人,也觉得政策不明,不敢贸然投资。

### (七)旧城改造缺乏计划和统筹

目前,我市还有相当一部分群众的居住条件和居住环境很差,要求改善的愿望十分迫切。但是政府财力有限,不可能在短时间内把历史的欠账还清,只有靠招商引资来解决危房的改造。由于多种原因,有的危改项目有规划但资金不落实,计划不能完成;有的危改项目原没有列入计划,但突然有人投资,项目又可以立刻启动。这种由投资商左右政府城市改造计划的结果,不仅使北京城市总体规划落实不到位,而且造成有能力参与旧城微循环改造的广大群众持币观望,最终造成旧城改造模式单一,难以全面推动。

## 三、保护北京历史文化名城的对策和建议

北京已进入 2008 奥运会紧张筹备阶段,世界各国对北京的关注程度越来越高,尤其对北京如何处理城市现代化与历史文化名城保护的关系十分关注。而落实科学发展观,保持北京的可持续发展要求我们必须正确处理好这一关系北京长远发展的重大课题。为此,提出如下对策和建议:

### (一)提高认识,加快立法,理顺工作体制

一是要进一步提高各级领导干部对保护历史文化名城重要性的认识,特别是对城四区政府的考核,不应再单纯以 GDP 指标为标准,而要把保护工作纳入考核范围,对无视保护,违法违规造成历史文化名城风貌破坏的,要追究相应的行政责任。二是要抓紧制定历史文化名城保护的法规及配套规章。在制定涉及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工作相关的其他法律法规时,如规划、建设、房屋等法规,要注意保持与保护历史文化名城立法

思想的一致性。对公布的保护规划,应纳入市人大的监督之下,对规划的修改应接受人大的质询,通过法定程序进行修订。三是明确负责保护工作的主管部门和执法主体。涉及多个行政部门审批的事项,要制定详细具体的审批程序,明确各行政部门的管理权限,部门间的审批环节要衔接。

### (二)对现存支撑历史文化名城的传统居住区、街巷进行微循环改造,禁止“推平头,盖高楼”

一是要把四城区的发展作为一个整体统筹考虑,对保护工作要通过总体规划的修编,重新进行功能定位,把一部分中心区的功能逐渐转移到旧城区之外。二是现在旧城内北起北二环路,南至两广路,东起南北小街延长线,西至太平桥南北延长线的区域内,还保留了很大一部分旧城的道路格局和传统民居,其传统风貌改变的不大。这些资源是支撑北京历史文化名城的基础,上述区域内绝对不能再继续成片拆除平房建楼房,也不能继续对反映历史文化名城特点的传统街巷实施现代城市的城市主干道或次干道模式的扩展与改造,更不能再建大体量、超高度的建筑群。对已建成影响到历史文化名城风貌的大片公建设施,应进行适当处理与改造,使之与周边环境相和谐。对这一区域内的危旧房改造,应当采用循序渐进,以修缮为主的小规模更新改造。三是有关部门要对旧城内改造房屋的形式、色调制定相应标准,使其风格大体一致,以保持北京传统民居的基本风格。

### (三)加大资金投入,努力疏解旧城人口

政府的财政预算中要设立历史文化名城保护专项资金,对列入保护的街区,按照北京历史上的城市肌理,进行微循环改造,对非国有房屋所有人按照传统建筑形式修缮的适当给予资助。搬迁皇城内原有的建筑遗迹里的单位和居民,逐步恢复皇城的历史风貌。对影响皇城景观的现代建筑要进行屋顶改造,使其基本符合北京传统建筑风

格。同时,有关部门要统一部署旧城区内的人口外迁工作,有计划地将四城区的开发建设项目与近郊、远郊的开发项目联合起来,使城内改造项目的资金与城外的其他项目平衡的过程中,实现人口疏散的目标。

#### (四)积极落实和推进平房房改政策,实现旧城区内的危旧房改造投资主体的多元化

据调查,凡是地区改造规划明确,私房主和投资商,以及有意购买平房的人,参与平房修缮和改造的热情就高。什刹海地区列为历史文化保护街区后,在旅游的促进下,这一地区出现公民、法人共同投资建设的良好局面。自上世纪90年代以来,什刹海地区曾开展过以房地产开发带动危旧房改造,也曾拆除了大片民居建设了仿古建筑群。当时清华大学朱自煌教授针对这个地区的改造提出:“目前进行的局部高档四合院开发,对提高地区经济效益,改善环境有一定积极意义,但不能过多,否则会影响到这一地区的特色和人民性。”后来,什刹海地区停止了大规模拆迁,许多私房主了解到近期不会拆迁的情况下,自行对自己的住房进行维修。为了与什刹海周边的环境保持一致,许多沿湖的私房主还将房屋改造成中国传统建筑形式,辟为具有中国风情的茶室、咖啡屋,一些投资者通过二手房交易来此地发展。近年来,这一地区已成为北京城内反映老北京风土人情的景区,且知名度越来越高。

由此可见,旧城改造不只是房地产开发这一条路。应尽快制定相关政策,积极推进旧城区内的平房房改。一方面,这是落实居住在平房的职工享有平等房改政策权益的一件大事,绝不能因为他们居住的是平房,就剥夺他们的房改权益。从某种意义上讲,落实平房房改政策,同农村落实农民土地承包权是一样的。另一方面,平房房改后,房子是自己的了,就可以调动房改户修房的积极性,减轻由政府单一投资解决危旧房改造

的负担,使政府的资金主要集中作好旧城区内的市政设施改造。对于那些无能力进行修缮的房主可通过房产转移来解决,对特困人员可通过提供廉租房、经济适用房的形式解决问题,这样既可以降低城市改造成本,又可以最大限度地保持区域文化特性。

#### (五)对旧城区内市政设施改造应结合地区特点制定标准,防止市政设施改造对传统街区造成新的破坏

当前,市政设施改造管线标准,一般都是针对新建道路、新建筑群的标准制定的。这些标准对旧城区内街巷来说就显得过宽、过大,对旧城内的传统街巷很不适应。凡是按现有的市政设施管线标准引入旧城街区的,几乎都要拓宽原街巷,这对旧城区的道路格局影响很大。因此,对旧城区市政设施建设的标准要重新进行研究,缩小管线尺寸,缩小管线之间、管线与房屋基础之间的安全距离,以适应历史文化名城保护的基本要求。

一座历史文化名城的形成,要经过数百年乃至几千年的历史文化积淀,它是这座城市历史延续的写照,是这座城市特色文化的基础,保存的文物古迹越多,保留的城市风貌越完整,城市历史发展的脉络越清晰,这座城市的价值就越高。北京历史文化名城的保护是一个重大的历史性课题,我们要从落实科学发展观,从城市的可持续发展的高度,正确处理保护古都风貌与经济的关系,使北京城蕴涵的优势得到最大的体现并成为城市发展的新动力。

主持课题领导:张茅

课题研究单位:北京市文物局

课题责任人:梅宁华

课题组成员:王丹江 孙玲 黄威

杨康明

报告执笔人:梅宁华 孙玲 杨康明

# 京华珍宝耀雅典

## ——“北京文物珍宝展”赴雅典展览的做法与启示

于 平

2004年,当全世界人民将目光聚集在西方文明发祥地希腊雅典举办的奥运会时,人们惊奇地发现,在雅典,还有一束来自中国北京的东方文明之光异常璀璨,这就是《北京文物珍宝展》。在当地时间2004年5月24日至10月11日,由北京市政府主办,北京市文物局和希腊国家美术馆共同承办的《北京文物珍宝展》在位于希腊雅典市中心的希腊国家美术馆隆重举行。该展览跨过了整个2004年奥运会举办期。展览不仅在雅典,甚至在欧洲,引起了极大的轰动,参观人数突破了16万人次。《北京文物珍宝展》获得了极大的成功!我作为此次外展项目的负责人,直接参与了从策划到组织实施的全过程。此次展览,为北京拓展文物外事交流和举办外展积累了成功的经验,也有许多值得总结与思考的。

### 一、《北京文物珍宝展》基本介绍

《北京文物珍宝展》是北京市政府与希腊文化部共同确定的两国政府2004年至2008年间对等文化交流项目,分别由北京市文物局和希腊国家美术馆承办,北京大慧业文化发展公司协办。2004年首先由北京市文物局组织赴希腊的北京文物展。2008年希腊国家美术馆将在北京举办对等的希

腊文物展。《北京文物珍宝展》的全部展品分别选自首都博物馆、北京艺术博物馆和十三陵定陵博物馆。涉及青铜器、瓷器、玉器、金银器、书画和丝织品6大类共计101件(套)文物。其中,有出土于北京房山琉璃河遗址的3000年前人们用于祭祀祖先的青铜礼器,有出土于明代万历皇陵的金器和玉饰品,有明清皇家帝王御用瓷器和丝织品,还有体现中国古代文人审美观的绘画、书法作品。一级文物占展出文物的20%。部分书画作品、青铜器是第一次参加外展,而这次参展的全部丝织品更是首次被请出库房,向世人展示。希腊国家美术馆将《北京文物珍宝展》确定为奥运会期间最重要的展览之一,为充实内容和扩充规模,从希腊本土博物馆收藏的中国文物藏品中,择优选调了近100件中国文物。并为该展览腾出了最好的展厅,提供了1000平方米的展线。按照中方对文物的展陈环境要求,邀请了希腊顶尖的展览设计专家为《北京文物珍宝展》进行总体设计,从展厅、展览色调、展台形式、灯光照明、温湿度控制等逐一精心组织设计与布展,以完美的表现手段和最佳效果展示,调动着每一件展品的灵魂。应该说,这些文物的有机组合,充分表现了北京地区传统文化风貌,充分揭示了古都北京悠久的历史,充分代表了中国古代文物制作工艺水



平。展览质量之高,文物特色之鲜明,内容之丰富,当属北京市对外文物展览之最。

在经历了1年多的精心、细致的策划与筹备,展览于2004年5月24日傍晚6:00在希腊国家美术馆拉开帷幕,安静的国家美术馆大厅及门前,出席开幕式的嘉宾从四面八方纷至沓来,善于装束的雅典人,此时象参加盛大节日庆典般,各个靓妆照人,神采飞扬。一时间,光影、鲜花、香气、赞叹与醒目的北京古代文物珍宝展巨幅广告交相辉映,把开幕式烘托成对东方文明探求的热潮。希腊国家文化部副部长和当地上流社会4千余人出席。正值在雅典进行访问的北京

市委副书记强卫及展览代表团梅宁华团长出席开幕式。希腊文化部部长在开幕式上致辞,盛赞东西方文明的两个发祥地借奥运会契机,举办表现悠久历史的文物展,对当今世界文化、文明的交流、合作都将开启重要的里程。《北京文物珍宝展》代表团团长梅宁华先生在致辞中高度赞扬了希腊方面为举办展览在宣传北京、加强两国间的了解与交流所做出的努力和积极合作。随后,来宾们在希腊国家美术馆馆长布拉卡女士热情洋溢的解说中徐徐涌入展览大厅,大家瞬间被神秘恢宏的情景所震撼,脸上流露出无限的惊叹和赞许。在此后不到5个月的展

《北京文物珍宝展》回国展



期里,总参观人数突破了16万人次。共有来自上百个国家的观众、运动员参观,同时,还迎来了联合国秘书长、英国女皇、西班牙女王等国家领导和皇室成员,以及国际奥委会官员的光临。

## 二、《北京文物珍宝展》 轰动希腊,大获成功

1.《北京文物珍宝展》是北京在雅典奥运会期间开展宣传与文化交流项目中最受

欢迎、最具特色、最有影响的活动之一。

举世瞩目的雅典奥运会已经结束,希腊及国际媒体和学者积极评价本届奥运会突出了“人文”和“奥运回归故里”的主题,充满了“希腊古典优雅的风土人情”。组织者精心策划的开、闭幕式,刻意在古奥运赛场遗址安排赛事,举行头带橄榄枝环的古典授奖仪式,将人们带到了遥远的古代希腊,使人们目睹希腊数千年文明发展史,感受古代奥运会的人文精神,体验“奥运回归故里”的韵味。北京同样有着三千多年的建城史、850

年的建都史,她与雅典一样有着丰富的文物资源和深厚的文化底蕴,北京继雅典奥运会后,将在2008年举办下一届奥林匹克盛会。宣传北京,让古老的东方文化带给人们更多的期盼与梦想,正是从这种愿望出发,《北京文物珍宝展》于雅典奥运会整个举办期内隆重推出。在雅典,人们除了在奥运会场馆中感受运动员成功与失败带给他们的欢乐与感动,同样,人们对各国的文化有着浓厚的兴趣,在关注各国运动成绩的同时,希望更多地了解各国的文化与风土人情。如果说雅典奥运会闭幕式上,张艺谋编导的8分钟的文艺表演令雅典和西方人耳目一新,那么《北京文物珍宝展》则更多地让西方人第一次贴近他们并不甚了解的中国文化。

这次希腊文物外展是北京市第一次在欧洲国家举办的文物外展。在选调展品时,我们注重一是北京地区出土的、具有较高历史价值和科学依据的文物;二是突显北京地区传统文化、特色鲜明的文物;三是代表中国古老高超工艺制作水平的文物。正是展品具有上述特征,在展览中它们所要传达的文化信息和视觉效果都具有很强的表现力。希腊以及CNN在内的西方国家25家主流媒体对《北京文物珍宝展》进行了大版面、全方位的报道,许许多多的雅典人和专程从欧洲各地赶赴雅典参观的人们,当进入展厅,给予他们最强烈的感受便是东方文明与西方文明一样的令人神奇和崇敬。参观者脸上无不充满着惊叹、崇拜、向往的神情。人们从每一件精美、别致的文物中感悟着异域国度古老而伟大的文化,油然而生的是一种赞叹和敬佩。参观《北京文物珍宝展》,成为到访雅典的各国贵宾及雅典人的一种时尚,而位于雅典市中心的国家美术馆也成为了名副其实的艺术最高殿堂。希腊国家美术馆把它称作雅典奥运会文化竞赛的金牌记录。同时,《北京文物珍宝展》也是雅典奥运会期间各国文化宣传交流活动中社会关注度最高、接待各国高层官员和皇室成员最多、社会反响最热烈的展览。《北京文物珍宝展》达到了宣传北京、展示中国传统文化

的目的,使更多的雅典人、欧洲人对中国传统文化有了更多的了解,留下了极其深刻的印象,对北京举办奥运会充满信心与期待。

2.《北京文物珍宝展》成为东西方文化交流的纽带和传播文化的使者,让更多的希腊人感受到中华文明博大精深。

如果说此次雅典《北京文物珍宝展》在宣传北京,展示中华文化方面发挥了一定的作用,那么,最显而易见的就是在雅典掀起了一股“中国热”。为了让更多的希腊人在观看展览之后,能更全面地了解中国历史与传统文化,希腊国家美术馆专家经过一年多的深入学习、研究和精心准备,在展览期间推出了《中国历史与传统文化》专题讲座。但让他们始料不及的是要求听讲座的人应接不暇,原本每周讲一讲,共计20次的讲座根本满足不了听众的要求,希腊国家美术馆将一周一次的讲座改为一周两次,甚至三次,整个展览期间举办了40多期讲座。在听讲座的人中,有从事东方艺术研究和学习的专家、学者,有大专院校的学生,有对中国或亚洲历史与文化有兴致的文人墨客,更有对中国历史与文化并不了解、是第一次看到中国文物的普通雅典市民。人们不仅能够近距离地亲眼鉴赏到精美绝伦的中国文物,而且能够通过听讲座,较为系统、全面地了解中国的历史。而以前,在希腊,或许有很多人只知道“中餐”好吃,知道很多很多小商品是“MADE IN CHINA”,对于中国,仅此而已。当人们看了展览,听了讲座,忽然发现,原来对于中国的了解太少!他们第一次欣赏到这样耀眼夺目的中国文物,个个屏住呼吸,神情凝重,走出展厅便举起拳头高声称赞:太棒啦!太棒啦!有的观众这样说:“古希腊拜占庭文明给了西方文化以光,而中华五千年辉煌给了整个东方以光”,他们以为是古希腊的民主与自由孕育了古代希腊文明,而在长期封建专制统治下的中国,能够创造出无比辉煌的东方文明,则更加反映出中国人民的智慧与创造精神。许多人开始迷恋北京,到中国去,研究中国艺术,迷恋中国文化,乃至开始学习汉字、学习中国绘画,竟成

为一些希腊市民生活的一种时髦,有的大学甚至已经斟酌开办有关中国艺术的讲座课程。一时间,身着唐装、聆听中国文化讲座、学习中国书法绘画、到中国去旅游,在雅典随处感受到“中国热”。希腊人给予《北京文物珍宝展》的热情让我们深感:人们只有对一个国家、一个民族文化的认同才是真正的认同。伟大的文化才是一个国家、一个民族在世界上最能令其他国家所崇尚和向往的宝贵财富。伟大的中华文化在西方文明的发祥地激起了强烈的共鸣,当展览即将结束之际,希腊国家美术馆馆长普拉卡女士非常激动地紧紧拥抱我,感谢北京市政府通过这个展览,让希腊观众的心离中国更近。《北京文物珍宝展》对东西方文化交流产生广泛而深远的影响。

### 三、《北京文物珍宝展》 成功的经验与启示

#### 1. 把握机遇、精心策划,是展览成功的关键

《北京文物珍宝展》不仅在雅典,甚至在欧洲都引起极大轰动,希腊方面认为展览为希腊成功举办奥运会增添了绚丽的光辉。2004年现代奥林匹克运动会在经历了百年沧桑之后,回到了它原本的发源地,西方文明发祥地希腊雅典。下一届奥运会又将来东方文明发祥地中国北京。同是两个文明古国,同是两个奥运会承办城市,是奥运会给了这两座城市紧密联系的契机。北京市政府和北京市文物局牢牢把握住奥运会这一难得的机遇,精心组织策划了赴希腊雅典举办《北京文物珍宝展》的活动。从2000年初就积极地与希腊文化部、希腊驻华大使接洽,并组团赴希腊考察,在张茅副市长与希腊外交部亚洲司司长雅尼先生成功在京会晤后,确定了2004年、2008年分别在雅典和北京举办文物展览,并把此列入两国政府间的文化交流项目。由此奠定了北京与雅典共同把握奥运契机,开展文化交流,展示本民族传统文化,共同为弘扬人类文明,增

进各国人民的了解与友谊,开展合作。《北京文物珍宝展》在雅典的成功,充分证明了现代奥林匹克精神早已超出体育比赛的范畴,而更多地包含了文化的传播与交流。展览大获成功关键在于它抓住了“奥运”契机。

#### 2. 主题突出、特色鲜明,使展览定格在高品质和独具魅力

作为北京市政府在雅典奥运会期间对外文化交流和宣传的窗口,《北京文物珍宝展》力求能够比较全面地反映北京的悠久历史、传统文化和先进的制作工艺,为了实现这样的目标,我们打破以往一馆办展的单一模式,在市属的首都博物馆、北京艺术博物馆、十三陵定陵博物馆三馆收藏的文物中进行遴选,以北京建城3000年的历史为线索,以北京地区出土的、有确切记年和特色明显的文物为依托,综合确定了青铜器、瓷器、玉器、金银器、书画作品和丝织品6大类,共计101件(套)文物。其中,有出土于北京房山琉璃河遗址的3000年前人们用于祭祀祖先的青铜礼器,有出土于明代万历皇陵的金器和玉饰品,有明清皇家帝王御用的瓷器和丝织品,还有体现中国古代文人审美观的绘画、书法作品。这些文物组合在一起,比较全面而集中地反映了古都北京的文化特征和历史信息。特别是定陵地宫出土的金器,以及北京地区出土的明清玉雕作品,做工精美别致、巧夺天工;北京艺术博物馆收藏的明清丝织品,色泽鲜艳、构图繁缛、光彩夺目;首都博物馆收藏的中国传统文人书画,真切地表达着古代艺术家的风雅之情与艺术审美。所有这些文物都是首次亮相欧洲,它们从历史的层面、文化的层面和艺术的层面,以立体的、特色鲜明的视觉效果,把一个古老的、充满东方魅力的北京完整而新颖地呈现给欧洲人,令许多参观者为之感动、赞叹和向往。希腊文化部副部长塔托利斯先生认为“在雅典举办这样高品质、表现悠久历史的文物展,对当今世界文化、文明的交流、合作都将开启重要的里程”。希腊国家



美术馆馆长普拉卡女士在展览结束之际向我们真诚地表白：“我们从没有敢设想《北京文物珍宝展》中国文物会给建设中的北京带来这样深入人心的影响力。”

### 3. 采取政府主办、文化公司协办的运作方式,使展览效应最大化

《北京文物珍宝展》是经市政府审批立项的北京外事交流项目,市文物局承办,市财政局给予一定的经费支持。但要在雅典寻求到最好的合作单位,选择最佳的展出场地,组织有效的媒体宣传,以及筹措一定的资金,以补充展览的资金缺口等等,这一系列的工作如果仅仅靠市文物局很难有效开展。因此,我局首次借文化公司的外力,选择了北京大慧业文化发展公司加盟办展,借助大慧业公司在欧洲,特别是在希腊政府间有长期合作信誉,委托大慧业公司先期在雅典开展工作,并成功地与希腊国家美术馆达成合作意向,在奥运会期间,为《北京文物珍宝展》提供 1000 平方米展位和承担在境外制作展览所需的资金投入。大慧业公司全权负责组织展览的开幕式、广告宣传、纪念品的开发、制作,负责联系当地主流媒体。我局主要负责选调文物展品、提供文字和照片资料,负责展览的总体设计方案,负责与运输公司、保险公司签定运输和保险协议。这次外展的参与各方都最大程度地发挥了各自的作用,使各方优势互补,形成强大合力,高效工作,使展览效应达到最大化,为北京市举办文物外展活动,不断探索新办法、开拓新思路积累了经验。

### 4.《北京文物珍宝展》带给我们的一点启示

由于我全程参与了《北京文物珍宝展》的工作,我认为展览取得的成功经验,可以为北京当前的文物外事工作和为更好地利用北京文物资源,举办出色的奥运会,提供有益的启示。

首先,文物外展工作是北京文物外事工

作中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它在对外文化交流中发挥着独特而巨大的作用。《北京文物珍宝展》在雅典盛况空前,许多国家的上层人物都莅临展览,包括 CNN 等西方 25 家媒体都对展览进行大版面的报道,大大提升了北京在国际中的形象和影响力,对世界人民了解北京、建立友谊、开展合作发挥了积极作用。而以往北京的文化外事交流活动,往往更多地偏重于文艺团体表演、美食、茶艺等,无论是外事部门,还是文物部门自身很少集中优势,举办高质量的文物外展,对举办高质量的文物外展缺乏足够的重视和具体的组织。今后,文物部门和外事部门都应提高认识,加强管理和积极扶植,进一步解放思想、打开思路、拓宽交流渠道,开展多种形式的文物外事交流活动,使北京特有的文物资源为首都外事工作发挥出更大的作用。

其次,奥运会文化和体育一样重要。当前北京已经进入奥运周期,正在全面开展奥运会的各项筹备工作。毫无疑问,雅典奥运会的开、闭幕式,凸显的奥运回归故里主题和古希腊风土人情,以及在奥运会期间,希腊举办的包括《北京文物珍宝展》在内的各项文化交流活动,都让世人尽享到精彩的奥运文化大餐,让我们深深感受到奥运会文化和体育一样重要。北京在建设奥运场馆的同时,应该如何做好奥运会的文化工程?北京有 3550 处各级各类文物保护单位,有 125 家各级各类博物馆,收藏着几百万件文物艺术品。正是这些文物资源,让北京这座发展中的城市更具有独特的魅力,更令人向往。充分展示和利用北京的文物资源,使更多的人在北京奥运会上感受北京市政府提出的“人文奥运”理念,这是北京文物工作者在未来 2~3 年内应当认真研究和必须回答的课题。在这些方面,我们必须抓紧工作,着力提高文物展览的前瞻性、计划性和主动性。

(作者为北京市文物局副局长)

李学军

# 浅议 加快全市 馆藏文物鉴定 定级工作的新思路

文物藏品的鉴定定级历来是文物保护工作的重要基础工作之一,是开展相关业务的基础和出发点。但是由于现行的文物鉴定工作程序及文物部门鉴定力量不足等客观因素,多年来文物藏品不能得到及时鉴定一直是客观现实,并已成为文物行政管理部门实施宏观管理中较为突出的难点之一。因此,面对文博事业迅猛发展、文物藏品内涵不断扩展的新趋势,面对五花八门且数量巨大的文物藏品,如何改变现行的文物藏品鉴定工作程序、加速全市文物鉴定定级工作,已成为迫切需要解决的课题。

北京有着 3000 余年的城市发展史,是闻名中外的历史文化名城,拥有十分丰富的文物古迹。近年来,我市的文博事业取得了显著成绩,单就文物藏品相对集中的注册博物馆来说已达 127 座,其类别已从建国初期单纯的历史类扩展为科技自然类、宗教民族类、风物民俗类、区域地志类、建筑园林类、文化艺术类、革命纪念馆及遗址类等十余个类别,在这些博物馆中蕴藏着丰富的文物宝藏。此外,各区县文管所和非文博系统的颐和园、天坛、北海、白云观等园林、宗教部门,以及图书馆、文化馆、考古历史科学研究机构、各大专院校及其他国有文物收藏单位中,同样蕴含着丰富的文物藏品资源。

同时,随着时代的发展、人们思想观念

的变化及博物馆门类的迅猛增加,文物这一概念所涵盖的范畴也在不断扩展之中。应当说,文物是没有年代限制的,除古代文物外,近代以来历史上遗留下来的具有历史、艺术、科学价值的各种器物、用品、书画、文献等,无论年代长与短,都可以统称为文物,关键要看其价值。这种传统意义上文物概念的转变也引发了其在门类及数量上的巨大变化。据保守估算,目前我市的 127 座注册博物馆加上北京地区各区县文管所及其它各类国有文物收藏单位,全市馆藏文物的数量应在 300 万件以上。根据“文物保护法”的要求,各级文物行政管理部门承担着保护文化遗产的重任,加强对国有文物收藏单位馆藏文物的管理,逐步建立全市的“馆藏文物档案资料库”是管理部门的责任。

但面对如此庞大的文物数量及非文博系统文物收藏单位数量的迅猛增加,管理部门面临诸多技术层面上的难题,如文物藏品的界定、命名、计量、统计方式、文物所有权等,而作为文物保护重要基础工作之一的鉴定定级便是其中突出的难点之一。在以往由省级文物鉴定委员会统一开展文物鉴定的模式下,许多单位的文物鉴定要求往往不能及时安排,而各文博单位自行鉴定定级又不被管理部门所认可,因此诸多涉及文物藏品保护和使用等基础工作相应受到较大程

度的影响。

文物藏品不能得到及时鉴定的原因是多方面的。近年来,随着社会经济的迅猛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日益提高,文物、艺术品收藏已逐渐成为大众文化生活的一个重要部分。由于文物市场的进一步开放及私人收藏、文物拍卖、市场流通等方面的蓬勃发展,省级文物鉴定委员会所承担的鉴定定级、拍卖、文物征集、海关走私文物稽查等工作的任务量已是从前的数倍,加之鉴定委员会专家精力有限,因此每年能够安排的针对博物馆的藏品鉴定不过千件,面对全市数以百计的文博单位和数百万件文物藏品明显力不从心。同时,博物馆在类型以及数量上的迅猛发展,也使得待鉴定的文物藏品数量成倍增长,许多“文物藏品”已超出了文物部门专家可鉴定的范围,由此产生的“供需矛盾”便日益显现出来。

文物不能得到及时鉴定,有关文物藏品的许多工作均会受到影响,许多基础数据信息、档案资料便不能及时汇总到相关部门,文物部门就无法及时掌握文物藏品的总体状况,长此以往将对全市的文物保护和宏观协调管理产生不利影响。针对以上情况,为适应文博事业发展的新趋势,进一步加快全市文物鉴定工作,文物行政管理部门应本着“与时俱进”的精神,大胆开拓文物鉴定定级工作的新思路,改变现行的工作程序和方式。笔者认为,新的文物鉴定定级工作程序的中心思想可归纳为“进一步下放文物初鉴定定级权给各文博单位,省市文物鉴定委员会依据《藏品档案》及照片予以审核,文物行政管理部门以公文形式最终确认文物藏品级别”。即各类文博单位有权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及国家文物局最新颁布实施的《文物藏品定级标准》、《近现代一级文物藏品定级标准(试行)》,结合本单位馆藏品的实际情况,自行组织开展本单位馆藏文物的鉴定和珍贵文物(一、二、三级)的定级工作,并在此基础上建立藏品账目体系及制作统一格式的《藏品档案》。文物行政管理部门将根据各

单位上报的珍贵文物《藏品档案》及一般文物的详细目录,对各单位的馆藏文物初鉴结果以公文形式予以最终审核确认。以上工作程序和方式的转变必将对我市文物藏品管理工作产生巨大的推动作用和积极影响。

以下笔者将从几个方面详细论证新文物鉴定工作方式的提出及其对我市文物藏品保护、管理工作的积极影响。

## 一、现行的文物藏品鉴定工作程序及其产生的不利影响

长期以来,对于博物馆文物藏品的鉴定定级工作,国家文物局以及各省市文物行政管理部门一直采取的方式是,由国家鉴定委员会或各省市文物鉴定委员会到各文博单位实地开展文物鉴定、统一定级这一固定模式,特别是涉及一、二、三级珍贵文物,需由各省市文物鉴定委员会统一定级,而其中一级文物又需由国家文物鉴定委员会以全国巡回鉴定方式才可以确认。这一鉴定定级模式固然有其掌握衡量标准较为统一等方面的优势,但随着时代发展,在其实践过程中已日益显现出这一鉴定方式的严重弱点,即文物藏品普遍不能得到及时的鉴定定级,工作进展极其缓慢,以至许多涉及文物藏品的管理工作被一再延误。

笔者认为原鉴定程序对藏品管理工作的不利影响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由于文物鉴定定级工作是文物藏品建账建档、制作《藏品档案》以及开展文物修复、复制、展览等一系列工作的前提条件,文物藏品不能得到及时的鉴定定级,许多建账、建档、展览、修复等工作均卡在这一环节上无法开展,因此在客观上造成许多单位文物藏品账目不清、账外文物大量存在、藏品统计混乱、管理保护措施不利等现象的发生,长此以往将不利于藏品管理工作的顺利开展。

2. 由于申请进行文物鉴定的单位过多,许多单位要等很长时间才能安排,导致许多文博单位对文物行政管理部门意见很大,认为机关办事效率低下,致使文物部门



长期处于被动地位,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文物部门行政管理职能的实施和行政声誉。文物部门每每安排涉及文物藏品管理方面的工作时,各单位的第一反映便是自己的文物没有经过鉴定定级,这已成为许多单位在文物保护工作中无所作为的挡箭牌。

3. 由于文物系统外博物馆数量及门类上的迅猛发展,同时文物部门又对其所涉及的专业不甚了解,致使这些文博单位的文物藏品确认定级工作长期不能开展,成为一项无法填补的空白。诸如古生物、古人类化石、自然地质标本、邮政电信、邮票磁卡、航空航天、军用器材、高科技产物、家用电器、机车车辆、交通运输、影视资料、医药卫生、供水供电、餐饮娱乐、生物化学、装潢设计、戏剧曲艺、现代工艺美术作品等内容的收藏单位,因一直无明确的本行业鉴定标准,又没有相应的文物藏品定级权,长期无法开展相关的鉴定工作。

4. 许多文博单位均以等待省市文物鉴定委员进行文物鉴定为由,放松对文物藏品的管理,以未区分等级为由不进行文物藏品的建账建档编目工作,不对文物进行基本的初鉴,把大量工作留给省市文物鉴定委员会,人为造成了文物鉴定工作进程的缓慢。

5. 由于各单位在藏品管理上普遍存在已鉴定、未鉴定以及随时征集的新增文物等几种情况,致使文物行政主管部门在开展基础统计时,文物藏品的统计数字特别是珍贵文物的统计数字长期无明确一致的准确数量,文物部门对所管辖地域内文物藏品的总体状况一直无更详实的资料数据,在很大程度上阻碍了宏观层面上文物保护工作的开展。

6. 现有各馆的文物专业人员由于无权参与文物鉴定、定级工作,无法发挥其自身特长及工作的主动性、积极性。目前许多单位中均有一批具有相当文博专业知识水平的工作人员,他们在长期的业务工作中积累了较为丰富的实践经验,并对本单位的文物藏品有着更深层次的了解和认识。无权参与文物藏品的鉴定定级工作无疑是对人才资源的巨大浪费。

7. 各省市在组织文物鉴定委员会专家开展鉴定工作时,其中的日程安排、往返联系、组织协调等事宜耗费了管理部门的大量精力,有时还会因为专家工作繁忙导致参与人数不能达到规定要求,或是接受鉴定单位临时改变安排等原因而延误鉴定工作的开展。同时由于开展文物鉴定工作的相关费用需各申请单位自行承担,因此各单位需支付专家劳务费、交通费、餐费、提供休息场所等不小的开支,致使许多文博单位因无力承担此项开支而长期不愿申请并开展文物鉴定定级工作。

8. 由省级文物鉴定委员会统一鉴定的目的是便于掌握统一的定级尺度,但通过长期的鉴定工作实践表明,这一方式同样存在着鉴定尺度不统一的问题。同时,专家的定级结果也往往会受到诸多因素的影响而在一定程度上发生偏差。且随着时代的发展,许多过去定级的文物均存在着当时定级偏低及需要重新认识其价值的问题,但在现实条件下往往是级别一经确定就很难有机会进行复鉴,原级别就成为一成不变,由此埋没了许多珍贵的文物,对此许多文博单位也有意见。此外,每个文博单位被安排鉴定周期很长,一次过后往往几年之内也不会再被安排,因此许多新征集的文物均无法得到及时的鉴定定级。

## 二、实行新的馆藏藏品鉴定工作方式的依据及其所具备的客观条件

改变文物鉴定程序,采取将文物藏品的初鉴定级权下放至各文博单位的作法,是具有法律依据的,同时从各文博单位的自身条件考虑也具备相应的客观条件。

1. 根据2002年颁布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第四章第三十六条之规定:“博物馆、图书馆和其他文物收藏单位收藏的文物,必须区分文物等级,设置藏品档案,建立严格的管理制度,并报主管的文物行政部门备案。”从中可以看出,国家并未规定区分文物等级必须经国家鉴定委员会或

省市鉴定委员会组织鉴定才算合法,相反却进一步明确了“文物收藏单位必须区分文物等级”是文物收藏单位的责任,即博物馆等各类文博单位有义务对本单位的馆藏开展鉴定定级工作,并未明确指出此项工作的确认权在哪一级行政管理部门。同时,国家文物局下发的相关文件也没有正式规定过文物藏品的级别应由各省市鉴定委员会鉴定后才合法。

2. 对于各省市在文物鉴定工作方面提出的质疑,国家文物局有关部门在2004年8月内蒙古召开的“全国馆藏一级文物纸制档案备案工作会议”上也明确指出,今后对于一级文物的鉴定,组织国家文物鉴定委员会进行全国巡回鉴定已不现实,反而会白白耗费大量的人力、物力。因此一级文物的鉴定权实际已下放至各省市文物行政管理部门,国家文物鉴定委员会只是依据各省市上报的一级文物纸质档案进行审核。而新的文物鉴定定级工作程序正可以效仿这一作法,将文物鉴定工作一步到位地下放至各基层单位。

3. 许多单位的文物藏品保管部门均有一批多年从事文博工作的业务干部,他们在长期的工作实践中积累了相当的业务工作经验,具有较高的文物鉴定知识,熟悉国家的相关文物法律法规,对本单位的展示内容及文物藏品更是有着很深的了解和研究,具有其它人员无可比拟的优势,在这一点上非文物系统的博物馆更是如此,因此可以说许多单位基本具备自主进行文物鉴定的客观条件和工作基础。

### 三、新的文物藏品鉴定定级工作的具体要求及工作程序

为更加客观地开展文物自鉴定定级工作,以使文物鉴定定级工作更加顺利有序地开展,文物行政主管部门应从宏观上制定具体要求及操作规程,以规范各文博单位自鉴工作的开展。具体的操作规程建议分为如下几个步骤予以实施:

1. 各文博单位应根据国家文物局新颁

布的《文物藏品定级标准》及《近现代一级文物藏品定级标准(试行)》,结合本馆文物藏品的实际情况,制定本馆详细的“馆藏藏品定级标准”。非文物系统的单位,如古生物、古人类化石、自然地质标本、邮政电信、邮票磁卡、航空航天、军用器材、高科技产物、家用电器、机车车辆、交通运输、影视资料、医药卫生、供水供电、餐饮娱乐、生物化学、装潢设计、戏剧曲艺、现代工艺美术作品等,应由该行业的国家级、市级主管部门或具备本行业代表性、权威性的博物馆的学术研究部门,参照国家文物局文物鉴定标准制定相应的行业文物定级标准。

2. 各单位应成立文物鉴定工作小组,藏品门类较多的可按文物的不同门类组成若干小组,小组成员必须由三人以上组成(文物类单位的鉴定小组成员中必须有一名省级文物鉴定委员会成员)。小组成员必须拥有文博专业中级以上业务职称或从事文物藏品研究、管理15年以上工作经验的人员(非文物系统单位人员应等同于以上资历)。如本单位无具备以上条件的专业人员,可自行聘请外单位具备相关资格的人员参加本单位的文物鉴定小组工作。

3. 由文物鉴定小组具体负责本单位的文物鉴定工作,其工作内容包括三部分,一是对已经国家文物鉴定委员会和省级文物鉴定委员会定级的文物,依据本单位新的文物定级标准进行复核,对随时代变化已明显定级不当的级别予以调整;二是对未进行过鉴定的馆藏予以鉴定定级;三是对新征集入馆的文物及时开展鉴定工作。

4. 在本单位馆藏品的鉴定、定级工作完成后,应及时制作统一规范的《藏品档案》,《藏品档案》项目需尽可能完整详实并附照片。

5. 向省级文物行政主管部门上报珍贵文物(一、二、三级)的《藏品档案》和一般文物的《详细目录》(目录项应包括藏品的名称、编号、时代、质地、类别、完残程度等),省级文物部门依据各单位上报的档案、目录,组织文物鉴定委员会对各单位的初鉴结果

予以审核,对定级无误的以公文形式予以确认文物级别;对自鉴定级不当的,组织文物鉴定委员会专家到各单位进行实地复核。

#### 四、新的文物藏品鉴定定级工作程序 对文物保护工作的积极影响

可以想见,新的文物鉴定工作程序的实施,必将在很大程度上促进我市文博单位文物藏品的保护管理工作进程,加速文物藏品管理体系的建立与完善,同时对于提升文博单位文物藏品的潜在价值具有积极影响。

1. 文物初鉴定级权的下放,有利于提高各文博单位的工作积极性、主动性。各单位可按照自己的工作计划和时间安排对已鉴定、未鉴定以及新征集来的文物开展定级工作,并在此基础上完善文物藏品的账目体系。通过本单位对文物藏品的深入研究,更有可能发现一批原本不为世人所重视的珍贵文物,发现文物背后潜在的巨大价值。同时,相关工作的开展有利于最大程度地发挥各文博单位业务工作人员的聪明才智,调动其工作的积极性、主动性,使业务人员的专业特长得以充分发挥。

2. 各单位在自主鉴定定级工作的基础上,便可制作文物的《藏品档案》,因此会在很大程度上加快珍贵文物《藏品档案》的制作完成及上报文物行政主管部门的速度,有利于文物行政主管部门全面掌握全市文物藏品的总体情况。

3. 新鉴定办法实行后,文物行政部门省去了许多协调、组织的时间和精力,各文博单位也可节省大量的人力、物力、财力,文物鉴定委员会的专家也可省去四处奔波之苦。

4. 超出文物主管部门鉴定范围的馆藏文物,如古生物、古人类化石、自然地质标本、邮政电信、邮票磁卡、航空航天、军用器材、高科技产物、家用电器、机车车辆、交通运输、影视资料、医药卫生、供水供电、餐饮娱乐、生物化学、装潢设计、戏剧曲艺、现代工艺美术作品等等方面,其博物馆即可自定

文物鉴定标准并开展文物鉴定工作,从而与传统意义上的文物之间建立起一个具有可操作性的文物藏品级别对应体系,便于文物藏品在宏观层面上的统一管理。

5. 在旧的文物鉴定工作程序下,由于种种原因许多文博单位的文物鉴定要求不能得到满足,同时在约定俗成的模式下鉴定定级权又未明确下放,因此造成了各级文物行政管理部门在文物藏品的管理工作中显得极为被动。而新的文物鉴定定级工作方式实行后,各文博单位就不能再以文物部门未组织文物鉴定为由,迟滞馆藏品的各项管理工作。而文物行政管理部门则可变被动为主动,督促各文博单位文物藏品管理工作的全面开展,全力协调解决相关问题,从宏观上调控文物保护工作。

6. 新的文物鉴定工作程序并不等于文物行政管理部门完全放弃对文物的鉴定定级权,珍贵文物定级的最终确认权仍然掌握在文物行政管理部门手中。通过在各单位的文物鉴定小组成员中必须聘请一位北京市鉴定委员会成员参加,各单位文物定级的结果最终仍由北京市文物鉴定委员会确认等具体规定,可在很大程度上保证文物定级工作的客观公正性,且更利于文物藏品在全市范围内级别的平衡。同时,鉴定委员会还可根据一般文物的《详细目录》避免漏定珍贵文物的现象发生。

7. 文物等级的及时确定有利于文物保护等相关工作的顺利开展,同时使各单位更加重视对于文物藏品的研究和保护管理工作。由于文物鉴定的责任落到各文博单位,势必要求各单位的业务人员加强自身素质的提高,加强对本馆文物藏品的研究和相关知识的学习,对于文博专业人员队伍整体水平的提高具有积极的促进作用。

#### 五、具体工作中各单位 应注意避免的问题

由于国家对于珍贵文物的外出展览有  
(下转第7页)



# 101 中学清代水闸遗址发掘简报

北京市文物研究所

为了配合北京市 101 中学的基建项目,北京市文物研究所于 2004 年 11 月对位于圆明园区内 101 中学音美艺术楼施工区内清代水闸遗址进行了清理发掘。

位于 101 中学中部东侧,东西宽 27.7m,南北长 91.3m。东侧与学生公寓相距 21m,西南方与礼堂相距 3m,北侧距体育场 10m。

此次清理的清代水闸遗址位于音美艺术楼东侧偏北,发掘面积为 110m<sup>2</sup>(图二)。

## 一、地理位置

101 中学位于圆明园西南部,南临清华西路(图一)。即将施工的音美艺术楼项目

## 二、地层堆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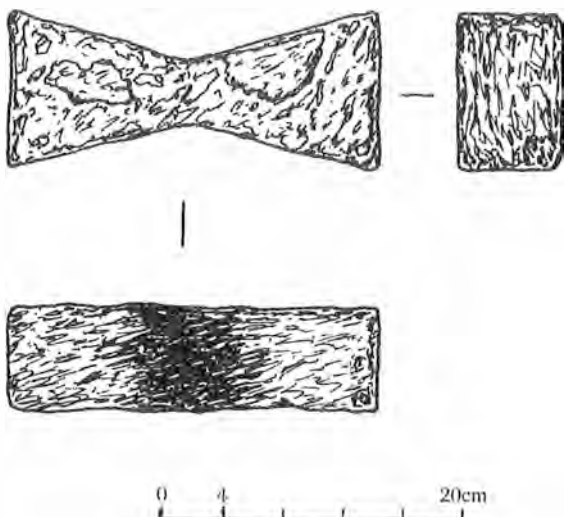
可分为 4 层,分别叙述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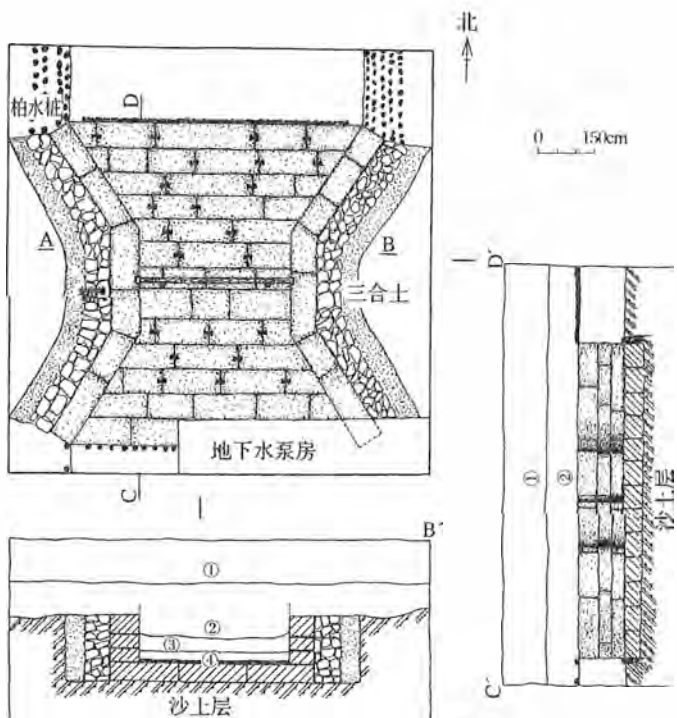
图一 101 中学位置示意图



图二 发掘区位置图



图四 水闸遗址出土银锭锁



图三 水闸遗址平、剖面图



照片1 水闸遗址全景



照片3 水闸海墁石上银锭锁



照片2 水道(北→南)



照片4 水闸遗址柏木桩(西→东)



1层:黄褐色土,土质松散,内含白灰渣、炉灰渣、水泥块、红砖块等杂物,并存有现代建筑水泥垫层及暖气管道。厚约1.10m。

2层:浅灰褐色土,土质松散,内含白灰渣、青灰色砖块、碎瓦、青花瓷片等。厚约1.40m。

3层:深灰褐色土,土质板结,略粘,内含蚌壳、田螺以及树枝、草根等腐朽物,为水闸底部淤泥积层。厚约0.35m。

4层:深褐色土,土质较硬,为水闸底部淤积层。厚约0.10m。

### 三、水闸结构

水闸由水道、闸门、燕翅和柏木桩结构几部分组成(照片1)。

#### 1. 水道、闸门、燕翅:

水道,南北向,南北宽2.6m,东西长3.85m,残高1.16m。两岸以条石错缝砌成,残存3层,位于水道中间两侧基础石上留有凹槽,以插入闸板。清理时还留有一块闸板,闸板长4.1m,残高0.25m,厚0.15m,用油松木加工而成。上部东西两端凿有长方形榫窝三处,窝长0.15m,宽0.03m,深0.05m。

水闸两端用条石砌成燕尾式护堤,东西宽7.4m,南北通长8.15m,南北两端燕翅与水道石堤夹角35°。燕尾式闸门水道两侧均用条石错缝砌成护堤,与土岸之间用天然石块及白灰砌有石墙一道,墙宽0.65m。墙外侧与土岸间用白灰三合土填充夯实,宽0.50m。

海墁石,铺于水道底部,南北向,以条石错缝平铺砌成(图三,照片2)。条石规格 $1.30 \times 0.60 \times 0.50\text{m}$ 。条石对接处用银锭锁相接,银锭锁长0.23m,厚0.065m,中间宽0.04m,两端宽0.10m(图四,照片3)。

#### 2. 水闸柏木桩基础:

水道、燕翅、海墁石及护堤下都钉有柏木桩,其作用是加固水道基础。

海墁石南端柏木桩结构:桩与桩相距0.15~0.20m,高出条石0.10m,直径0.08~0.10m,东南大部分未做清理(被压在水泵房下面)。海墁石北端柏木桩分布密集,东西两

端距护堤柏木桩分别为0.35m,桩与桩相距0.20~0.05m,高出水道条石0.10m(照片4)。

燕翅柏木桩结构:南端柏木桩分布疏远,仅清出两根相距0.45m,直径0.08~0.10m,高出石堤0.10m的柏木桩,东侧柏木桩结构压在泵房下面未做处理。

北端东西两侧护堤柏木桩分布密集:

东侧护堤木桩分布为五排,南北长2~2.45m,东西宽1m,排与排相距0.10~0.20m,桩与桩相距0.10~0.15m,高出石堤0.10m。

西侧柏木桩分布为四排,南北长2~2.3m,东西宽0.90m,排与排相距0.10~0.25m,桩与桩相距0.15~0.20m,高出石堤0.10m。

### 四、结 语

通过此次发掘,水闸原貌展示出来,保存较好,为我们留下了清代水闸遗址的实物资料。

据《钦定日下旧闻考》卷八十《国朝苑囿·圆明园一》载:“园内为门十八,南曰大宫门,……为闸三,西南为一空进水闸,东北为五空出水闸,为一空出水闸。”又载:“圆明园之水发源玉泉山,由西马场入进水闸,支流派衍,至园内日天琳宇、柳浪闻莺诸处之响水口,水势遂分,西北高而东南低,五空出水闸在明春门北,一空出水闸在蕊珠宫北,水出苑墙经长春园出七空闸,东入清河。”<sup>①</sup>此次清理的水闸位于圆明园的西南部,应为一“进水闸”。

<sup>①</sup>于敏中等《钦定日下旧闻考》,北京古籍出版社,1981年,第一三二四页。

参加发掘人员:韩鸿业 刘凤亮  
刘保山 赵博安

绘图:刘凤亮 赵博安

摄影:韩鸿业

资料整理:刘保山

执笔:韩鸿业 刘凤亮

# 论明代帝陵宝城明楼制度的形成 及其在清代的嬗变情况

胡汉生

明朝的帝陵除安徽凤阳皇陵(明太祖朱元璋父母陵)、江苏盱眙祖陵(明太祖朱元璋三代祖考之陵)、北京西郊金山景泰皇帝陵和崇祯皇帝朱由检的思陵外,各陵在初建时有一个共同特点,这就是总体布局均呈前方后圆的形状。其中,“前方”指陵寝前部有前后相接的两进或三进平面呈方形的院落,院内建有享殿、配殿、神帛炉、石桥或棂星门、石五供等建筑;“后圆”即陵寝后部为平面呈圆形或椭圆、前方后圆形的宝城,其出入口在前,设有城台、券门或左右礮道,城台之上建明楼。宝城之内为墓冢,名为宝山,其下即埋葬墓主的地下玄宫。由于宝城、明楼制度系明代首创,且明陵的宝城、明楼在清

朝修缮时间有改变原有形制或结构的情况,因此,很有必要对其形成的历史原因以及在清朝时的嬗变情况加以分析。

## 一、明朝帝陵宝城、明楼制度形成的历史原因

我国古代的帝王陵寝,自秦汉历唐宋均取周以平面呈方形走势的陵垣,陵垣对称四面设门,内为覆斗形墓冢的“方陵”制度。其中,唐代帝陵虽大多取“因山为坟”,在山腰处凿建玄宫的方式,但其方垣、四面对称设门的方式仍未脱“方陵”制度的基本模式。(见图1-2)自明太祖朱元璋营建孝陵才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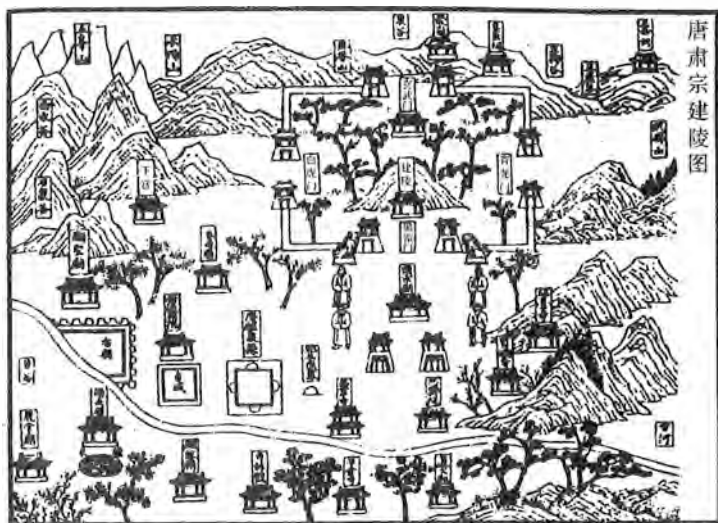


图1 《长安图志》中的《唐肃宗建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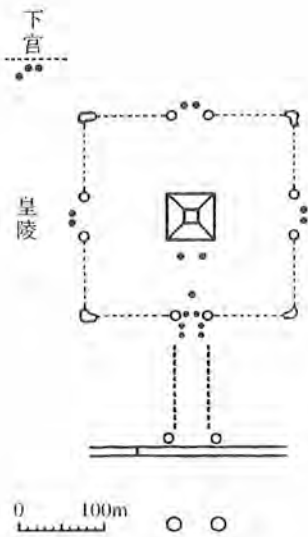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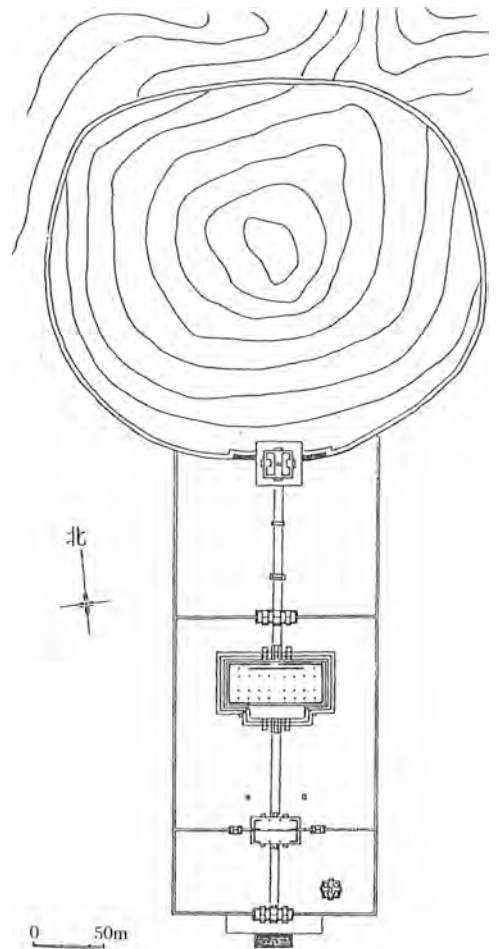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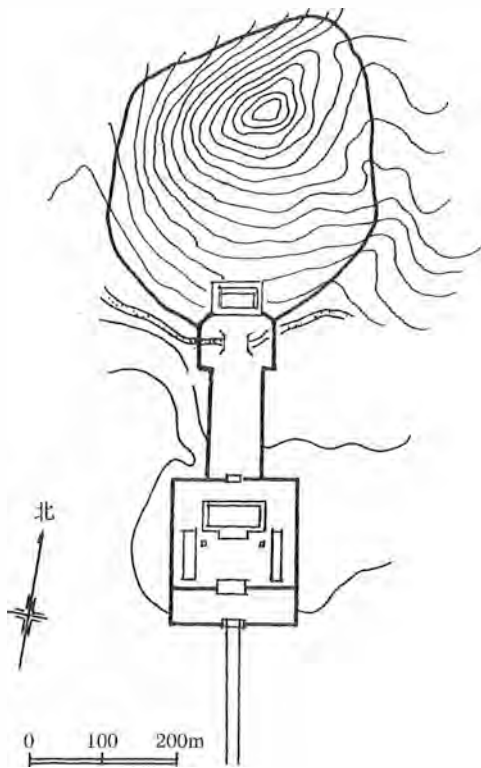


图2 北宋永熙陵平面图(采自《考古》1964  
年第11期《河南巩县宋陵调查》)

图3 明孝陵平面图

图4 明长陵平面图

图2  
图3 图4





变古制,创新为宝城、明楼、陵殿沿中轴线纵向排列,前方后圆的布局形式。此后,明成祖朱棣的长陵、仁宗朱高炽的献陵、宣宗朱瞻基的景陵、英宗朱祁镇的裕陵、宪宗朱见深的茂陵、孝宗朱祐楹的泰陵、武宗朱厚照的康陵、世宗朱厚熹的永陵、穆宗朱载垕的昭陵、神宗朱翊钧的定陵、光宗朱常洛的庆陵、熹宗朱由校的德陵,以及世宗之父朱祐杬的显陵又沿以为制,遂成明代帝陵一大特征。(见图3-6)

然而,朱元璋的孝陵及此后的明陵为何采用这种布局方式,在明代的文献资料中却找不到确切的答案。终清之世,亦无人对此事问津。从民国时期起,学术界开始对这一问题进行探讨分析。此后,比较普遍的观点是:明清帝陵的宝城、明楼制度源自南宋帝陵制度中的上宫献殿和龟头屋。

民国时期陈仲箎先生在《宋永思陵平面及石藏子之初步研究》一文中首先提出了这一观点:“且考赵宋自南渡以后,偏安江左,物力蹇困,凡所设施,未能悉遵旧规,故诸帝攒宫,虽大体遵奉唐以来上下宫制度,但亦参酌时宜,废象生神墙及方上陵台,而藏梓宫于上宫献殿之后,为龟头屋覆之,自是以后,遂有明清方城明楼之制。”<sup>①</sup>后来,中国建筑史编辑委员会编写的《中国古代建筑史》继续沿用这一说法并加以发展,认为:“南宋诸帝死后,为了日后归葬中原,仅在绍兴营建临时性质的陵墓,虽有上下宫,但无石象生,且将棺椁藏于上宫献殿后部的龟头屋内,以石条封闭,称为‘攒宫’。这种权宜方式,把北宋时分离的上下宫串联在同一轴线上。后来明、清陵墓的祔恩殿(相当下宫)和明楼宝顶(相当上宫)纳入同一组群内,即由此演变而成。”<sup>②</sup>南京工学院主编的《中国建筑史》,对此问题的表述也基本相同。认为,南宋帝陵在“攒宫之前另设下宫,串在同一轴线上。下宫——献殿(祭祀行礼处)和龟头屋(墓室),到了明清,就成为:祔(‘祔’字之误)恩殿——方城明楼和宝城地宫”。<sup>③</sup>又说,明十三陵的陵寝建筑虽“基本遵循孝陵形制”,但“明楼实际是碑亭,不是如孝陵

的享殿,不作祭祀行礼用,平面改为方形。自此,上宫献殿实际已取消,仅用‘五供’象征祭祀用物,祭祀集中于下宫,上下宫合而为一”。<sup>④</sup>

笔者认为,前述将南宋帝陵上下宫制度视为明陵宝城明楼制度起源的说法是不妥的。

因为,就建筑的功能而言,从明孝陵开始的明朝帝陵,明楼之后建宝山(即墓冢,其中心隆起部位称宝顶,下为墓室即玄宫建筑)的分布形式虽与南宋帝陵在献殿之后置龟头屋(下设皇堂石藏子以安置梓宫)有相似之处,但明朝帝陵的明楼从孝陵开始始终就不具有宋陵上宫献殿的性质。因为,宋朝帝陵的上宫献殿是朝廷举行隆重的朝拜献祭礼仪的殿堂,但在明代,朝廷举行陵寝祭祀仪式的地方,孝陵是孝陵殿,明天寿山诸陵是祔恩殿,都是位处明楼之前方院内的享殿,而不是宝山前的明楼之内。对于这一点,文献有非常明确的记载。例如,明张岱《陶庵梦忆》就记载了他亲历孝陵殿祭祀的情景:“壬午(崇祯十五年)七月,朱兆宣簿太常。中元祭期,岱观之,殓殿(即孝陵殿)深穆。暖阁去殿三尺,黄龙幔幔之。列二交椅。褥以黄锦孔雀翎,织正面龙,甚华重。席地以毡……祭品极简陋,朱红木簋、木壶、木酒樽甚粗朴。簋中肉止三片、粉一铤、黍数粒、东瓜汤一瓯而已。暖阁上一几,陈铜炉一、小筋瓶二、栴栴二。下一大几,陈太牢一、少牢一而已。”<sup>⑤</sup>可见,孝陵的明楼不仅不像明天寿山诸陵那样,在里面树有圣号碑,具有碑亭的作用,也不是举行祭祀仪式的殿堂。而天寿山诸陵祭祀仪式在祔恩殿内举行,而不是在明楼中举行,《大明会典》、《太常续考》、《明实录》等文献都有记载,故从功能的角度看,相当于宋陵上宫献殿的应是明陵中的享殿,而不是明楼。当然,明朝帝陵的享殿也兼有宋陵下宫供奉墓主灵魂日常饮食起居的功能。如,张岱《陶庵梦忆》记载,在孝陵殿内“平日进二膳,亦魏国(即指魏国公)陪祀,日必至云”。<sup>⑥</sup>但明陵享殿只是兼有宋陵下宫某些功用而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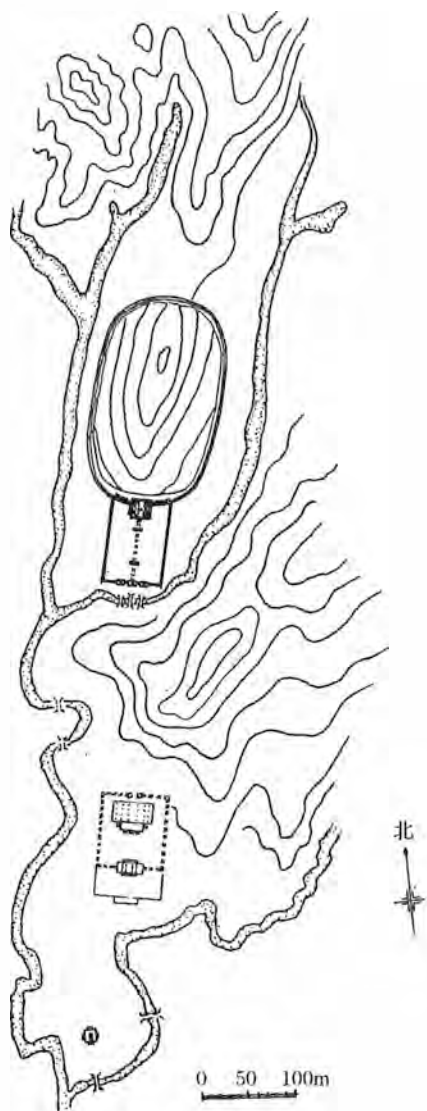


图5 明献陵平面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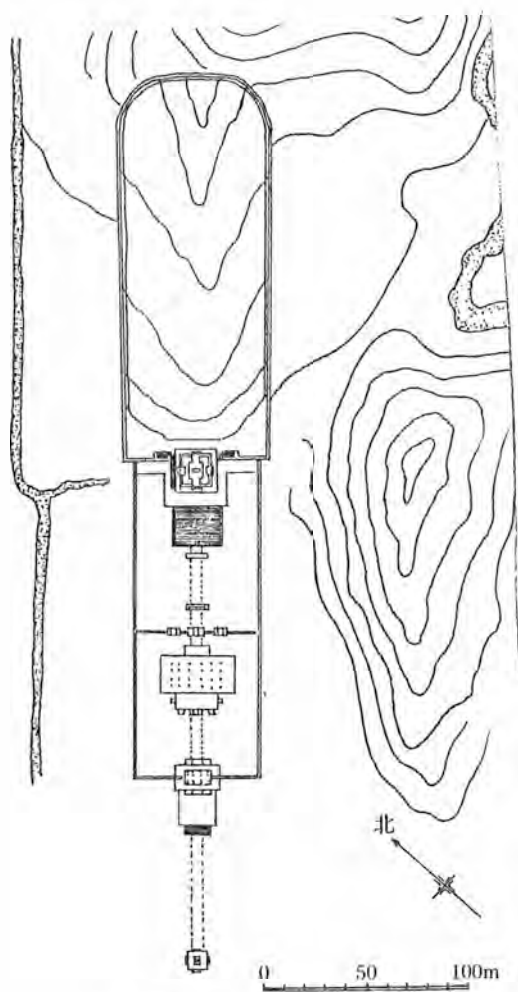


图6 明景陵平面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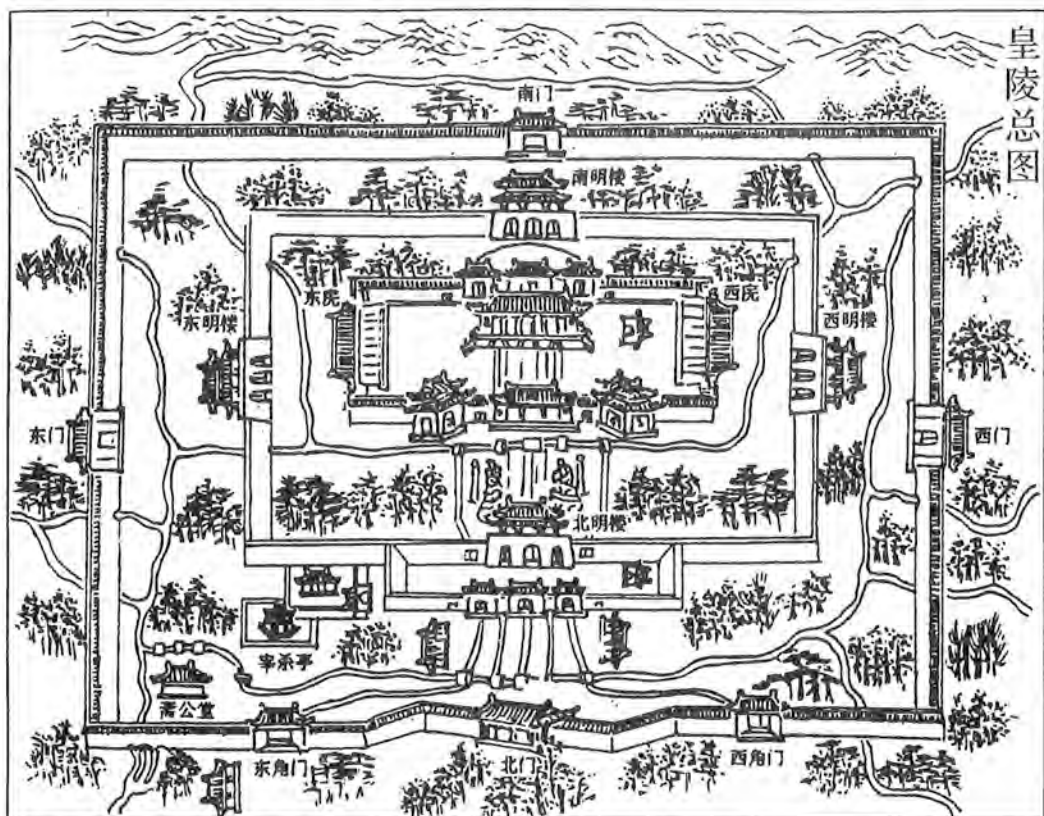


图7 《中都志》中的《皇陵总图》

另外,就建筑布局而言,明孝陵、明十三陵前的享殿,后有宝城明楼的布局,与南宋帝陵上下宫的分布并不一致。因为,南宋帝陵的下宫仍如北宋帝陵那样建于上宫之后的壬地,并没有改置于上宫之前,更没有同上宫串联在同一轴线上。对于这一点,刘毅《宋代皇陵制度研究》依据《宋会要辑稿》等文献已进行分析,<sup>⑦</sup>兹不赘述。

那么,明朝帝陵的宝城明楼制度是否与宋代帝陵制度不存在任何传承关系呢?回答是否定的。因为,明朝最早营建的帝陵——朱元璋父母的皇陵,陵寝制度在许多方面就借鉴了宋陵制度,而明孝陵的宝城明楼制度又是从皇陵发展而来的。

皇陵位于今安徽省凤阳县境。《明太祖实录》卷二十记:“丙午(元至正二十六年,1366年)夏四月……丁卯……上至濠州,追念仁祖、太后葬时礼有未备,议欲改葬。……时

有言:改葬,恐泄山川灵气。乃不复启葬,但增土以倍其封。”因此,皇陵并未建地下玄宫。皇陵的地上建筑,从洪武元年(1368年)前后开始建造,到洪武十二年闰五月陵殿建成,<sup>⑧</sup>工程大体告竣。明成化时柳瑛撰《中都志》记载皇陵建筑如下:

“内皇城一座,周七十五丈五尺。

正殿九间,金门五间,东西庑各十一间,左右角门二座;后红门三座,左右角门二座;燎炉一座,碑亭二座;御桥正三座、左右桥二座,金水河一道。

砖城一座,周六里一百一十八步。

四门楼四座,各五间;红门、东西角门二座;具服殿六间;膳房二间;官厂六间;东西直房各二间;东西南(疑脱‘直房’)三间;外直房各十间;灵星门三座;东西角门二座;角门外东西直房各十间;红桥五座;古渠一道;神厨五间;寝殿五间;膳房五间;左右庑各十



间;红门三间;中门五间;西厢房十间;混堂五间;水池二区;门房一间。

外土城一座,周二十八里。

正红门三座;东西角门二座,各三间;官厅二所,各三间;南、西、东门三座,各三间;东西直房三所,各三间;四门下马牌各二座;周围巡铺十三所。”

书中附有万历四十一年(1613年)凤阳知县万嗣达所绘《皇陵总图》。(见图7)据文图可知,皇陵的陵寝制度确在某些方面继承了宋陵制度。首先是墓冢形式。宋陵墓冢为覆斗形状的“方上”陵台,皇陵也是这样。只不过宋陵陵台平面为正方形,且为三层,<sup>⑨</sup>而皇陵的“方上”陵台平面则为横向长方形,一层。其次是陵垣的布局形式。宋代帝陵的上宫墙垣(称“神墙”或“宫墙”)平面走势呈正方形,四面对称设置神门,陵台位于神墙围成的上宫院内。皇陵“砖城”的布局也是这样。其平面走势为方形,四面对称设置城门。只不过皇陵的砖城外,还有一道“土城”,其内还有一道将享殿围在其中的“皇城”。且砖城四城门之上各有城楼,依方位分称东明楼、西明楼、南明楼、北明楼。享殿也不是一座孤立的建筑,其前面的两侧还有配殿和神帛炉。当然,在继承宋陵制度基础上,皇陵的陵寝制度也有创新之处。例如,没有按照唐宋帝陵那样分设上宫和下宫,而是以墓冢和享殿为核心,将二者重新整合,成为一个不分上宫和下宫,由皇城、砖城、土城三道方形陵垣套合在一起的新型的“方陵”布局模式。又如,宋陵下宫的主殿——神御殿,在明皇陵中亦被省去,而将其功用并于享殿中。

明太祖朱元璋营建南京孝陵时,仍采用这种上下宫合一的布局方式,但又做了进一步的改革:墓冢形式易方为圆,成为山陵状态的“宝山”;环绕墓冢等建筑的“砖城”,改变为紧紧环抱“宝山”平面呈圆形的“宝山城”(简称“宝城”),并取消北、东、西三面城门和明楼,只保留南面的城门和明楼;砖城内的“皇城”及皇城内的享殿、配殿、神帛炉均改置于宝城明楼之前,且前后各增加一进

院落,后面一进院落与宝城相连,前面一进院落内建神厨、神库、宰牲亭、具服殿等建筑,石像生则在第一进院落之前随地势曲折排列。

孝陵之所以在皇陵制度基础上做如此大的改变,与孝、皇二陵地理环境不同有密切的关系。皇陵是在朱元璋父母的原葬地建造的,而朱元璋父母的这块葬地又是其邻居刘继祖出于怜悯随便给的一块地,该处地势恰巧比较平坦,便以宋陵为模式,并加以变通,建成了仍属“方陵”体系的皇陵。而孝陵则不同,孝陵所处的钟山之阳独龙阜玩珠峰下,是经过朱元璋、徐达、汤和以及精通风水术的刘伯温等人按照当时流行的风水术精心卜定的。<sup>⑩</sup>当时流行的风水术是被人们称为“江西之法”的风水术。明初王祜在《青岩丛录》中谈及该派风水术的特点:

“其为说主于形势,原其所起,即其所止,以定位向,专指龙、穴、砂、水之相配,而它拘忌在所不论。其学盛于今,大江以南无不遵者。”同时期的宋濂在《葬书新注序》中则进一步阐明,江西之法的风水术“其遗书或存,今世多行之,往往其说皆与郭氏(指晋人郭璞,传其著有《葬书》,被后世奉为风水术经典)合,而无悖去之者,岂相地者实宜宗之欤”。由此可知,当时流行的“江西之法”风水术实际上是以郭璞《葬书》为理论基础,且与之大体相同的一种相墓术。从孝陵墓冢所在位置正处在钟山中峰前的山脚下这点看,恰恰符合郭璞《葬书》所说的:“原其起,乘其止”和“支(平原或小丘陵地带)葬其巛,垄(山地)葬其麓”的说法。另外,孝陵左右群山拱护,前面有梅花山与陵后钟山遥相对应,又构成了郭璞《葬书》所说的:“夫葬,以左为青龙,右为白虎,前为朱雀,后为玄武”,“龙虎抱卫,主客相迎”的山川形势。正是基于这个原因,明孝陵才采用了这一新颖的布局方式。因为,平面呈圆形的宝城恰恰与后、左、右三面环山的地理形势相对称。而且,建在这样环境中的宝城只应在南面一个方向设置城门、明楼才有实际意义。否则,如果继续照搬皇陵模式,不仅平面呈方形的砖城受地形所限不便规划,而且宝城

东、西、北三面的山体也使这三面的城门和明楼的设置毫无意义。基于上述原因,孝陵的享殿、配殿、神帛炉、神厨、神库、宰牲亭、石像生等自然也顺应地理形势规划于宝城明楼之前了。

此后,因为用于相墓的择地风水术一直未变,且前辈开创的陵制,后世子孙理应遵奉,所以,孝陵的宝城明楼制度又为明成祖朱棣的长陵及此后明代诸陵所继承。但因时因地又有局部变化。首先,各陵宝城墙均由孝陵设有马道、宇墙的单边垛口墙,完善为建有马道、宇墙,可以登临巡守的城堡式墙体。其次,明楼的平面均变长方形为正方形,且楼内均增设有圣号碑,刻墓主庙号、谥号,使之兼有了城楼和碑亭的双重功用。再次,各陵宝城的平面乃至城台形式、墓冢形式还有一些细微的变化。例如,宝城的平面形状,长、永、昭、定、庆、德六陵为圆形或接近圆形,而献、裕、茂、泰、康五陵则为纵向椭圆形,景陵则取纵向狭长的前方后圆形,均根据地貌情况灵活设计,但总的意向则未与圆的形状脱离。明楼下城台的形式也不尽一致。长陵城台内设有平面呈“T”字形的甬

道,安装门扇为灵寝门,而献、景、裕、茂、泰、康、昭、庆、德九陵方城下的甬道则是直通前后的“1”字形,永、定二陵城台下则无甬道,即无灵寝门。上登宝城和城台的方式,长陵是经由城台内左右方向的甬道,献、景、裕、茂、泰、康、昭、庆、德九陵是经由宝城内城台两侧的转道礮礮道,而永、定二陵则经由宝城前城台两侧的转道礮礮道。墓冢的形式在继承孝陵制度的基础上也有所变化。长、献、景、裕、茂、泰、康七陵均呈自然隆起的山陵状,与孝陵基本相同。不同之处是长陵的封土较厚,几乎填满了宝城,孝陵则未将宝城填满。后永、昭、定、庆、德五陵的墓冢,不仅是封土满填宝城之内,而且在封土中央又夯筑有圆柱形的“宝顶”,使以往自然隆起的“宝山”形状发生了变化。另外,昭、庆、德三陵的宝城,因城台及上登宝城、城台的方式与献、康等陵相同,但墓冢形式又与永陵相同,因此,不得不将月牙墙(墓冢前的拦土墙,又称月牙城)建造得几乎与宝城墙等高,形成了完备的“哑巴院”制度。

综上所述,明朝帝陵的宝城明楼制度的形成和发展当如下表所示:

宋朝帝陵	明 皇 陵	明 孝 陵	明天寿山诸陵
“方上”陵台	“方上”陵台	宝山(易方为圆)	宝山(永陵始夯筑宝顶)
上宫神墙	砖城	宝城(易方为圆)	宝城(出现圆、椭圆、前方后圆等不同形状)
神墙四面神门	砖城四面城门及明楼	只在前面设城台、明楼	城台、明楼平面易长方形为正方形,明楼内增设“圣号碑”

## 二、清朝时明陵宝城明楼的嬗变情况

清朝入主中原后,对明朝帝陵采取保护政策,因而人为破坏情况并不严重。但对年久失修的建筑,清朝则只在乾隆五十至五十二年(1785~1787年)对北京的明十三陵进行一次规模较大的修缮。《清高宗实录》卷一二二六记,乾隆五十年三月甲寅,高宗谕:“朕此次行幸汤泉,取道昌平,躬诣长陵致奠,见诸陵寝明楼、享殿多有损坏,神牌、龕案亦遗失无存,为之慨然弗忍视……。今

国家一统,已历百数十年,胜朝陵寝自应一体修复。”又谓:“此次修复明楼、殿宇等工,即费至百万帑金亦所不靳。所有此项工程,著派尚书刘墉、德保、金简,侍郎曹文埴、德成董率经理,务期完固。”该次修缮工程于乾隆五十二年三月竣工。<sup>①</sup>不计工部木植户部颜料费用,共用帑金二十八万六千余两。<sup>②</sup>这次修缮使明十三陵的一些建筑得以幸存并保存至今,但同时也因修葺时并非全遵旧制而使得某些建筑在形制或结构方面发生了改变。其中,宝城明楼的修缮即是如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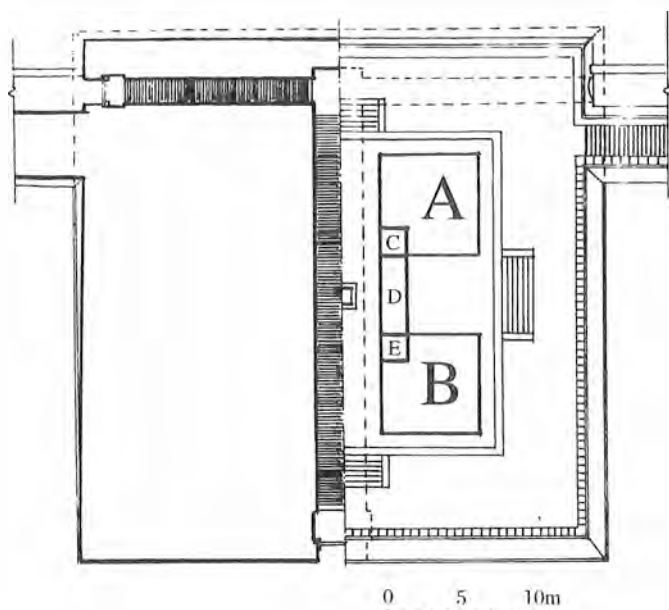


图8 长陵城台明楼平剖图  
注:图中左半部为城台平剖图  
右半部为明楼平剖图  
A、B部分为明朝原有墙壁  
C、D、E部分为清乾隆时增  
构的墙壁

经实际勘查并与清朝档案资料核实,明十三陵宝城、明楼的形制和结构变化,有同有异,情况如下:

长陵,宝城及城台状况基本如明朝旧制,其改变之处仅城台甬道北端,明朝旧制曾设琉璃屏,民国时期已不见,<sup>⑬</sup>当系该时所拆。明楼,系重檐歇山顶式建筑。上下檐面阔、进深均各显三间。两檐间前有榜额,书“长陵”二字。除角科、柱头科斗拱外,其下檐明间各有4攒平身科斗拱,次间各有3攒,均为重昂五踩式斗拱。其上檐平身科,明间攒数同下檐,次间各为一攒,斗拱形制为单翘重昂七踩式。楼体外部形制虽略同明朝旧制,但内部结构却变化较大。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乾隆五十年六月四日钦派督办修理明陵工程协办大学士吏部尚书刘墉、工部尚书金简、户部尚书曹文植、礼部尚书德保、工部左侍郎德成所上《谨奏为估修诸明陵殿座工程请领银两事》奏折中曾谈到各陵明楼的修葺意见:“再查各陵明楼现在发石券者二处(指永、定二陵,但二陵明楼内部系砖砌券顶,并非石券顶,当是勘查有误),至今并未倾圮,惟搁架木植者均皆糟朽坍塌,是当时修建并未计及久远。兹蒙我皇上隆礼前朝,不惜帑费,原以示优渥而重巩

固。今若就其形势仍用木植修换,恐终难持久。臣等拟将各陵明楼做法俱一律改发石券,于工程实属坚固。”今存长陵明楼的确是由明朝原来的“栋梁楠梗”<sup>⑭</sup>改成了石条发券的结构。其发券方式是,在明朝原有四面墙壁之内,先紧贴南北两面墙壁内侧各增建一堵支撑券顶的承重墙。两墙各按明朝南北两面墙所开券洞的大小,用石条砌起拱券门洞,并使明朝门洞与清朝新建门洞连成一体。然后在新砌筑的南北两墙上,用石条砌成东西走向的拱券顶,同时在明朝原有东西两墙内各砌筑一墙至券顶,并将明朝所设东西两面券洞门封死。(见图8)最后在石券顶之上用砖砌出歇山顶,并将斗拱等木构件砌于砖体之内,上覆琉璃瓦面。(见照片一)

献陵宝城基本如明朝旧制。其变更之处仅其城台下明朝时畅通的甬道改用砖墙封闭,为解决从前院进入宝城的路由问题,在城台右侧另筑一道上登城台的石礅礅道。明楼,其改发石条券顶并封堵左右券门等作法同长陵。其外部形制与长陵也基本相同。略有不同的是,上下檐明间平身科斗拱均为6攒,上下檐的额枋均改为条砖垒砌,外施彩画的作法,上下檐的霸王拳也都改用石雕插嵌于木柱之中。值得注意的是,尽管该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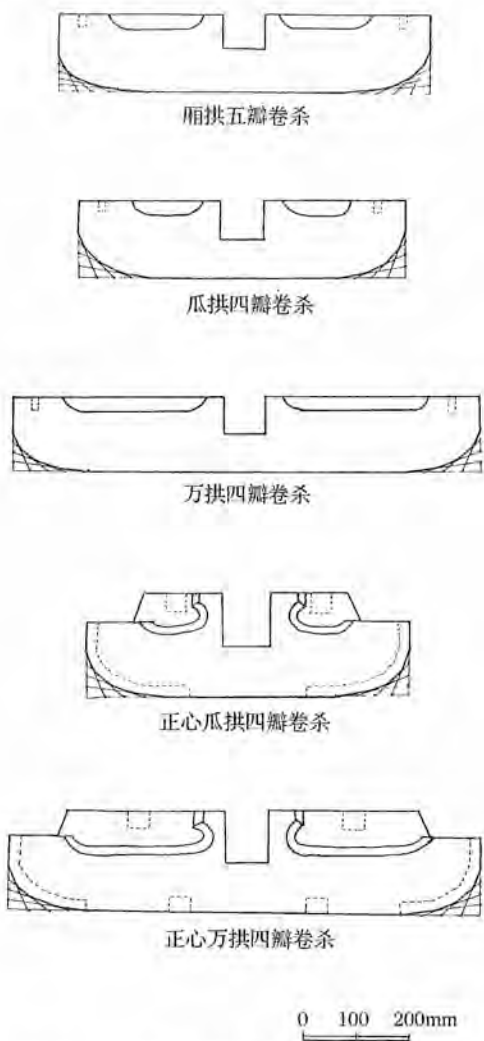


图9 献陵明楼下檐平身科各拱卷杀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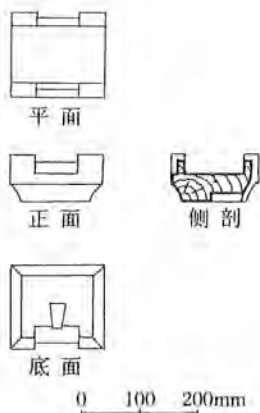


图10 献陵明楼下檐平身科十八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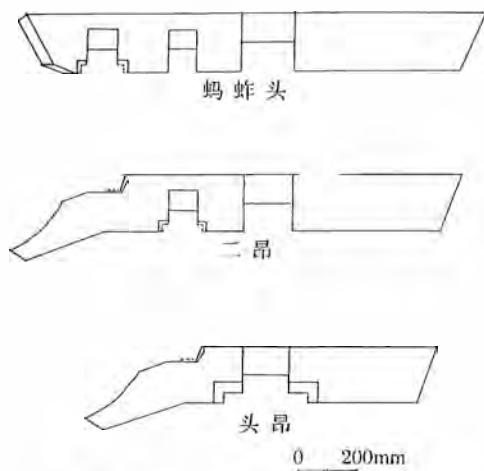


图11 献陵明楼下檐平身科头昂、二昂、蚂蚱头侧面图  
(虚线部分为清乾隆修缮时所去除)





照片一 长陵城台明楼

照片二 茂陵明楼



照片三 定陵明楼

修缮,明楼结构发生了很大变化,但其斗拱却有半数以上仍是明朝时的旧物。笔者于1994年夏明楼修缮过程中,曾对其斗拱构件进行测绘,发现其平身科斗拱的构件有如下特征:第一,不论坐斗、十八斗、槽升子,斗欹皆带颧,犹存宋式斗拱遗制。第二,各拱卷杀一遵宋式作法,而与清式“万三、瓜四、厢五”分瓣方法迥异。(见图9)第三,榫卯结构极为精密。有些地方的作法与宋式接近,有些地方则与宋式、清式都不同。如,十八斗(宋《营造法式》称交互斗)正面刻口内前后均留有“鼻子”(宋《营造法式》称“隔口包耳”),其作法与宋式基本相同。但斗的后面和底面分别剔凿出与昂头上部相咬合的袖卯(斗底的袖卯呈前宽后窄的燕尾形,斗后的袖卯为上下走向的槽),又与宋式和清式都不尽相同(清式十八斗后部有与昂咬合的上下走向的袖卯,但无论是清式十八斗和宋式交互斗,其底部均无燕尾形袖卯)。与之相应,安装在其上面的昂和蚂蚱头则应在对应的刻口内,依据其鼻子的形状和尺寸剔出与鼻子相咬合的部分。安装在其下面的昂,在与其底部相咬合的部位则应有相应的榫。但估计是修缮时施工者为安装方便,凡安装在十八斗上面的昂和蚂蚱头,其下部与十八斗刻口内相咬合的部分均已锯掉;安装在十八斗下面的昂,其与十八斗后面袖卯相咬合的榫虽然保留下来,但与十八斗底部袖卯相咬合的燕尾形榫却均被剔去(其剔痕有遗迹可见)。这使安装后的斗拱出现榫卯并不完全吻合的情况。(见图10-12)第四,上檐斗拱耍头后尾斜向上伸,呈挑斡之状。为了与水平放置的昂组装,耍头后尾之下垫有二至三层前面带有斜尖的衬木,其中最下层的衬木侧立面呈三角形。(见图13)

景、裕二陵宝城的变更情况同献陵。明楼的变动情况与献陵不同之处是二陵上下檐额枋以及柱端、霸王拳等处的外部均保留有明代的琉璃彩画砖。其中,裕陵的琉璃彩画砖嵌装在砖砌体上。

茂陵宝城变动情况亦同献陵。明楼变动情况与景、裕二陵相似。稍有不同的是仅

下檐额枋、柱端及霸王拳的外部保留有琉璃彩画砖。彩画砖内亦为砖砌体。上檐则额枋改成砖砌体,施以彩画,并以石雕霸王拳安插在木柱端部。(见照片二)

泰陵宝城、明楼变更情况同献陵。

康陵宝城变动情况亦同献陵。但其明楼改动较大。该陵明楼于崇祯十七年(1644年)三月被李自成农民起义军所焚,因四面墙壁半已坍塌,毁坏严重,<sup>⑨</sup>故清廷在修缮时将明朝原有残壁拆除,缩小体量,重新建造。(见图14)其结构与前述各陵一样,顶部采用条石发券。且仍为重檐歇山式,上下檐面阔、进深各为三间,但因体量缩小,减少了平身科斗拱的数量。其中,上下檐明间各为4攒,上檐次间各1攒,下檐次间各2攒。上下檐斗拱均作单翘重昂七踩式,已非明朝旧制。

永陵宝城改动不大,明朝原来的花斑石垛口及宝城墙完好保存,但城台两侧的白石门楼已被拆除。明楼仍系明朝旧物,其砖发券的楼顶,其制如献、景等陵的斗拱分布情况,以及石雕的檐椽、飞子、榜额、斗拱、平板枋等均未因修缮而有改变。

昭陵,宝城变动情况同献陵。明楼于崇祯十七年(1644年)三月被李自成农民起义军焚毁,<sup>⑩</sup>但四壁犹存,<sup>⑪</sup>故清廷在修缮时虽仍采用长、献等陵顶部石条发券方式,斗拱的分布亦未改原制(其上下檐面阔、进深仍各显三间,但各间平身科斗拱的布列较前述各陵更为密集。其中,明间各为8攒,次间上檐1攒,下檐3攒。该陵明楼虽经火焚,但四壁完好,其斗拱攒数、位置必能在遗迹中显出,故修缮时理应按明朝原制布列斗拱,但上下檐均采用单翘单昂五踩式斗拱显然非明朝原制。其上下檐的额枋改用砖砌同献、泰等陵,但因柱木被焚,柱端及霸王拳均改为整石一体雕出安装于原位。

定陵宝城的变更情况是,城台两侧白石门楼被拆除,城墙垛口明朝时本系花斑石加工组装,<sup>⑫</sup>修缮时改为砖砌。明楼除瓦件更换外,其余部位均未变动。(见照片三)

庆陵宝城变动情况同献陵。明楼变动情况基本同昭陵,不同的是斗拱下檐为重昂



照片四 德陵明楼下檐斗拱及额枋琉璃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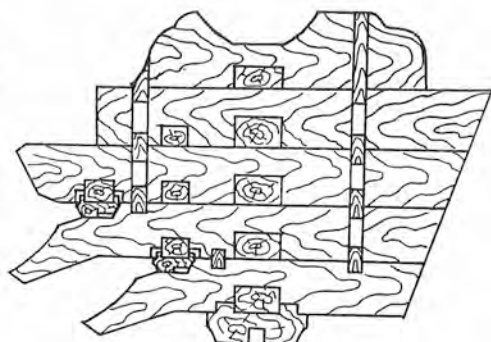


图 12 献陵明楼下檐平身科斗拱侧剖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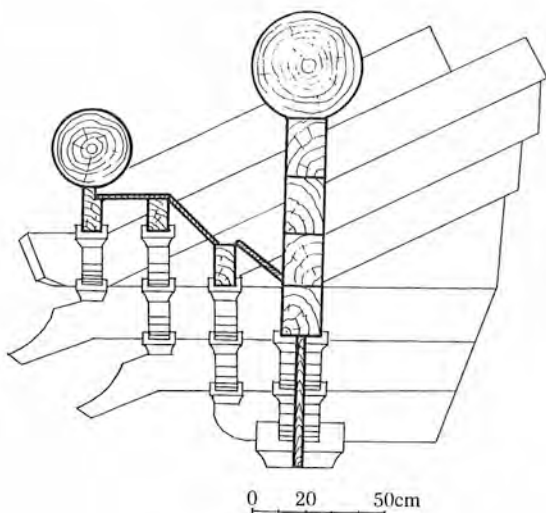


图 13 献陵明楼上檐平身科斗拱侧面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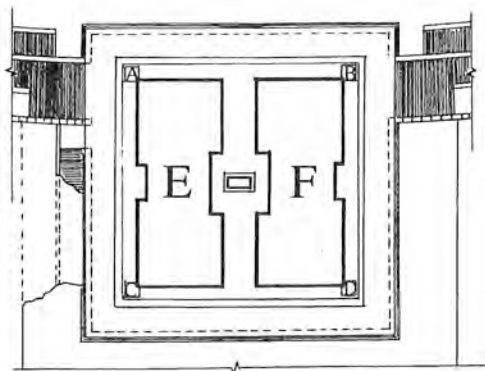


图 14 明康陵城台明楼现状平面图

注：A、B、C、D 为明朝时明楼四壁  
的角柱石遗存物

E、F 为清乾隆修缮时重建的  
明楼墙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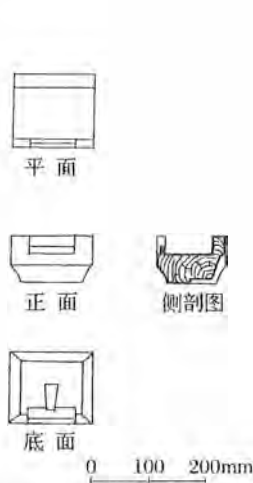


图 15 德陵明楼下檐平身科十八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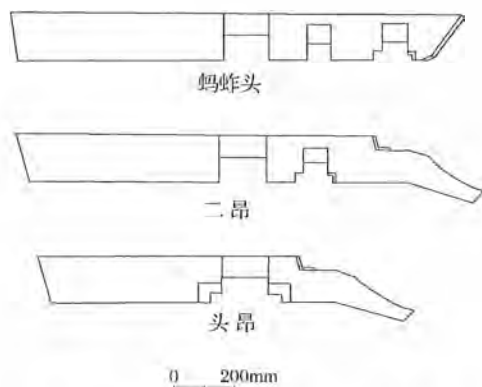


图 16 德陵明楼下檐平身科头昂、二昂、蚂蚱头侧面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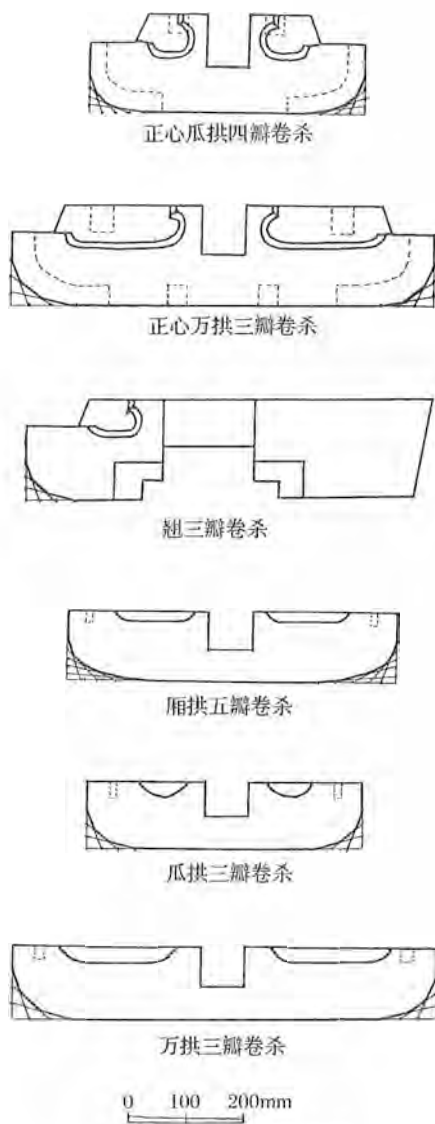


图 17 德陵明楼下檐平身科斗拱拱翘卷杀图



五踩式,上檐为单翘重昂七踩式,仍为明朝原制。平身科斗拱的攒数,下檐次间为4攒,也与昭陵略有不同。

德陵宝城变动情况同献陵。明楼改用条石发券结构亦同前述各陵。但其上檐面阔、进深都由明朝原来的三间改成了一间,故其上檐平身科斗拱每面有12攒之多,下檐则明间为8攒,次间4攒。其下檐木制额枋、木柱的端部、木制霸王拳之外护有琉璃彩画砖,仍是明朝时的制度,但上檐额枋改用砖砌,石雕霸王拳嵌入木柱头中的作法则同献陵。(见照片四)上下檐的斗拱虽均是在明朝原物基础上加以补配的,但在法式上与献陵相比较也仍有不同之处。一是此陵斗拱的十八斗不像献陵那样前后斗耳均刻有鼻子,而是后面的斗耳部位没有刻鼻子。与之相应,安装在其上面的昂与十八斗前后两耳相咬合的前后两个部位形状也不一样。而且,安装在十八斗上下的昂和蚂蚱头,在清朝修缮时均未将与十八斗所刻鼻子及袖卯相咬合的部位锯掉或剔除,故其上下构件榫卯咬合比较严密。(见图15-16)二是各拱端部的卷杀也很有特点:正心瓜拱为四瓣卷杀,正心万拱为三瓣卷杀,厢拱为五瓣卷杀,似已开清式“万三、瓜四、厢五”之先河,但其外拽瓜拱、外拽万拱均作三瓣卷杀,又说明在明朝的末年,“万三、瓜四、厢五”的卷杀方式尚未定型。另外,上檐翘端为三瓣卷杀的作法也与宋式、清式作法均不相同。(见图17)

思陵在清顺治初建造时并无宝城明楼之设<sup>⑩</sup>,只是在冢前建有一座相当于明楼作用的碑亭。其形制为“单檐,正南面门一,左右夹窗各一”。<sup>⑪</sup>清廷修缮时,金简、曹文植、德保等督工大臣提出:“应就现在地势加筑月台,将旧碑亭移建月台之上,后墙略为加高,宝顶随墙添土。”<sup>⑫</sup>使思陵出现了略似其他各陵那样的宝城和明楼。但从遗址勘查情况和1936年北平市政府工务局编《明长陵修缮工程纪要》所刊思陵照片看,思陵的宝城墙虽有垛口,却无马道和宇墙,且非常低矮。明楼虽为重檐歇山顶,但体量非常小,且顶部未用条石发券。

综合以上情况可以看出,明朝帝陵中长、献、景、裕、茂、泰、康、永、昭、定、庆、德十二陵在清朝修缮时,宝城的城台仅有局部改动,明楼则大多在结构上发生了较大变化。

①1936年中国营造学社编辑出版《中国营造学社汇刊》第六卷第三期第121-122页。

②1980年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出版《中国古代建筑史》第222页。

③④1986年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出版《中国建筑史》(第二版)第84、85页。

⑤⑥⑩明张岱《陶庵梦忆》卷一。

⑦《故宫博物院院刊》1999年第1期。

⑧《明太祖实录》卷一二五。

⑨1997年中州古籍出版社出版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编《北宋皇陵》第450页。

⑪《清高宗实录》卷一二七六。

⑫光绪《昌平州志·皇德记第一·高宗纯皇帝宸章》。

⑬1982年中国工业出版社出版《刘敦桢文集》第281页。

⑭清梁份《帝陵图说·长陵》。

⑮清梁份《帝陵图说·康陵》:“明楼踞宝城上……楼为贼焚毁尽矣。……楼中烈焰所余,断瓦颓垣,瓮门四辟之,半壁而已。”

⑯清朱孔阳《历代陵寝备考》卷五十引顾炎武《恭谒天寿山十三陵》记述明末清初时天寿山陵的情况有“康、昭二明楼,并遭劫火亡”之句。

⑰清梁份《帝陵图说·昭陵》:“明楼踞宝城上,延烧尽矣……灰烬瓦砾中,瓮门四辟犹存也。”

⑱明计六奇《明季北略》卷十九记载,定陵宝城“为塚为壁为地皆竹叶玛瑙石甃之”。花斑石,纹路如竹叶,色微紫,似玛瑙,故计六奇称之为竹叶玛瑙石。今定陵宝城下仍有残存垛口石,为花斑石加工而成。

⑲光绪《昌平州志·皇德记第一·高宗纯皇帝宸章》中有乾隆帝御制《过清河望明陵各题句》,诗中有“起楼设主更新培”之句。并注云:“顺治年间改建思陵,而一切明楼、享殿之制未大备。今重为修葺,悉如别陵。”又,顾炎武《恭谒天寿山十三陵》记思陵制度:“上无宝城制,周匝唯砖墙。”

⑳清梁份《帝陵图说·攒宫》。

㉑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内务府来文·陵寝事务·臣金·臣曹·臣德谨奏为敬陈查勘诸明陵情形仰祈圣鉴事》。

(作者为十三陵特区办事处副研究馆员)

# 北京清代恭王府正殿原状推测

王世仁

北京清代恭王府及花园是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花园已经对外开放,府邸也已搬迁腾退,并决定全面修复。修复工程中最重要,也是难度最大的,就是复建府邸中路的正殿,即俗称的银安殿或银銮殿。该殿及其东西配殿在上世纪20年代初被烧毁,几十年来只留下一座轮廓不清的台基残址。对于复建,管理部门的态度是严肃慎重的,一方面广为收集文献旧闻,同时委托北京市文物研究所对基址进行考古清理,取得了比较准确的数据。笔者有幸,多次受邀对此项工程进行论证,但由于缺乏第一手的考古资料,发表的意见自然不够精当。今蒙北京市文物研究所宋大川所长慨允,借得考古报告详加研习,从而修正了不少原来的概念。复获同意,将根据考古报告研习之推测结果发表,以就教于各方专家。在此谨申谢意,并愿获得批评指正。

## 一、建造年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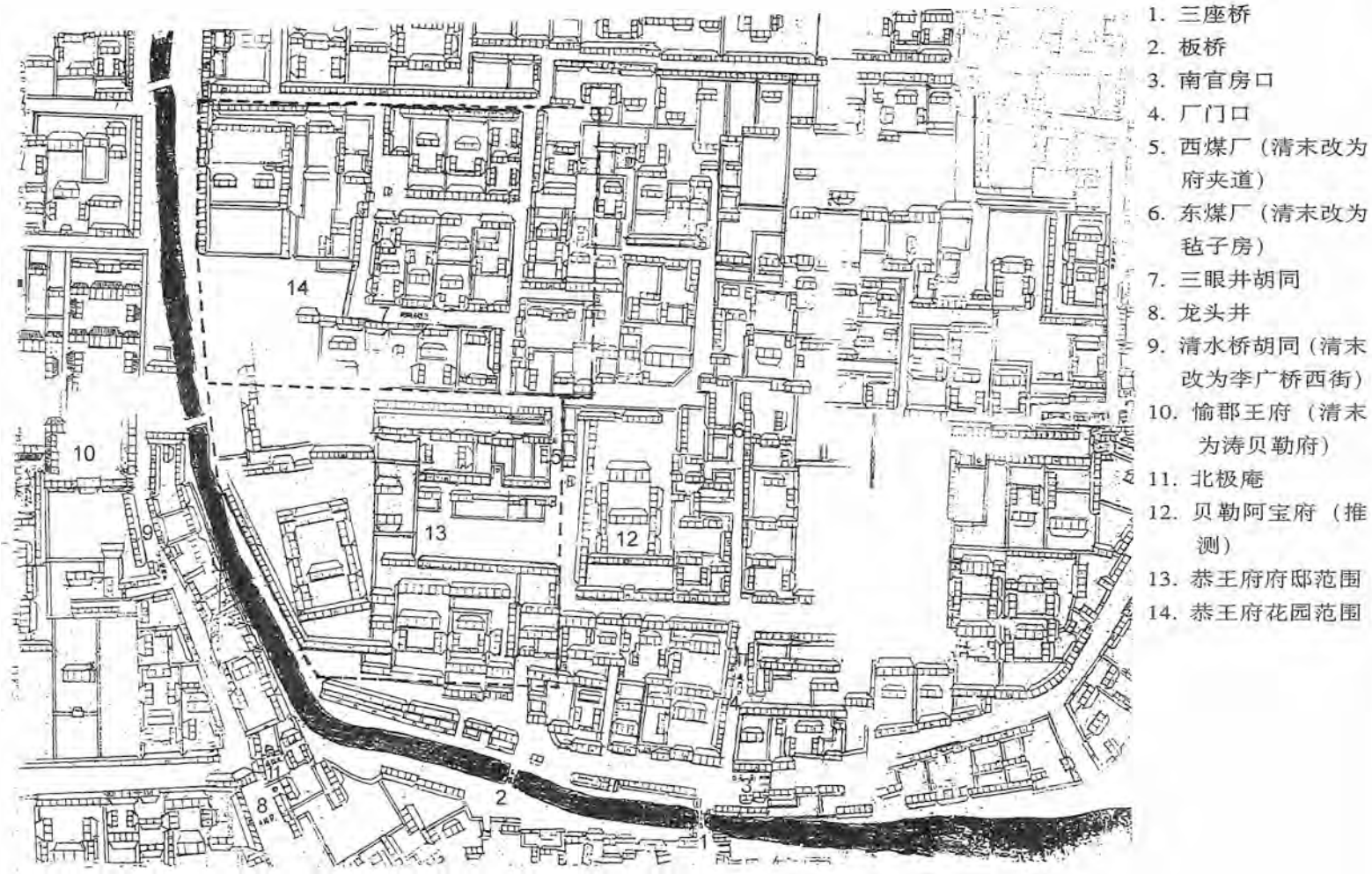
恭王府的建造年代,已有不少专文发表,虽然非常准确的营造时间尚待详细考证,但总体的沿革是清楚的,即和珅府——和孝公主府——庆郡王府——恭亲王府。<sup>①</sup>和珅府以前则颇模糊。

据乾隆十五年(1750年)《京城全图》,当时此处的建筑与和府全然不同。三座桥位置一直未变,其北名厂门口,正对的南北

向胡同名东煤厂(清末名毡子房,东煤厂改为其东之胡同),其西为西煤厂。两胡同之间有一大府,门殿四重,正厅五间,大门居中,规格较高,应即是康熙四十三年(1704年)蒙古额駙阿宝的赐第。康熙四十八年,阿宝袭扎萨克多罗贝勒,图中此府的格局与《清会典》中贝勒府的制度完全一致。乾隆二十二年(1757年),其子罗卜藏多尔济晋为多罗郡王,故此府直至近代都称为“罗王府”。府西为西煤厂胡同,西邻即恭王府,西煤厂在清末也更名为府夹道。罗王府的西、南两面有三十多所大小不等的宅院,应是后来恭王府及花园的位置所在,也就是和珅建府以前的地段。据零星文献及一部分学者推断,此地曾有康熙时敦郡王允祹府,清初大官宋权、宋萃父子宅第,乃至明代李广宅第、李东阳宅第等。细查《京城全图》,在这一地段中,只有四、五处宅院的厅堂为五间,前后三进院,格局对称完整,或许其中一处或几处即是这些名人的宅第。但在恭王——和珅府的位置上,却没有大型宅第,恭王府花园的位置上,也是一些中小型宅院。此图足以说明,至少在乾隆十五年(1750年)以前,这一地段还没有后来恭王府那样格局的府邸花园。(图1)以下对和珅府及以后各府的年代试为推断。

### 1. 和珅府

和珅在乾隆四十一年(1776年)授户部



1. 三座桥
2. 板桥
3. 南官房口
4. 厂门口
5. 西煤厂 (清末改为府夹道)
6. 东煤厂 (清末改为毡子房)
7. 三眼井胡同
8. 龙头井
9. 清水桥胡同 (清末改为李广桥西街)
10. 愉郡王府 (清末为涛贝勒府)
11. 北极庵
12. 贝勒阿宝府 (推测)
13. 恭王府邸范围
14. 恭王府花园范围

图1 乾隆《京城全图》中恭王府地段

侍郎,官阶正二品。按照清朝制度,一、二品官的厅堂为七间九架。<sup>②</sup>但《清会典》又规定,亲王府正殿为七间,设前墀(月台);郡王府正殿五间,设前墀;贝勒以下正殿称堂,不设前墀。<sup>③</sup>虽然一、二品官的厅堂间数可以超过郡王府的正殿,但实际上很少有真正的七间大厅堂,七间之数应当是五间厅堂加两边各一间耳房的总数。现存一些清代大官宅邸的厅堂,如位于麒麟碑胡同的兵部尚书志和宅(今北京市文物局使用),即是五间大厅堂,两侧耳房各一间。作为侍郎的和珅府,也不会超过这个规格。

和珅在乾隆四十一年任户部侍郎、军机大臣时,其府邸是拆平了明代以来的旧房建新宅,或是占用了原有的一处或几处大宅院,因为没有直接的文献记载很难判断。但到了四十五年,和珅已是身兼数个最高官职的正一品大员,同时乾隆指婚,将和孝公主许配其子丰绅殷德,至五十四年正式完婚。这时的和珅府在礼制意义上就成了与郡王府同级的公主府,于是从乾隆四十五年以后大兴土木,新建府邸,便是顺理成章的事情,现在中路嘉乐堂内发现有乾隆四十九年题字的方砖,也可以作为旁证。从制度来看,正殿五间,两侧附耳房,前有月台,既符合公主——郡王府制度,也显示了一品官邸的规格。公主进府后居于东路。和珅住西路,在这里兴建了七间大厅堂,即后来的锡晋斋,同样是一品官邸的规格。要言之,恭王府的前身和珅府,是按照公主府邸和一品大官宅第的双重规格新建的。值得注意的是,和珅居住的西路,表面上看是休闲居处的宅院,有抄手游廊,垂花门,什锦灯窗,竹木花卉等。但正厅为七间,台基高二尺八寸(87.5厘米),与东路公主前厅(多福轩)相同;同时,明间的面阔与柱高和中路大殿一致。厅前设月台,用石雕须弥座,柱顶用石雕鼓座,厅内仿宁寿宫乐寿堂设“周制”仙楼。而且西路房屋,包括厢房、围房,都用雕花屋脊,豪华程度远远超过东路。由此可以看出,和珅建府时,在典章与富足之间选择的心态。

## 2. 和孝公主府

和孝公主于乾隆五十四年嫁人和府。按清制,公主与郡王同级,府邸的基本格局也是“三轴四部分”,即中轴为礼仪部分,东轴为居住部分,西路为休闲部分,另有偏侧的供用部分。在和珅——公主府中,中轴只是代表公主的身份,因为公主地位虽与郡王一致,但不能在正殿设座接受礼拜。和珅虽贵为一品,但对于公主仍为臣属,不宜居中,所以正殿大约只在重大节庆时使用。而东院有五间正殿,殿前设月台,门殿四重,也符合郡王——公主府的规格。其正殿(多福轩)的面阔和进深与中路正殿也基本一致,说明两者地位相同。按照礼制,亲王府和郡王府最大的区别之一就是前者中轴线上建筑用绿琉璃瓦,而后者不能使用。据《大清会典·工部》记载的规定,亲王府“凡正门、殿、寝均覆绿琉璃瓦”。郡王府(亲王世子府)无此规定,但在叙述了郡王府的建筑形制之后,最后有一句“余与亲王同”。因此,有一种意见认为,凡是郡王府中没有提到的,都和亲王府相同,所以中轴线上建筑也应“与亲王同”,使用绿琉璃瓦。笔者细读《会典》此文,以为屋顶是否覆盖琉璃,是亲、郡王身份最大的区别,似不应仅用“余”字所能包括。同时,又有贝勒府“余与郡王府同”,贝子府“余与贝勒府同”,“镇国公、辅国公府制亦如之”的规定,则辅国公都可以使用琉璃瓦了,事实显然不是这样。所以郡王府的“余”,应当指的是亲王府的“府库仓廩厨厩,及典司执事之屋”,这些供用附属建筑,亲王府和郡王府,直至辅国公都是相同的,即“板瓦,黑油门柱”。而且,现存的郡王、公主府中,包括“铁帽子”的顺承郡王和克勤郡王府,都不用琉璃瓦顶,甚至有一些沿用旧府的亲王府(如后期醇亲王府),仍然保留原来的布瓦屋顶。至于屋顶形式,官员宅第厅堂均不得使用歇山式。公主府无明文规定,但现存乾隆时和嘉公主府(后来的京师大学堂)及和敬公主府,厅堂屋顶都是大式硬山,所以和孝公主府的屋顶仍为大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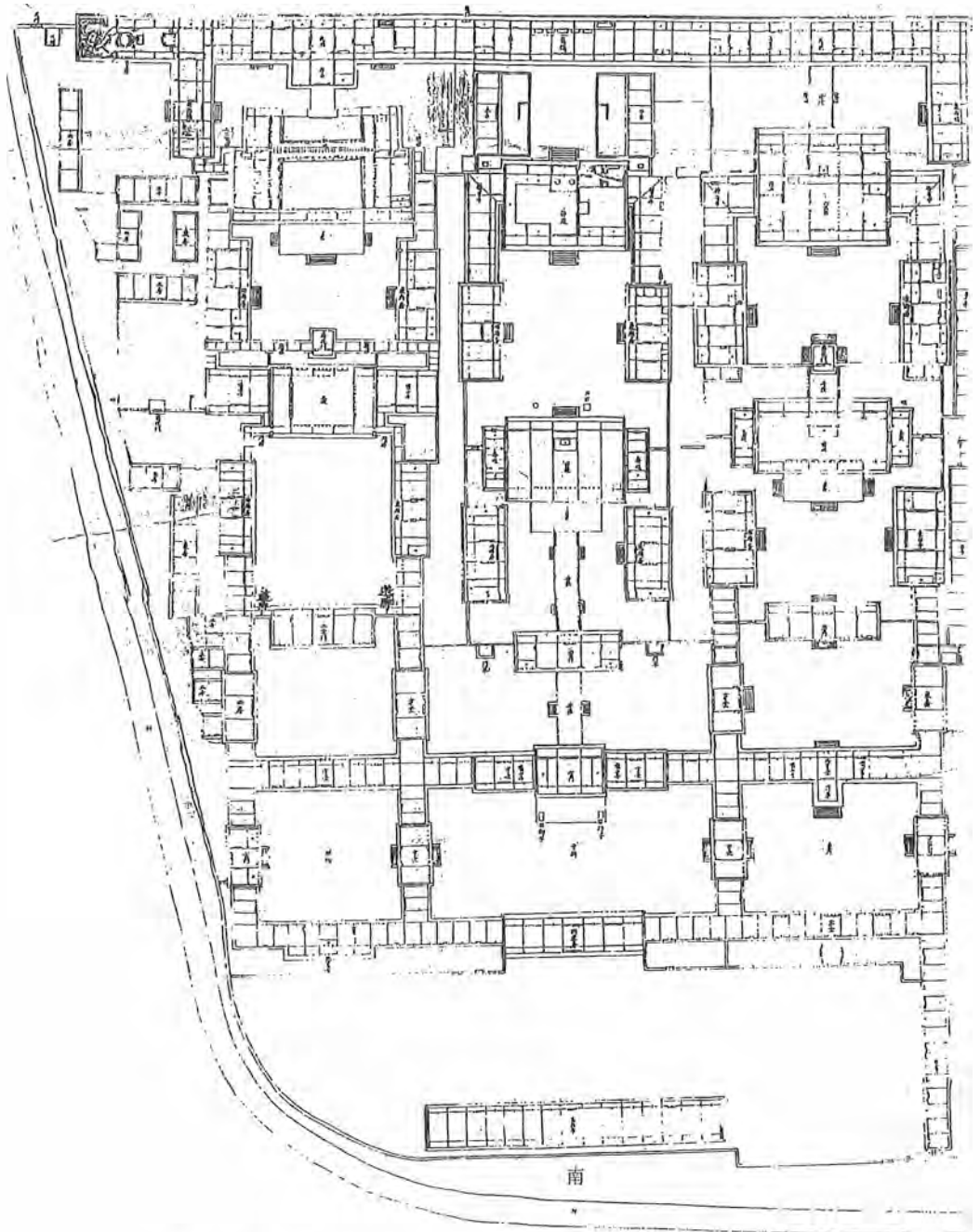


图2 同治四年样式雷恭王府平面图(刘大可先生提供)

硬山,灰筒瓦。

### 3. 庆王府

嘉庆四年(1799年),和珅赐死,家产籍没,其府转赐庆郡王永璘。庆郡王死前晋为亲王,其后人缘事降袭,至道光二十九年(1849年),传至奕劻降为辅国将军,依制当年缴府。期间,和孝公主一直居住至道光三年去世,在这以前的庆王府不包括东路的公主府,乾隆五十四年前建成的公主府,规格与郡王府相同,所以庆王没有改、扩建的理由。只是在永璘去世的当年(道光二十五年),其子绵愍交出“毗卢帽门口”四座,太平缸五十四个,铜路灯三十六对。<sup>④</sup>其中毗卢帽门口又称门罩,是皇宫大殿内隔断墙门上的装饰,因门罩似佛像毗卢佛之冠而得名。绵愍交出的四座毗卢帽门罩,两座应在中路正殿内,另两座可能在东路公主府正殿内。太平缸(灭火储水用的铁缸)多至五十四口,按通常安放间距,应排列200米左右,由此可证,连贯三路的后罩楼在和珅时期已经建成。

### 4. 恭王府

奕訢在咸丰元年(1851年)封恭亲王,次年分府,王府就是前二年缴进的庆王府。据内务府奏销档,咸丰元年三月至二年二、三月间,对王府进行了一次修缮。一年左右的时间,应当主要是对中路礼仪部分进行了改造。从正殿考古遗址可以看出,殿北为连二礅墩,说明有后廊;殿南为连三礅墩,说明有前廊,但室内又多出一排金柱。这一排金柱在正殿中间的功能颇不合理,而且也没有表现在样式雷的平面图中,惟一的可能是,在恭王府大修时,为了增加气派,扩大了进深,在原檐柱之前(南)增加了一步走廊,而放弃了原来的金柱。从前后关系来看,正殿前台明距前院配殿北山面台明约1.5米,而后台明距后院配殿南山面台明为3.7米,显然前面向南扩展,缩小了距离。由此可证,恭王府在咸丰元年至二年大修时,是把原来

庆王府的正殿拆平后重新建造的。遗址中有一块砖,上面墨书“王府足制”,也可以证明此殿为恭王府时新建。但是,由于三路格局早已形成,中路院宽难以布置亲王府应有的七间正殿,其面阔只好沿用旧基。在清代诸亲王府中,诚亲王、郑亲王、简亲王、惠亲王府正殿均为五间,后期怡亲王府沿用宁郡王府,正殿也是五间,甚至后期的摄政王醇亲王府,也只是五间外加了外廊,所以,由于各种原因,亲王府正殿也不是绝对不能用五间。至于近年发现的同治四年(1865年)样式雷所绘恭王府及花园图,推测是当同治三年太平天国灭亡,“同治中兴”,恭亲王地位达到顶峰时,进行的又一次大修工程的设计图。(图2)笔者推测,这次工程的重点是全面改造了花园,其他部分大约只作了彩绘和室内外一般性修缮。要之,被火焚烧的正殿建于咸丰元年至二年(1851-1852年)。

## 二、正殿原状权衡推测

经过对建造历史的判断,又有详细的考古报告,已经基本具备了推测原状的条件。清代官式建筑,尤其是由工部主持的工程,都有严格的权衡尺度,因此首先要进行权衡推测。

### 1. 尺度调整

权衡的基础是尺度。考古报告对基址状态表述得很清楚,但使用的是公制尺度。而当时建造时使用的是清工部营造尺,只有经过合理的换算,才能使权衡准确。但清初工部祖尺至清末已失,后人推算,有1尺等于30.9厘米,31.3厘米,30.79厘米,30.867厘米诸说;<sup>⑤</sup>《中国古代建筑史》取1尺等于31厘米。<sup>⑥</sup>由于遗址有一定程度的破坏,又使用手工测量,必然出现少许误差。经反复核算,得出1营造尺=31.2厘米,同时按清官式权衡,对遗址尺寸作了适当调整,调整的关系见下表。

部 位	考古报告尺寸 (米)	调整后尺寸 (米)	调整后营造尺 (尺)	调 整 率
正殿台基面阔	22.08 - 22.18	22.13	71.00	$\pm 0.23\%$ <sup>⑦</sup>
正殿台基进深	15.53 - 15.77	15.60	50.00	$-0.45 - +1.0\%$ <sup>⑧</sup>
套殿(耳房)台基面阔	4.25	4.24	13.60	$-0.24\%$
套殿台基进深	11.87	11.86	38.00	$-0.08\%$
正殿明间面阔	4.20	4.21	13.50	$+0.24\%$
正殿次间面阔	4.10	4.12	13.20	$+0.48\%$
正殿梢间面阔	3.90	3.90	12.50	0
套殿面阔	3.25	3.24	10.40	$-0.30\%$
正殿通进深	13.61	13.60	43.60	$-0.07\%$
正殿前后廊进深	1.62	1.62	5.20	0
套殿通进深	10.32	10.36	33.0	$+0.39\%$
套殿前后廊进深	1.32	1.31	4.20	$-0.75\%$
月台面阔	12.50	12.48	40.00	$-0.16\%$
月台进深	5.50	5.46	17.50	$-0.73\%$
月台南丹陛宽	4.50	4.55	14.60	$+0.11\%$
月台抄手台阶面阔	2.10	2.03	6.50	(减去金边)
月台抄手台阶进深	1.75	1.75	5.60	0
大殿北台阶面阔	后代改造	4.52	14.50	(取月台南丹陛尺寸)
大殿北台阶进深	后代改造	1.87	6.00	(按六踩计算)
礅墩宽	1.00	1.00	3.2	0

由上表可以看出,各部位的调整率都在百分之一以内,这是手工测量允许的误差,而且各部分尺寸均为寸的整数,符合营造规则,因此上述平面尺寸的推测应当是合理的。

## 2. 权衡选择

均按清《工部工程做法则例》及近人整理的权衡为选择标准(以下通称《则例》),<sup>⑨</sup>主要选择项目为:

①斗口。正殿(样式雷图中名前殿)为新建,虽因地形限制,开间仍用五间,但其他部分则应达到亲王府标准。依亲王府正殿通例,檐下必有斗拱,因此各部分尺寸皆由斗口决定。斗口选择为2.5寸(7.8厘米),根据有三:一是明间至少四攒平身科,《则例》规定每攒当为11斗口,四攒五当共55斗口,则面阔应为4.29米,基本合适(每当缩小仅1.8厘米)。二是现存王府斗拱绝大多数斗口为2.5寸。三是按柱径反推。《则例》规定檐柱径为6斗口,合46.8厘米(1.5

尺),柱顶石加一倍为三尺,礅墩宽3.2尺,正适合安装柱顶,可证柱径与斗口符合权衡。这里需要说明,按照《则例》,大式建筑的礅墩宽度应多出柱顶石每面2寸,现在为每面1寸。这是因为,3.2尺的礅墩正是两块大城样砖的宽度,如再加二寸,就不好排砖,因而随机加以变通,这在砖瓦工程中是常见的现象。

②正殿柱高与出檐。柱高有三种权衡选择。一是台基面至挑檐桁下皮为70斗口,合5.46米,柱高再减去斗拱和平板枋高度。清代王府正殿斗拱有用七踩也有用五踩的,但面阔少于七间的都用五踩,斗拱选用五踩,则柱高即可确定。二是由下出反推。按《则例》,上出与下出之比为4:3,下出1米,上出为1.33米,合约17斗口,但《则例》规定,斗拱以外出檐为21斗口,相差太多,所以不能使用此法。三是开间(明间)与柱高的比例,按《则例》应为1:0.8,但是也有不少例外。如按第一种选择,檐柱高应为70斗口减去斗拱和平板枋高度共

图3 故宫太和殿前“甲库”  
歇山金刚墙山花及琉璃  
博风



图4 故宫宁寿宫歇山  
与顺山房交接



图5 淳亲王府中殿  
与顺山房交接



11.2斗口,实高58.8斗口,合4.59米。开间与柱高之比为1:1.09,柱高超过开间,但此数尚低于皇宫中乐寿堂1:1.12的比例,更低于某些寺庙大殿的比例,而与此府西路的大厅堂(锡晋斋)相同。

③套殿(耳房)柱高与出檐。按规制,套殿檐下不设斗拱,其柱高有三种选择。一是由柱径定柱高,套殿的柱径肯定小于正殿,但遗址的礅墩宽度又同为1.0米,显然是为了施工方便统一了宽度,因此难以确定柱顶和柱径尺寸。二是由出檐反求。套殿正面下出为78厘米,按4:5的比例,出檐应为97厘米,约3.1尺,按《则例》,柱高为出檐的三倍,即约9.3尺,合2.90米。三是按开间与柱高1:0.8的《则例》规定,开间3.24米,则柱高为2.59米,约合8.3尺。但如前所述,在实际工程中开间与柱高的比例并不是绝对不变,而柱高与出檐的比例则普遍实行,所以选择柱高9.3尺,即2.9米比较恰当。柱高为柱径的10至11倍,则檐柱径可用9.3寸,合约29厘米。开间面阔与柱高之比为1:0.9,这也是清官式建筑中常见的比例。

④台基、踏步及散水。据考古报告,正殿现存台基高75厘米,七层干摆砖。正殿前墀(月台)前面的丹陛已毁。依通例,正殿台基高于月台一步,即一个压面石高度,现存角柱石高75厘米,即等于月台的高度。再从月台残存东抄手台阶推测,其进深为1.75米,以每步高5寸(15.6厘米)计算,共可安装四级加一个砚窝石,四级为五踩,总高为 $5 \times 15.6 = 78$ 厘米,3厘米的差距应出自灰缝、残损及测量的误差。要之,月台高78厘米,合二尺五寸;正殿台基高93.6厘米,合三尺;套殿台基与月台同高,为78厘米。月台正面丹陛宽度与明间相等,高度一步。抄手台阶去掉金边实宽6.7尺,合2.1米。正殿角柱石正面65厘米,侧面50厘米。北面台阶加一步,宽与正面一致。

散水有两种宽度。月台、正殿前檐及套殿周边为“一封书”式,宽52厘米;而正殿后檐为“兀字面”式,宽75厘米。出现前后不

同的原因,很可能是正殿后檐散水仍保留和坤——庆王府的遗存,前檐是新拓展的,因而改变了尺寸。

### 三、形式推测

权衡得到合理的选择后,即可进行形式推测,最主要的是对屋顶形式的推测。正殿屋顶有两点是肯定的,第一,不是庑殿、悬山式,也不是重檐,因为北京的王府中没有先例;第二,宫门和寝殿已是大式绿琉璃瓦顶,正殿不可能低于它们,格于典章,也不可能是黄瓦或黄瓦绿剪边,同时考古遗物中有绿琉璃大吻残件,可证屋脊用大吻而不是脊兽。在此基础上作如下推测。

#### 1. 大殿屋顶

有两种选择的可能,即硬山式或歇山式。选择硬山式的理由有三,一是正面下出大于山面。山面从礅墩坑中心至台基边为94厘米,山墙外包金(墀头)厚度最多可为柱径的1.8倍,约85厘米,可余金边9厘米约3寸。按规定金边应为2寸,但大式建筑也有3寸的实例,因此符合硬山法则。二是考古遗物中有绿琉璃博风残砖,砖后有“丁”字带,“揪子眼”,厚泥灰,说明此博风与砖墙为同一砌体。其中一块有墨书文字“前殿西山前坡四”,前殿即正殿,此砖就是硬山墙上的博风。三是套殿进深大,屋顶高,作为顺山房,两个硬山山墙便于相接。但经过仔细比较,上述理由仍不严密。一是根据考古报告已判明,正殿完全是新建,但只是增加了进深,台基面阔尺寸并未改变,平面不变不等于屋顶不能改变形式。二是此博风砖既可以用于硬山山墙,也可以用于歇山山花。虽然现存的王府歇山式大殿琉璃砖作博风的,都是挂钉,山花板仍为木制,但也不排斥山花部分为砖砌金刚墙,博风砖砌入墙中的可能,故宫中即有这样的实例。(图3)三是顺山房屋脊高过正殿屋檐的实例很多,都能得到妥善的处理。(图4、5)因此,歇山式也是合理的选择。两者比较,在技术上硬山式

是合理的,但作为典章类建筑,规格制度也是决定因素。此府是王公府邸中最高等级的亲王府,此殿是全府中最尊贵的大殿,但它的体量却因地形限制无法再扩大,因而只能在形制上加以弥补,歇山等级高于硬山,檐下加斗拱也提高了等级,现在看来,歇山式的可能性更大一些。考古出土残件中有16厘米宽的绿琉璃筒瓦,可知是用五样瓦;有残兽高约48厘米,可断定为五样垂兽头;按通例,正脊和正吻可加一等为四样,也可以不加仍为五样。按通例,每柱高2尺放小跑(走兽)一件,柱高4.59米合14.7尺,小跑用七件,前加仙人一件。檐下斗拱可为重昂,也可为单翘单昂,前者豪华程度高于后者,所以选用重昂。

## 2. 套殿屋顶

套殿内侧与正殿相连,因内侧中间设门,故无中柱;外侧正中有山柱礅墩,所以只能是硬山顶。按照规制,套殿应为布瓦屋面,筒瓦宽与椽径相等,为三分之一柱径,应使用2号瓦,但作为礼制殿堂,照例可以加大,选用1号筒瓦(宽13厘米)比较适当。

套殿与正殿的屋顶相接,从设计的角度,可以有三种选择。一是套殿的屋顶为盪(鹿)顶,屋顶插入正殿屋檐以下;二是套殿屋顶为双捲勾连搭,降低屋顶也可以插入正殿檐下;三是套殿与正殿屋顶直接相插,在正殿屋檐上出天沟。但实际上都有问题。第一种在所有清官式建筑中从未有过,如为平顶,都是用拍子挂檐板而不用瓦檐;第二种打破了屋顶形象的完整,也没有过类似的先例;第三种不但破坏了主殿的形象,结构上比较复杂,同时也没有先例。现有的实例中,都是顺山房仍为一个屋顶,与正殿屋檐相交处降下,做成坡度很缓的罗锅顶。在本工程中,是可以按这种做法处理,无论结构或外形都不会出现矛盾。由于套殿只有一间,部分屋顶下降,高出正殿屋檐的部分不长,从立面上看,不宜作正脊安吻兽,而使用过垄脊较为合适。

## 3. 其他

①墙身。正殿、套殿应为干摆做法,各墙厚度均按《则例》规定。正殿山墙总厚度3.6尺(1.12米),外包金2.7尺(85厘米),下碱用大停泥砖17层,高1.36米;后檐墙与槛墙同厚,为1.8尺(57厘米)。槛墙厚1.7尺(53厘米),高度按规定为柱高的三分之一,应为1.4米,但此殿柱高已超出《则例》规定的高度,故可适当降低,用13层大停泥砖,共1.04米,再加榻板厚5.6寸(17.5厘米),窗台总高约1.22米,合乎正常尺度。

套殿硬山墀头(外包金)厚度应为山面下出减2寸金边,约44厘米(1.4尺),山墙总厚64厘米(2.1尺),下碱用11层大停泥砖,高88厘米,墀头戗檐砖及盘头均雕刻花卉。槛墙厚47厘米(1.5尺),高用11层大停泥砖,与山墙下碱取平,为88厘米,加榻板厚11厘米,窗台总高99厘米。后檐墙与槛墙同厚。正殿与套殿山墙间有约15厘米的金边空当,是套殿山墙拔檐和披水砖的位置,其下部用砖填封。

②装修。按样式雷平面图所示,正殿南面明、次间为隔扇门,梢间为槛窗;北面明间为隔扇门,次、梢间为实砌墙。按面阔尺寸排列,隔扇、槛窗均为四扇。依通例,隔扇六抹,槛窗三抹,格芯为三交六椀菱花。

套间的使用功能是居处休息,按惯例应为支摘窗。南面满间,共二椽,北面后檐墙上开方窗,为一椽,格芯为“步步锦”式。

室内装修,正殿顶棚按等级为井口天花,套间为白椽算子糊纸。正殿明间正中,依亲王府制度,安三扇屏风,前设宝座。据样式雷图,东套殿前(南)檐靠窗设榻,前有落地罩,后(北)檐靠窗设炕床带罩,前设满间碧纱橱;西套殿前檐靠窗设榻,前有栏杆罩,后檐靠窗设炕床带罩,前设落地罩。

③彩画。北京现存的王府中,彩画几乎都经过后代重绘,很难找到准确的参照物。文字记述也很简单,仅《会典》中有一句“饰以五彩金云龙纹”,得知彩画中可以用龙为题材,金为材料。或者可以从故宫偏宫中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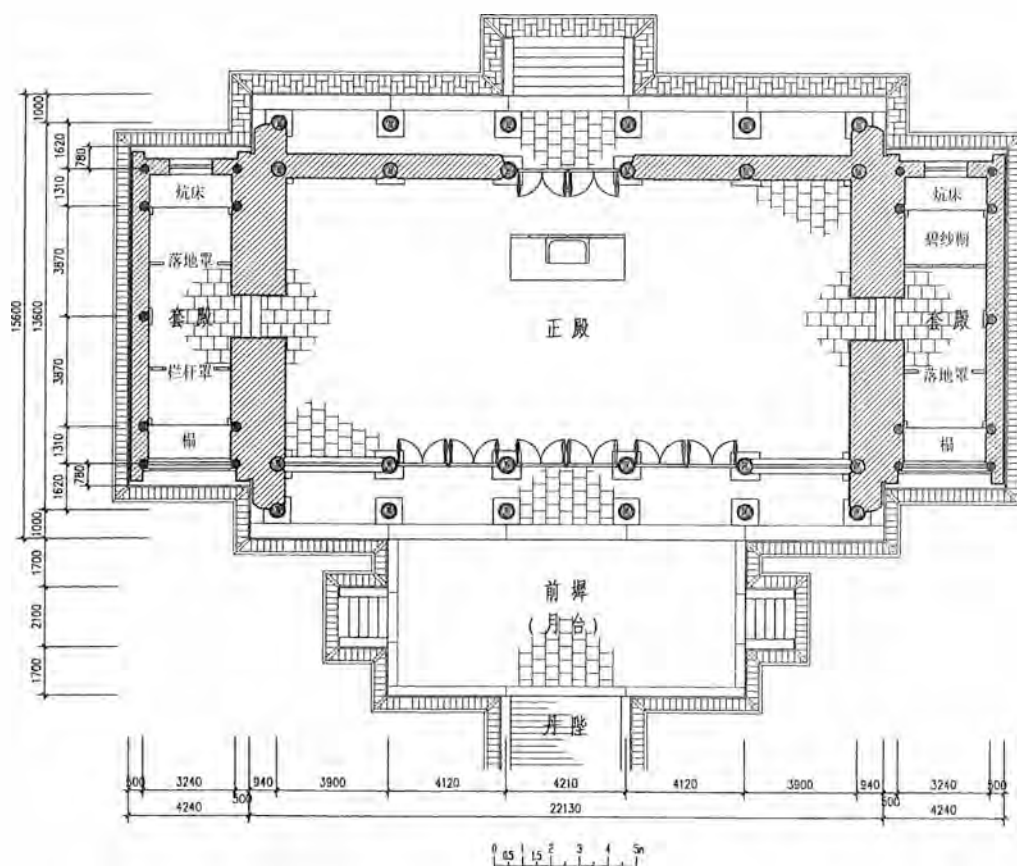


图6 恭王府正殿平面复原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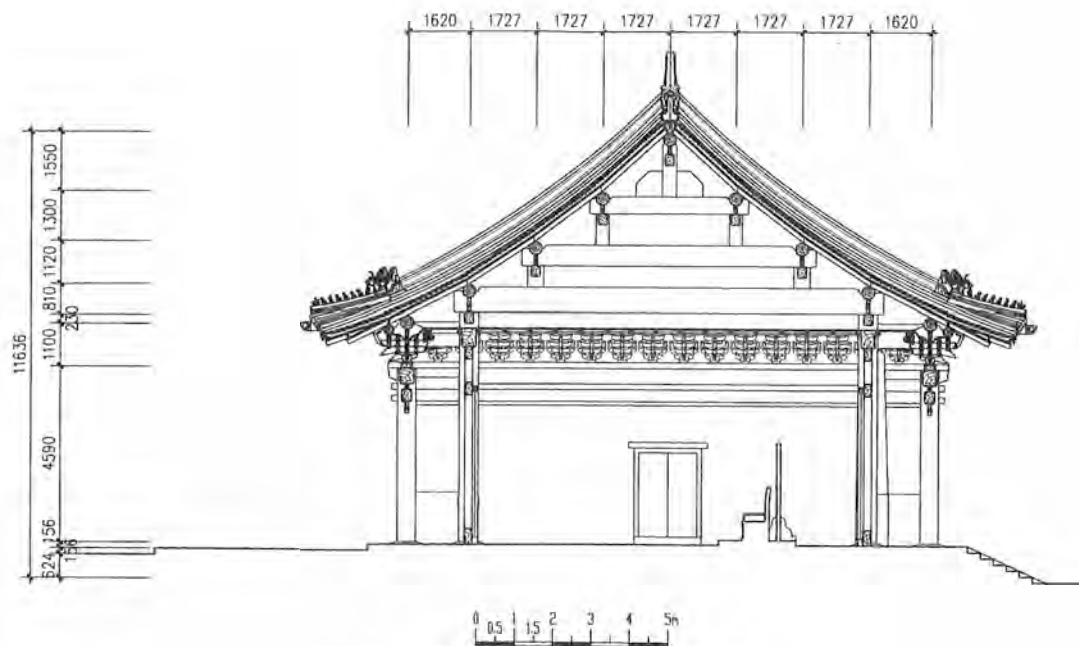


图7 恭王府正殿横剖面复原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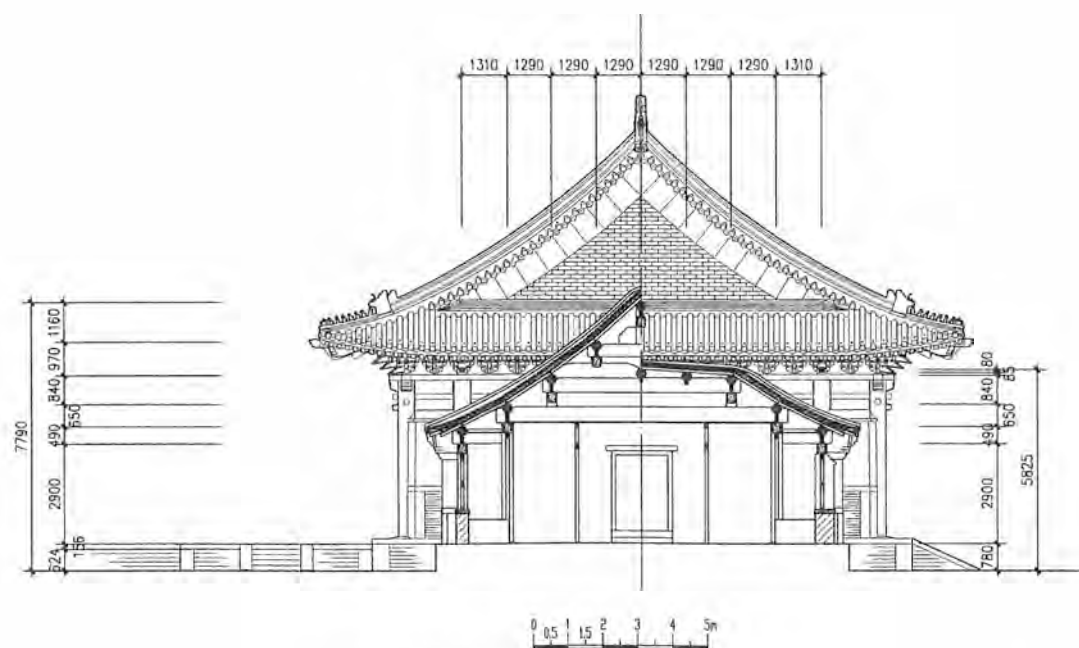


图8 恭王府正殿套殿横剖面复原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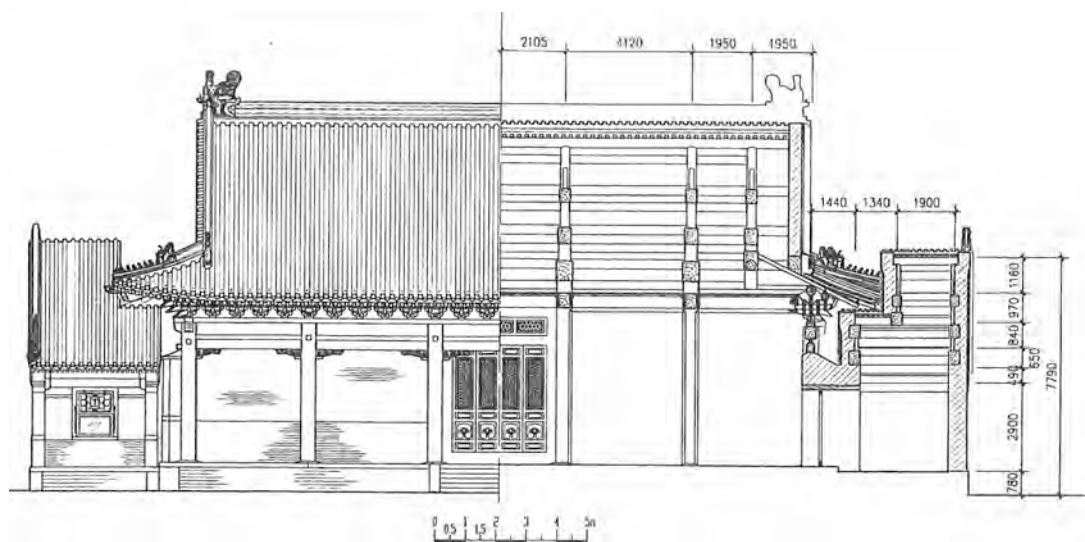


图9 恭王府正殿纵剖及北立面复原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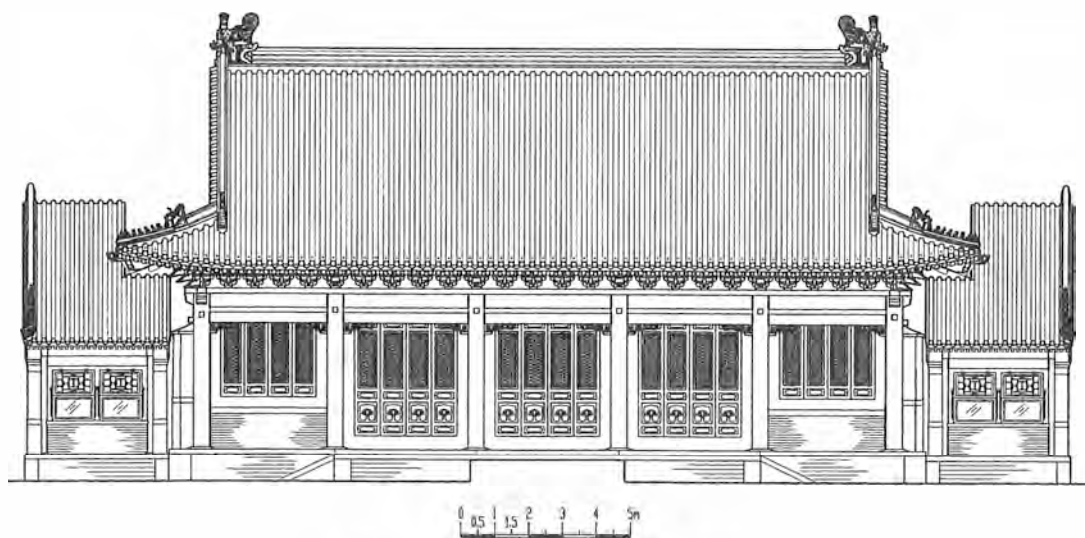


图10 恭王府正殿南立面复原图

到类似等级的彩画作为参考,总之彩画复原应当进行专题研究。笔者仅从体制上作简单的推测。亲王府不能使用皇帝专用的和玺彩画,但可以用旋子彩画中等级最高的,如金琢墨石碾玉,龙锦枋心;套殿可用墨线小点金。大殿井口天花可用坐龙。

#### ④ 月台栏杆。

《清会典》规定,亲王府正殿前墀(月台)

“环以石栏,台基高七尺二寸”,七尺二寸应是台基加栏杆的总高,亲王府台基规定高四尺五寸,月台减一步台明,应高四尺,则栏杆高为三尺二寸。郡王府月台高三尺,栏杆高一尺五寸。今恭王府月台高二尺五寸,尚低于郡王府规格五寸,而且现存王府建筑中还未见到有栏杆的实例,考古遗址中也未发现任何石雕残件,根据现在已知的资料,月台上有栏杆的可能性不大。据样式雷平面图,月台前接丹陛,考古报告因遗址残毁,误认为台阶。但样式雷平面图中,月台两侧未绘抄手台阶,也可能是后来增加。

以上是笔者在目前掌握的有限资料条件下试作的推测。(图6-11)此前管理部门已经委托设计单位作了复原设计,与笔者或有相同,也或有不同之处。不论如何,笔者的推测仅止于个人管见,进行学术探讨,绝无干预设计工作之意,这是特别要加以说明的。

本文所附复原推测图由陈欣伟工程师绘制,特此致谢。

①重要的研究论著有:单士元《恭王府沿革考略》,载辅仁大学《辅仁学志》,第七卷一、二合期,1938年;周汝昌《红楼访真》,华艺出版社,1998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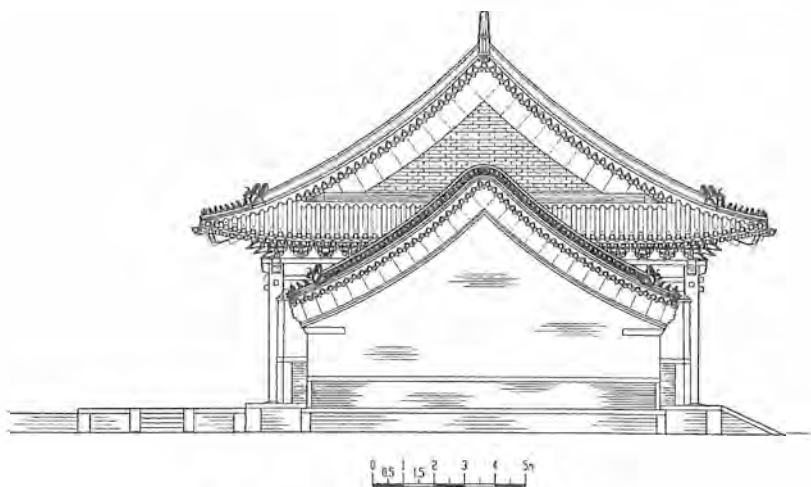


图 11 恭王府正殿东侧立面复原图

版;赵迅《恭王府及花园》,引自文安主编《大清王府》,中国文史出版社,2004年版。

②《大清律例》,卷五十七,“礼律仪制·服舍违式”。

③《大清会典》,卷五十八,“工部”。

④参见单士元《恭王府沿革考略》,见注①。

⑤见吴承洛《中国度量衡史》,第五章第九节,商务印书馆,1993年版。

⑥刘敦桢主编《中国古代建筑史》,附录三,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1984年版。

⑦正殿台基面阔,考古报告中出现了三种尺寸。第一种,在总述中为22.10米;第二种,在分述中,及栏土墙、柱坑和柱坑至台基边尺寸之和,均为22.18米;第三种,柱坑及柱坑至台基边分段尺寸之和为22.08米,看来是测量的误差。今取丈尺整数71尺,约合22.13米,误差率在 $\pm 0.23\%$ 之间。

⑧正殿台基进深,考古报告中也出现了三种尺寸。第一种,在总述中为15.6米;第二种,柱坑、柱坑至台基边及柱坑间尺寸之和,为15.77米;第三种,栏土墙至台基边、栏土墙厚及栏土墙间尺寸之和,为15.53米。今取丈尺整50尺,约合15.6米,误差率为 $-0.45$ 至 $+1.0\%$ 。

⑨马炳坚著《中国古建筑木作营造技术》,科学出版社,1991年版;刘大可编著《中国古建筑瓦石营法》,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1993年版。

(作者为北京古代建筑研究所研究员)

# 东岳庙 喜神殿 碑识读

陈  
巴  
黎



根据现存碑刻资料,明清时期,朝阳门外的东岳庙集中了北京地区最多的香会组织,其中不少是以行业组织为背景。在主殿岱宗宝殿西侧最北端的《梨园重建喜神殿之碑》便是由梨园行公会捐立。碑原址在后罩楼东北角喜神殿前,民国十七年(1928)镌刻。1999年重修东岳庙时,将其挪至西碑林,成为记录喜神殿创建历史的唯一文献资料。碑身高约1.0米,宽近0.68米,16行,行23字,方座,碑额题《梨园重建喜神殿之碑》,仅碑阳刻有文字,现抄录如下:

燕都朝阳门外东岳庙开山宗师张公留孙始建于元代,祀天齐仁圣帝,两庑丛神如林,俨若官舍,人禽鬼物,各有职司,迄今五百年,香火称盛。其西廊喜神殿则南府供奉所修,以奉梨园祖师者也。唯地处幽僻,经久荒芜,甚非崇德报功之道焉。梨园同人既约集公会为议事联欢之所,更恐数典忘祖,不足以昭示来兹。岁戊辰陈德霖、朱文英诸人倡议重兴,就正殿后楼东北隅静室上下六楹奉祖师喜神于中,醮资鸠工,顿呈轮奂,洵为盛举,视程玉山、张二奎、梅慧芳、王耀庭之于京师内外喜神别祠足辉映矣。昔吴敬梓谓吴人祠泰伯深合祭法,较俗儒立梓潼社祈福者异。今梨园诸子倡斯善举,与吴人同为务本之意,岂致力于淫祀乱神者可同语

哉。虽然皇天无亲,惟善是与,诸子以正祀神,神之所福且莫先于此,爰乐为之记。陕西张鼎乾撰书,河南王廷弼篆额。

依碑文所记,东岳庙西廊原有旧喜神殿一座,由“南府供奉所修”。据考,南府于康熙年间设立,为宫廷演剧承应之所,隶属内务府,其址设在南长街南口的南花园。分内学和外学,内学为宫中习艺的太监,外学则为民间伶人。道光元年开始逐步裁退外学民籍伶人,道光七年(1827),改名为升平署。<sup>①</sup>据此推断,东岳庙旧喜神殿当建于清乾嘉年间,发起人则为在皇宫承差献艺的太监和民间伶人。

与汉乐府、唐教坊性质相同,南府是隶属于清廷的戏曲组织,为皇家、官府祭祀、大典、宴享、燕乐服务,是雅音官乐的代表。南府伶人将祖师殿建于此,也正是对东岳庙作为国家正祀传统的继承和延续。<sup>②</sup>这里也一度成为梨园界“议事联欢”之所。碑文虽无详细描述,但寥寥数语,足以想象当年的热闹场景。

然而,因为地处幽僻,香火不济,喜神殿逐渐荒芜。1928年,梨园界前辈陈德霖、朱文英<sup>③</sup>发愿在东岳庙后罩楼重建祖师喜神殿,召集梨园弟子出演义务戏,筹资修庙。据东岳庙最后一位道士傅长青回忆,当时的

联络人是住在东岳庙的原升平署太监武长寿。演出于闰二月十八日在正阳门外西珠市口的第一舞台举行,场面隆重,梨园界名角云集,有杨小楼、梅兰芳、余叔岩、尚小云、龚云甫、程砚秋、尚和玉、朱桂芳等,义演所得全部用于喜神殿的重建。出演的剧目有《霸王别姬》、《打渔杀家》、《探母回令》、《大长板坡》等大小十出,主要演员多达69名。

一月后,工程竣工,只见“上下六楹,辉煌绚丽”,比梨园前辈程玉山、张二奎、梅惠芳、王耀庭<sup>④</sup>等所建喜神之别祠,更为壮观。三月十八祖师诞辰之日,梨园弟子全体到东岳庙庆寿,请道士为神像开光。弟子们在祖师圣像前献戏酬神,由梨园弟子中善书者时慧宝拜写匾额,上书“喜神殿”三个大字,挂于殿前。<sup>⑤</sup>此后,时局动荡,1949年东岳庙被占用,喜神殿从此关闭。

#### 喜神的传说

“喜神”究竟是谁,历来说法不少。民国年间,还曾引发了学界的一场争论。但归纳一下,主要有两种类型。一种是将其标榜成封建帝王。有说喜神是商纣王,<sup>⑥</sup>此说大概源自《封神演义》,姜子牙封商纣王为天喜星,崇文门外精忠庙喜神殿曾在光绪年间被称作天喜宫。<sup>⑦</sup>还有说是后唐庄宗。庄宗是历史上有名的喜好戏曲的皇帝,既好俳优,又知音律,能度曲,被后世奉为戏界祖师。然明清以来,最普遍的说法当属唐明皇了。

相传唐玄宗是戏曲的创始人,尤其是自宋代起就有记载的明皇神游月宫,作霓裳羽衣曲的神话传说,在民间广为传播,更被梨园弟子们津津乐道。明末,被搬上舞台。<sup>⑧</sup>清初,还将此传说画在了精忠庙喜神殿的壁画上。<sup>⑨</sup>按中国人的传统,人间的帝王乃天上星宿下凡,所以精通音律的明皇便又成为翼宿星君的转世。又因玄宗为睿宗第三子,常亲自登台出演,不便以君臣相称,故又被称作三郎或老郎。<sup>⑩</sup>

另外一种类型是喜神小儿说。有的说喜神是演出时用的道具娃娃“彩娃子”,也有说是后台神龛里扎着小辫的娃娃。相传过去有人学戏,久不会,梦一小孩来教,骤能顿

悟,于是共尊小孩为喜神。还有说是唐玄宗的三太子,在后台玩耍,钻进大衣箱,窒息而亡。玄宗十分痛心,遂将其封为戏班大师哥,永远供奉。也有说三太子替演员勾画眼眉,发明了脸谱,后世尊奉为喜神。因其最幼,故名老郎。<sup>⑪</sup>戏界缘何奉小孩为喜神,齐如山曾解释到,梨园弟子经常出演堂会戏,多因生日满月等喜庆事,赏钱颇丰,多与小孩有关,故将戏班中的假娃娃尊为喜神。

这两种类型的传说在喜神的形象上也得到证实。民国年间有报刊记载,东岳庙喜神像为一十五六岁白面少年,金冠黄袍,俨然王者。<sup>⑫</sup>精忠庙喜神殿祖师像则为红袍,金冠、白面、黑须,帝王装束,横匾写“翼宿星君”。<sup>⑬</sup>两个喜神最明显的区别就是有无胡须之分。正好与喜神传说故事中,主人公明显分为成人、孩子两种类型相吻合。

从目前掌握的材料看,梨园行祭祀喜神的时间都是在三月十八祖师圣诞之日。虽然“三月十八”源于何处还不明了,却足以表明喜神的传说已经成熟,喜神崇拜得到了戏界弟子的一致认可。祖师成为行业的重要标志,甚至成为诉讼的凭据。<sup>⑭</sup>

在喜神被梨园行采用作祖师神后,便被赋予了与戏剧有关的种种传说。神统体系也不断完善,产生了陪祀——十二音神。北京东岳庙喜神圣像两侧供奉着十二音神的牌位,分别是1)先师鬼音沈古之真君;2)先师虎啸秦清真君;3)云音韩娥元真君;4)先师罗祖公远真君;5)琴音绵驹真君;6)猿音石存符真君;7)雷音孙登真君;8)龙吟王豹真君;9)黄幡焯真君;10)叶法善真君;11)凤鸣阮籍真君;12)鸟音薛谭真君。<sup>⑮</sup>

关于十二音神的来历,齐如山<sup>⑯</sup>、赵景深<sup>⑰</sup>先生都曾作过考释。黄幡焯、叶法善和罗公远三位真君皆与唐明皇有密切的关系。黄幡焯为唐代名伶,善演参军戏,深得明皇宠爱,一日不见,则愁眉不展。平日侍从皇帝,也常常假戏谑,警惕其主,解纷救祸,人称“滑稽之雄”。叶法善和罗公远被奉为音神大概是因为带明皇神游月宫之故。其余的九位皆为古之善啸和善歌者。戏剧讲究



发声,故将其拟作自然之音,如老生的嗓音应具备“小龙虎音”、“云音”、“鹤音”、“猿音”;净角具备“大龙虎音”、“雷音”;小生、正旦则应具备“凤音”、“云音”、“鬼音”。还以笛象征龙吟、笙象征凤啸、琴象征和风、鼓象征雷震。各音皆有神主之。<sup>⑭</sup>

此外,还有大仙爷,东岳庙喜神殿的正上方就设有殿堂专门供奉。传说大仙爷就是狐仙,常在夜间出行,戏子们多在晚上演出,所以都供它为神。

在民间,喜神与财神、贵神、福神一起被视为吉神,立牌位供奉,无具体形象。其方位应天象而变,遇到喜神则为大吉。婚庆时,新娘上轿前一定要先推算喜神的方向,上轿后,轿口必须对准喜神的方向稍事停留,叫做迎喜神,然后再出发。赌徒在赌场失败后,也称自己背了喜神。<sup>⑮</sup>关于梨园祖师喜神与民间供奉的喜神,以及喜神与祖先崇拜之间的文化关联,还有待于作出深入的研究。

#### 京师喜神之祠祀

在京师,除了东岳庙,崇文门外东晓市的精忠庙、宣武门外的江南城隍庙、京西妙峰山金顶娘娘庙也都有喜神殿,<sup>⑯</sup>其中修建最早,最重要的当属精忠庙。依据田井仁升对明崇祯三年(1630)九月梨园弟子进献“尽忠报国”匾额的载录,<sup>⑰</sup>精忠庙喜神殿当建于明末。康熙十一年(1672)二月,梨园公会在此成立“梨园会馆”。<sup>⑱</sup>从此精忠庙成为梨园弟子祭祀祖师的主要场所。首领即庙首,也称会首,由伶人推举,呈朝廷衙门批准,授四品顶戴。若有伶人纠纷,庙首召集各戏班开堂公断,难以处理者,则要叩见清廷事务衙门指任的堂郎中进行处理。

康熙、乾隆朝起,不断有江南伶人应召入内廷演戏,直至乾隆五十五年为庆贺高宗八十寿辰,四大徽班进京祝釐。在宫廷的直接倡导下,京城戏业达到了空前繁荣。昆曲、高腔、弋阳腔、秦腔、皮簧等花雅争雄,诸腔杂陈。全国各地汇集京师的伶人逐渐增多,供奉朝廷的南府伶人曾多达上千人。酬神祭祀的活动也相当频繁。乾隆三十二年

(1767),在朝廷承戏的十番学、中和乐、弦索学外二学、内三学公官信官众等,并景山钱粮处三学、掌仪司筋斗房等伶人,联同乾隆朝戏界京腔六大名班:大成班、王府班等和三十个民间小戏班,以及广和楼、长春园、同庆园、中和园等八个戏楼的梨园弟子将精忠庙喜神殿修缮一新。嘉庆十七年(1812)二月,春台班领袖弟子陈孔蒸、李华贵等将精忠庙喜神圣像及两旁十尊配像重新粉饰;两年后,重修喜神阁,油饰彩画。大小新兴班还油饰旗杆六根,献轿一乘,执事全份,说明当时也有抬神出巡的仪式。这样的繁盛景象一直持续到光绪朝。民国元年,梨园会馆由精忠庙迁至前门外樱桃斜街,正乐育化会取代了精忠庙梨园公会。精忠庙作为祭祀活动中心的地位也随之减弱。1920年,在谭鑫培等人的倡议下,梨园界重修妙峰山喜神殿。1928年梨园行重修东岳庙喜神殿;同年7月,梨园各会各科全体自愿捐资,将江南城隍庙祖师喜神重塑金身。参加助善的有文武生行维持会、小生行维持会、武行占行联合维持会、文武净行义勇永同会、文武丑行互相维持会,及音乐科、容装科、经励科、剧装科、客帽科、交通科和扮演龙套、兵丁、衙役、侍从等小角色的流行。<sup>⑲</sup>

从碑文题名可以看出,祖师喜神的信仰群体不仅是那些登台献艺,以演戏为生的民间艺人,还包括在宫廷习艺的内学太监,各大戏园的掌柜等与戏界有关的各个行当。祭祀活动多以戏班、戏园、各行各业的名义集体组织。因此,喜神信仰的祭祀组织基本上就是完全的行业组织,戏班的班主不仅是戏班的管理者,同时也是祭祀的首领,集宗教领袖与行业领袖二者于一身。对祖师喜神的崇祀就不仅是塑造强化行业群体的宗教象征,同时也是塑造和强化行业组织内部权威的过程。所以,在行业组织兴盛的同时,祭祀活动也相对频繁,规模不断扩大。从明朝末年开始,康乾朝达到鼎盛,直至民国初年,再次掀起高潮。这不仅是信仰意识,也是行业组织意识的体现,最终形成以祖师喜神信仰为精神纽带的稳定的行业群体。

当然除了源于提高地位、稳固团结的组织目的,祖师崇拜对于弟子从业技能的支持同样不容忽视。梨园弟子们最常说的一句话莫过于“祖师爷赏饭吃”,而且上台前必须拜祖师,保佑自己上场演出顺利。正如20世纪初,美国社会学家约翰·伯吉斯(John Stewart Burgess)对北京的行会进行一番全面调查后,得出的结论那样,以祖师信仰为核心组织的祭祀活动几乎成为梨园行最主要的活动内容。<sup>②</sup>

①《中国戏曲志·北京卷下》第814页,中国ISDN出版中心,1999年。

②关于东岳庙作为国家正祀有关的论述,参见赵世瑜教授在《北京师范大学学报》1998年第6期发表的论文《国家正祭祀与民间信仰的互动——以明清京师的“顶”与东岳庙为个案》。

③陈德霖(1862—1930),祖籍山东,汉军旗籍,工青衣,被世人称为“青衣泰斗”,梅兰芳、尚小云、姜妙香等名角都曾拜他为师,戏界尊称“老夫子”。朱文英(1860—1928),又名朱四十,著名武旦,擅长武打,曾创作许多武打技巧,使武旦从刀马旦中分化出来,成为独立的行当。后世演武旦戏以勇猛见长者皆承其宗派。

④程玉山(1811—1879),名椿,字玉山(又作玉珊),安徽潜山人,道光初年随父北上入京,成为三庆班首席老生。自道光至咸丰年间,任三庆班主,三庆、春台、四喜三班总管,受内务府命管领各菊部,公举为精忠庙庙首。张二奎(1814—1860),原名士元,字子英,北京人(一说安徽或浙江人)。道光时为工部都水司经承,酷爱戏曲,加入和春班,成为班主,后入四喜班,与程长庚、余三胜并称老生“三杰”或“三鼎甲”。梅巧玲(1842—1882),乃梅兰芳之祖父,名芳,字惠仙,苏州人,工花旦,曾任四喜班掌班,“梅惠芳”恐为其别名。王耀庭为何人,尚无记载。

⑤张居生:《今年的东岳庙》,民国二十九年(1940)《新生报》。

⑥顾颉刚:《妙峰山》,173页,上海文艺出版社,1988年影印版。

⑦光绪年间《重修天喜宫祖师像碑记》,张次溪:《清代燕都梨园史料续篇·北京梨园金石文字录》,中国戏剧出版社,1988年。今年八十余岁的隋少甫老人,出身香会世家,曾为京城万里云程踏车

圣会的会首,他也坚持此说。

⑧《中国戏曲志·北京卷上》第682页,中国ISDN出版中心,1999年。

⑨据精忠庙乾隆朝《重修喜神祖师庙碑志》载,是年三月十八日,王天贵等梨园弟子捐助银两“油饰彩画”;道光七年《重修喜神殿碑序》载,嘉庆十九年三月春台班弟子陈孔蒸、李华贵等“重修喜神阁三间,彩画油饰见新”。由此推断这些壁画大概出自乾、嘉画士之手。民国十七年(1928),齐如山先生将其拍摄下来,共七幅,先后刊载于民国二十一年、二十二年(1932—1933)的《国剧画报》。原版照片现存于中国戏曲研究院戏曲研究所资料室。

⑩《梨园原集》,东圣录藏,民国手抄本。

⑪《国剧画报》,民国二十一年(1932)七月十五日。

⑫⑬孚公:《北平之神庙及祭仪》,《故都文物》,民国三十七年(1948)五月十三日。

⑭徐慕云:《中国戏剧史》,上海古籍出版社,2001年。

⑮戏剧专家刘增复先生介绍,民国年间梨园公会曾为收回天寿堂,在无任何凭据的情况下,提出用祖师圣像来作为证据。

⑯齐如山:《戏班·信仰》32—34页,北平国剧学会,民国二十四年(1935)。

⑰赵景深:《读曲小记·十二音神考》,中华书局,1959年。

⑱《中国戏曲志·北京卷下》1038页,中国ISDN出版中心,1999年。

⑲《山西民俗》,山西人民出版社,1991年。

⑳中国档案出版社1997年《北京寺庙历史资料》133页、456页记载,在1928年、1936年北京市政府组织的寺庙调查登记表中,外一区区长巷下三条十九号有一喜神庙,一说建于清乾隆年间,一说建于明朝。此外,未见有关该庙的其它记载。

㉑仁井田升《北京工商ギルド资料集》(四)589—593页,东洋大学东洋文化研究所附属东洋学文献中心刊行委员会1975年至1982年刊行。

㉒康熙十一年(1672)《梨园会馆碑》,中国国家图书馆藏拓片。

㉓民国十七年《喜神殿碑记》,中国国家图书馆藏拓片。

㉔John Stewart Burgess, The Guilds of Beijing,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28.

(作者为北京民俗博物馆资料研究室主任)

# 谈古代北京东南方面漕渠的变迁

韩嘉谷

## 一、永济渠末段河道位置

古代北京东南方面的漕渠,最先是隋炀帝开凿的永济渠,目的是为了对高丽的战争,在涿郡集结军械粮饷。《隋书·炀帝纪》记大业四年(608年),“将兴辽东之役,自洛口开渠达于涿郡,以通运漕。”《资治通鉴》记为:是年“春正月乙巳,诏发河北诸军百余万,穿永济渠,引沁水,南达于河,北通涿郡。丁男不供,始役妇人。”大业七年(611年),“发江淮以南民夫及船,运黎阳及洛口诸仓米至涿郡,船舳相次千余里,载甲兵及攻取之具,往还在道常数十万人,天下骚动。”隋炀帝不顾人民死活的举措,引发隋末人民大起义,不多几年隋朝灭亡,但由此与开皇七年(587年)开凿的山阳渎、大业元年(605年)开凿的通济渠、茆荡渠等一起,构成了贯通我国南北的京杭大运河,对密切南北经济文化交流、巩固国家统一,起到了不可估量的作用。只是关于永济渠末段抵达北京前的渠道,由于记载该河位置的《元和郡县志》自沧州以下部分佚失,因此一直处于不确定之中,一种意见认为和元代大运河一样,从沧州北行经天津,溯潞水抵达北京;另一种意见则认为是到静海独流后西折,通过冀中洼地到北京。检诸文献,以后者较可信。

关于永济渠末段位置,在宋代史籍中多有涉及,兹举自乾宁军以下的地点如下:

一、经青县兴济。《元丰九域志》乾宁军苑桥下云:“(乾宁)军南三十里,二乡。有永济渠、界河。”《青县志》引《读史方輿纪要》

云:“宋清州范(苑)桥镇地,大观初改置兴济县。”乾宁军在今青县,军南三十里是今兴济镇。

二、经静海县双塘。《宋史·河渠志》记皇佑元年,“河合永济渠,至乾宁军,分东、西两塘,次入界河,于劈地口入海。”“东、西两塘”是今静海县的东双塘和西双塘,分别处南运河东、西岸。

三、经信安。《宋史·河渠志》记述缘边塘冻时云:“其水东起沧州界,拒海岸黑龙港,西至乾宁军,沿永济渠合破船淀、灰淀、方淀为一水。”又云:“东起乾宁军,西至信安永济渠为一水。”“东起信安军永济渠,西至霸州莫金口……为一方。”表明永济渠离开了今南运河后,西行经信安、霸州。故《太平寰宇记》霸州破虏军下记:“永济河自霸州永清县界来,经军界,下入淀泊,连海水。”破虏军即信安,《大清一统志》记信安沿革:“信安故城,在霸州东,《太平寰宇记》:‘本古淤口关,周显德六年收复关南,于此置寨,太平兴国六年置破虏军。’王存《九域志》:‘景德二年改信安军。’”

四、经永清。《太平寰宇记》云:“永济河自霸州永清县界来。”

五、经安次旧州。《太平寰宇记》幽州安次县下记:“本汉旧县,东枕永济渠。”是永济渠从永清又到安次,侧安次旧州东,趋涿郡(今北京)。

永济渠经信安、永清、安次一线,为保证运渠畅通,隋朝专门在沿线设置了丰利、通泽二县。丰利县在今文安县境,《太平寰宇记》记:“大业七年征辽,途经淤河口,当三河合流之处,割文安、平舒二邑户于河口置丰

利县。隋末乱,百姓南移是城。贞观元年以丰利、文安二县相近,遂废文安城,仍移文安名就丰利城置县,即今理也。”知宋代文安县治是隋设置的丰利县城,而非利县的设置是由于通辽运渠途经该地。

通泽县是永清县的前身,《永乐大典》本《顺天府志》永清县沿革下记:“永清县,本汉益昌县。……隋大业七年因开渠通辽,乃于县西置通泽县。……唐玄宗天宝元年更名永清。”同书河渠下记:“通辽渠在县西北五里通泽村发源,至县西南东流入霸州淀泊。”城池下记:“土城岁久倾圮,惟东北一隅仅存二十余步,壕亦堙塞,今通辽水环于西南。”寺观下记:“通贞(真)宫,永清县直大道,……始自太玄邨真人,布教诸方,抵永清通泽……。”表明该县从设置到相关古迹、传说,都和征辽运渠途经该地有关。

这条经丰利县和通泽县的通辽运渠就是永济渠,既然这二县都是由于永济渠经过该地区而设置,表明宋代著作关于永济渠行冀中洼地达涿郡的记载,不是由五代赵德钧开凿幽州东南河路后产生的附会,必然有所依据。

永济渠过安次后北行,不远即可进入桑干河。桑干河即《水经注》灤水,《水经》曾记经蓟县北,约是行由八宝山经紫竹院、积水潭、北海、中海入龙潭湖一线古河道。北魏时改道经蓟城南,行凉水河一线,在东汉雍奴县故城西北入注笕沟(沽河)。隋时继续南移,其故道从今北京市西南的衙门口起,往下经马家堡、南苑、留民营、采育镇、凤河营,已和安次旧州十分接近。《隋书·炀帝纪》记隋炀帝于大业七年(611年)“夏四月,至涿郡之临朔宫。”《隋书·礼仪志》记是年炀帝“遣诸将于蓟城南桑干河上,筑社稷二坛,设方壝,行宜社礼。”是永济渠在穿越冀中洼地后,又循桑干河达于此。

## 二、赵德钧“重开”运渠

隋代的永济渠到唐代仍然畅通,武则天万岁通天元年(696年)契丹反营州,朝廷以

江南粮补充幽州军粮,《陈子昂集·上军国机要事》云:“即日江南、淮南诸州租船数千艘,已至巩、洛,计有百余万斛,所司便勒往幽州,纳充军粮。”所行当是此渠。《旧唐书·安禄山传》记天宝十三年安禄山从长安逃返,“至淇门,轻舳循流下,万夫挽牵而助,日三百里,返幽州。”也是在永济渠上的活动。《皮子文藪·汴河铭》曰:“今自九州之外,复有淇汴,北通涿郡之渔商,南通江淮之转输,其为利也博哉。”可见此渠在唐朝社会生活中起着重要作用。《元和郡县志》详细记载其流经位置,但未段是否仍行冀中洼地,还是从独流北行经天津三岔河口赴北京,同样因资料佚失,不明。

唐代永济渠有经天津三岔河口到北京的可能,因为唐时幽州通过桑干河至海口的活动十分频繁。最早的一次大规模活动,是唐初唐太宗征高丽之战,由太常卿韦挺为馈运使,负责向前线运送军粮。战事尚未开始,便发生了严重事故,《旧唐书·韦挺传》记贞观十九年(645年):“(韦)挺至幽州,令燕州司马王安德巡渠通塞。先出幽州库物市木造船,运米而进,自桑乾河下至卢思台,去幽州八百里。”胡三省注《资治通鉴》云:“据《旧(唐)书》,卢思台去幽州八百里,此漕渠盖即曹操伐乌丸所开泉州渠也,上承桑乾河。”知这次运粮的路线是从幽州出发,行桑干河至今天津东郊,北折循曹操泉州渠至宝坻城南古鲍邱河(今潮白新河),再转入曹操新河,即循今窝头河、箭杆河、蓟运河一线东行,在宁河县北部与蓟运河别,沿泥河穿油葫芦洼至丰南县,东行至滦河下游。

征高丽之战后,桑干河海口依然繁忙,主要是向幽州等地转输江南海漕军粮。唐朝为加强边境守御,“置十节度经略使以备边”,其中“范阳节度临制奚、契丹,统经略、威武、清夷、静塞、恒阳、北平、高阳、唐兴、横海九军,夹幽、蓟、妫、檀、易、横、定、漠、沧九州境内,治幽州,兵九万一千四百人,马六千五百匹,衣赐八十万匹段,军粮五十万石。”这些驻军的粮饷多由江南海漕运给,开元二十七年(739年)“幽州节度使增领河北海运



使”，“于扬州置仓，以备海运，供东北边防用”。向幽州转输江南海漕军粮，位于渤海湾顶端的桑干河口是最合适的地点，杜佑《通典》记：“渔阳郡，东至北平郡三百里，南至三会海口一百八十里。”即是此海口，地在今天津军粮城与泥沽之间，连接海口和幽州之间的天然水道即是桑干河，沿线留下了许多具有一定规模的唐代遗存，如武清县旧县、大桃园等。海口附近有专门为转输军粮而修建的土城，位于今军粮城镇西刘台村，这一带还发现许多唐代墓葬，出土颇多精美文物。杜甫《昔游》诗：“幽燕盛用武，供给亦劳哉。吴门转粟帛，泛海凌蓬莱。肉食三十万，射猎起黄埃。”《后出塞》诗：“渔阳豪侠地，击鼓吹笙竽。云帆转辽海，粳稻来东吴。越罗与楚练，照耀舆台躯。”所说都是经过此海口的漕运活动。由海口到幽州，今天津市区三岔河口是必经之地，而从三岔河口到永济渠西折处的静海独流，相距仅七十里，曹操开凿的平虏渠已经使从参户（今青县木门镇）北展的《水经》清河和桑干河注入的沽河连结了起来。尽管酈道元为《水经·沽河》作注时说：“沽水又东南合清河，今无水”，但《水经·沽水注》又说：“清、淇、漳、洹、滏、易、涿、濡、沽、滹沱同归于海。”南北水系合流的河道结构已是无疑的事实，即使有一时的河道淤塞，要恢复此七十里的水道亦显非难事，因此唐朝永济渠有经天津三岔河口到北京的可能。不过这也并不排斥隋代永济渠由独流西折行冀中洼地赴北京的事实，因为五代赵德钧开辟幽州“东南河路”仍在此域，而且有史籍明确记载是“重开”，因此这只能是永济渠旧道上的活动。

唐朝自“安史之乱”后国势急速衰落，尤其中原军阀之间的相互攻战，使契丹等部落乘机进入燕山南麓。“自唐末幽、蓟割据，戍兵废散，契丹因得出陷平、营，而幽蓟之人岁苦寇钞。自涿州至幽州百里，人迹断绝，转饷常以兵护送。”幽州城门之外，虏骑充斥，幽州东十里之外，人不敢樵牧，更谈不上从事农业生产。从涿州运粮到幽州的道路上，多有契丹兵埋伏，伺机掠取，幽州实际上成

了契丹势力包围中的一座孤城。同光三年（925年）赵德钧移镇幽州，为摆脱困境，他采取了于阎沟筑垒、修建三河县城、开发宝坻（当时称新仓镇）盐业等一系列措施，另有一项措施便是开辟幽州“东南河路”，以加强与外部的联系。《旧五代史·赵德钧传》记长兴三年（932年），赵德钧“奏发河北数镇丁夫开王马口至游（淤）口，以通水运，凡二百里。”对此，《旧五代史·唐书·明宗纪》记之较详：“六月壬子朔，幽州赵德钧奏：‘所开东南河，自王马口至淤口，长一百六十五里，阔六十五步，深一丈二尺，以通漕运，舟胜千石，画图以献。’”值得注意的是，《册府元龟》在记载这一事件时，明确说是“重开”，其云：“（长兴）三年二月，幽州奏重开府东南河路一百五十五里，阔九十步，以通漕运。”又云：“五月，幽州进王新开东南河路图，自王马口至于淤口，长一百六十五里，阔六十五步，深一丈二尺，可胜漕船千石。”其所以称“重开”，必是这里原先曾有漕渠，由于淤塞，因此需重新开凿，而新开的河道必是循原来的旧渠。这旧渠只能是宋代史籍所说的永济渠，也就是《永乐大典》本《顺天府志》所记经永清县的通辽渠，因为“东南河路”的起点“王马”和终点“淤口”，和宋代史籍关于永济渠途经信安至安次旧州东的记载一致。“王马”今作王玛，在安次县旧州镇南永定河北岸。“淤口”又作淤河口，后周显德六年（959年）周世宗北伐，于其地置淤口寨，宋太平兴国六年置破虏军，景德二年改为信安军，故淤口在今信安。《旧五代史》和《册府元龟》皆记从王马至淤口的距离为一百六十五里，今地图上不足此数，除唐尺小于今尺外，主要是此河循永济渠旧道开凿，在冀中洼地穿淀洼而行，多曲折盘绕，如由安次东的王马至绕经永清西南面的通辽渠，即是一个大弯；再从永清经霸州到信安，又是一个大弯。赵德钧不用桑干河而另开东南河路，应与桑干河到唐代进一步南迁有关，始撰于宋太平兴国四年（979年）的《太平寰宇记》记：“桑干水在（永清）县北十里。”其时距赵德钧开辟东南河路的时间仅三十多年，而迁移又当

在此以前。桑干河南迁,势必将大量泥沙带入冀中洼地,于是即使桑干河进入幽州的水源不足,又造成穿越冀中洼地段的河道发生淤塞,因此需“重开府东南河路”。南迁后的永济渠泥沙进一步肆虐,终于导致到金代晚期,通过冀中洼地的永济渠旧道被彻底废弃。

### 三、金章宗“改凿”运渠

赵德钧“重开”幽州东南河路后三十五年,即后周显德六年(959年),周世宗北征契丹。进军路线避开契丹大军驻守的太行山东麓大道,由河北平原东部北进,从汴梁直趋沧州,因为那里地势低洼,河渠密布,不宜契丹骑兵进退。同时该地区在广顺三年(953年)有“契丹知芦台军事范阳张藏英来降”,显德五年(958年)又攻拔了被契丹占领的束城(故城在今大城县南),可见契丹势力相对薄弱。大军由侍卫亲军韩通等率领水、陆军先发,扎寨于乾宁军(今青县兴济)南。韩通到后即整治自沧州入契丹境的水道,修补损坏的堤防,开游口三十六处,开通往瀛州(今河间)和莫州(今任邱州郑州)等地的道路。周世宗到沧州后,当天即率步、骑军数万从沧州出发,第二天到乾宁军,大治水军,随后水陆并进,由韩通率陆军,略地拒马河以前诸州县;由赵匡胤率水军,从乾宁军出发,沿河顺流而北,舳舻相连达数十里。第三天过独流口,第五天到益津关(在永清县),所行无疑即是赵德钧的“府东南河路。”

周世宗未及完成北伐便染病身亡,随即发生陈桥驿兵变,赵匡胤称帝,不久进入了宋辽对峙,益津关以北入辽朝版图。宋朝沿界河修建塘泺防线,驻兵戍守,军饷运给仍使用永济渠旧道,即《资治通鉴长编》记景德元年(1004年)“知雄州何承矩上言:乾宁军西北有古河渠,抵雄州,漕则不复入界河,免戎人邀击之患。”

此渠在北宋末年还有一次运粮活动,便是宋朝以巨额岁币从金人手中取得燕云地

区后,向燕山府驻军运粮,事见钟邦直《宣和乙巳(1125年)奉使行程录》:“自燕山府八十里于潞县,是岁,燕山大饥,父母食其子,至肩死尸插纸标于市售以为食。钱粮金帛率以供常胜军,帅之牙兵皆骨立,而戍兵饥死者十七八。……宣抚使王安中方献羨余四十万缗为自安计,后奉朝廷令,度支漕太仓粳米五十万石,自京沿大河,由保信沙塘入潞河,以贍燕军。回程至此,见舳舻衔尾,舳万艘于水。”所谓“保信沙塘”,是指保州到信安之间沟渠纵横、淀洼连绵的塘泊环境,由于多缘宋境分布,史称缘边塘泺。《梦溪笔谈》云:“自保州西北沈远泺,东尽沧州泥沽海口,凡八百里,悉为潞潦,阔者有及六十里者,至今倚为藩篱。”即谓此。整个塘泺又由许多次一级的沙塘相连而成,《析津志》曰:“益津关,在燕京南文安县沙塘。”是此“保信沙塘”的一部分。文安县是淤河口所在地,益津关在永清县,永济渠显然即是穿行此沙塘,向燕山府运粮也当是由此沙塘转入潞河。

对于这次运粮另有一种记载,《三朝北盟会编》引《秀水闲居录》,言郭药师常胜军“食河北诸郡收市牛马殆尽,至四万余骑。朝廷竭力应付,自京师转粟之大河,转海口以给之。”这里只提海口,不说保信沙塘和潞县,但并不意味着运粮直接由黄河进入了潞河,因为“保信沙塘”的固然和海口相连,可是黄河入海是不进入沙塘的。《宋史·河渠志》记:庆历八年(1048年)“六月癸酉,河决商胡埽……。皇祐元年(1049年)三月,河合永济渠,注乾宁军。”此时黄河过独流后东折至泥沽入海,即《宋史》所说的:“提举河渠王亚等谓:黄御河带北行人独流东寨,经乾宁军、沧州等八寨边界,直入大海。”元丰四年决小吴,黄河到独流后改道北流,是为《宋史·河渠志》所说的:“都水使者吴玠言:‘自元丰间小吴口决,北流入御河,下合西山诸水,至清州独流寨三叉口入海。’”这次决溢后虽然尾间进入了界河,但也是独有渠道,不与沙塘混。许邦直目睹这次运粮活动,说“自京沿大河,由保信沙塘入潞河”,前后经

历黄河、沙塘、潞河三个环节,勾勒出运粮渠道的主要特征,表明所行仍是穿越“保信沙塘”的永济渠旧道。

金代的燕京早期漕运仍行此道。金皇统九年(1149年),完颜亮发动政变,杀死熙宗,自立为帝,改元天德,并于天德三年(1151年)下诏迁都燕京。历经辽朝末年辽、宋、金三方连续攻战,尤其是金朝初年的洗劫,燕京人烟稀少,百业萧条。为刺激城市发展,负责中都扩建工程的张浩提议:“请凡四方之民欲居中都者,给复十年,以实京师。”同时又大兴土木,广建宫苑、行宫,包括城内的新宫、城北的大宁宫、以及香山行宫等,使人口迅速增加。为保障首都供给,改善燕京漕运的课题便提到了日程上来。燕京的对外漕渠主要有两条:一条是经宝坻入海的苍头河(故道今潮白新河),通冀东和辽东;另一条便是隋永济渠旧道,接纳由山东、河北、河南等地的漕粮。后者是保证供给的主要渠道,尤得朝廷关心,《金史·河渠志》记:“初,世宗大定四年(1164年)八月,以山东大熟,诏移其粟以入京师。十月,上出近郊,见运河堙塞,诏问其故。主者云:‘户部不多经画所致。’上召户部侍郎曹望之责曰:‘有河不加浚,使百姓陆运劳甚,罪在汝等,朕下欲即加罪,宜悉力使漕渠通也。’”在皇帝亲自顾问下,金朝很快对此运渠展开治理,《金史》记大定五年(1165年)“正月,令官籍监户,东宫亲王人从,及五百里内军夫浚治。”但这次疏浚没有获得成功,主要原因是当时运渠的淤塞是由于桑干河南移后,缺乏水源补充。

旧漕渠不通,便有人提出决卢沟水通漕,《金史·河渠志》记:“大定十年(1170)议决卢沟以通京师漕运。上忻然曰:‘如此则诸路之物可径达京师,利孰大焉。’”但因该年“山东岁饥,工役兴则妨农作”,故作罢。翌年,“省臣奏复开之,自金口疏导至京城北人壕,而东至通州之北,入潞水。”这就是名噪一时的金口渠。可是此时的桑干河已不再是过去曾被称作“清泉河”的那条河流,含泥量大增,巨额的泥沙竟使新凿的金口渠很

快便不能使用。《金史·河渠志》记:“及渠成,以地势高峻,水性浑浊,峻则奔流漩洄,齧岸善崩;浊则泥淖淤塞,积淖成浅,不加胜舟。”金口渠不能用,通州至中都仍靠陆运,大定二十一年运山东粮食入京时,“辇入京师”。金口渠上源引桑干河水,地势高峻,对燕京安全也构成威胁,至大定二十七年(1187年)三月,“宰臣以‘孟家山金口插下视都城,高一百四十余尺,止以射粮军守之,恐不足恃,傥遇暴涨,人或为奸,其害非细。’……上是其言,遣使塞之。”花了巨大人力物力开凿的金口渠,前后只存在了十多年,不得不彻底废弃。

永济渠旧道淤塞,金口渠不能使用,迫使人们另觅漕渠新途径。《金史·乌力论庆寿传》记泰和四年(1204年),“是时议开通州漕河,诏庆寿按视。”翌年金章宗亲自出马视察漕渠,《金史·章宗纪》记:“上至霸州,以故漕河浅涩,敕尚书省发山东、河北、河东、中都、北京军夫六千,改凿之。”这一记载可注意的有二点,一是视察的地点是在霸州,是永济渠旧道经过的地方,金朝迁都燕京后的漕运使用此道,迁都时间距燕山府运粮事件仅二十多年,从而表明那次运粮也必是行此道;另一点“改凿之”,表明金章宗通过视察后决定放弃此道。改凿工程由蓟州人韩玉主持,《金史·韩玉传》记:“泰和中,建言开通州潞水漕渠,船运至都。”整个工程包括两个部分:一是开辟潞水漕渠,所经路线可从翌年在新漕渠沿线设置的管理机构分布中看出,《金史·河渠志》记:“(泰和)六年,尚书省以凡漕河所经之地,州、县官以为无与于己,多致浅涩,使纲户以盘浅剥载为名,奸弊百出。于是遂定制:凡漕河所经之地,州、府官衙内皆带‘提控漕河事’,县官则带‘管勾漕河事’,俾催检纲运,营护堤岸。”书中列举的府有三:大兴、大名、彰德;州十二:恩、景、沧、清、献、深、卫、浚、滑、磁、洺、通;县三十三,自沧州迤北有清池、兴济、会川、靖海、武清、香河、灤阴,都在今南、北运河沿线,不见“故漕河浅涩”的霸州。这就是说,改凿后的漕渠至独流后不再西行经霸州,而是北行经

今天津三岔河口转入潞水,再溯流而上至通州,放弃了原经冀中洼地的永济渠旧道。

其二,接受因桑干河泥沙使开凿金口渠失败的教训,开凿一条沟通金中都至通州的牐河,以使能“船运至都”。在此工程中,韩玉“为牐以节高粱河、白莲潭诸水,以通山东、河北之粟。”所谓“白莲潭诸水”,就是《元一统志》所说:“旧有积水潭,聚西北诸泉之水流行人都城而汇于此”的西山诸泉水。此东流至通州的渠道,沿线分段置牐,故被称作“牐河”。《金史》记泰和八年(1208年)通州刺史张行信言:“船自通州入牐,凡十余日方至京师。”虽速度不快,但毕竟成功了。韩玉因凿渠有功,“升两阶,授同知陕西东路转运使事”。

韩玉开凿新运渠,创造了一个以燕京为终点,“信安海堰”为枢纽的新漕渠网络,《金史·河渠志》对此有全面记述:“金都于燕,东去潞水五十里,故为牐以节高粱河、白莲潭诸水,以通山东、河北之粟。凡诸路濒河之城则置仓以贮傍郡之税,若恩州之临清、历亭,景州之将陵、东光,清州之兴济、会川,献州及深州之武强,是六州诸县皆置仓之地也。其通漕之水,旧黄河行滑州、大名、恩州、景州、沧州、会川之境;漳水东北为御河,则通苏门、获嘉、新乡、卫州、浚州、黎阳、卫县、彰德、磁州、洺州之馈;衡水则经深州,会于滹沱,以来献州、清州之饷。皆合于信安海堰,溯流而至通州,由通州入牐,十余日而后至于京师。其他若霸州之巨马河,雄州之沙河,山东之北清河,皆其灌输之路也。”从河道结构看,此“信安海堰”就是今天津市区三岔河口,天津(金代称直沽)作为京师漕运咽喉的地位由此奠定,并在嗣后元明清的三代漕运中迅速走向繁荣。

金王朝对新开辟的漕渠十分重视,在开通后的第二年,即泰和六年(1206年)下令:“通济河创设巡河官一员,与天津河同为一司,通管漕河牐岸,止名天津河巡河官,隶都水监。”“通济河节巡官兼建春宫地分河道。”通济河即牐河,天津河实是直沽到通州的潞水漕渠,这二条上、下相接的漕渠名字,含有

“天汉津梁,通漕济运”的意思,足见金朝对漕渠的重视。“与天津河同为一司”,“止名天津河巡河官”,是两个单位挂一块牌子。

#### 四、郭守敬改造运渠

韩玉的金中都漕渠开通未几年,蒙古军即入关。贞祐二年(1214年)金都南迁,漕运废止。1260年忽必烈从燕京北上开平接大汗位,1264年改开平为上都,燕京为中都。然而当时的燕京,如果从金大安三年(1211年)蒙古军队进入居庸关算起,差不多已经历了半个世纪的战乱,雄伟豪华的宫殿变成一片废墟,人民流亡,田园荒芜,物资匮乏。长春真人邱处机于蒙古太祖十五年(1220年)奉成吉思汗之召去西域,路过燕京时留下的诗句云:“十万兵火万民愁,千万中无一二留”;“无限苍生临白刃,几多华屋变青灰”,都是当时金中都的真实写照。因此忽必烈进驻燕京后面面对的第一件事,便是设法解决军队和官僚机构的庞大给养,办法只能是组织各地漕运。中统二年(1261年)设立军储所,寻改都漕转运使。中统三年,“郭守敬请开玉泉水以通漕运。”四年,“立漕运河渠司”。至元元年(1264年)“立漕运司。”二年(1265年)“徙…炮手人匠八百名赴中都造船运粮。”三年“濒御河立漕仓”,并由郭守敬陈水利六事,“于藺河口径直开引,由蒙村跳梁务至杨村还河,以避浮鸡甸风浪运转之患”,对北运河进行改造。五年(1268年)“救京师濒河立十仓”。七年(1270年)“浚武清县御河”。从这一系列紧张的活动,略可见元朝对漕运的急切程度。

开始时漕渠沿袭金朝之旧,即王恽《秋涧集》所说:“中统元年(1260年)冬十月,创见葫芦套省仓落成,号曰千斯。时大都漕司劝农等仓,岁供营帐工匠月支口粮,此则专用收贮随路僭漕粮斛,只备应办用度及勘会亡金河仓规制,自是漕船入都。”千斯仓在《元史·百官志》有记载,是元大都二十二仓之一。有与其同名的千斯坝,见于《元史·河渠志》,其云:“坝河,亦名阜通七坝、深沟坝、



王村坝、郑村坝、西阳坝、千斯坝。”坝和牖意思相近,《元史》有以牖、坝通称的例子,所以坝河即亡金牖河。熊梦祥《析津志》云:“高粱河,源出昌平县山涧,东南流至高梁店,经宛平县境,由和义门北水门入抄纸坊泓亭,逶迤自东坝流出。”东坝即郑村坝,《天府广记》有记:“通州西北二十里郑村坝,亦曰坝上,通州人称北坝,都人称东坝。”《析津志》又云:“光熙门与漕坝相接,当运漕岁储之时,其人夫纲运者入粮于坝内,龙王堂前唱筹。”光熙门是今东直门,坝河由此东流经西坝河、东坝等地至通州。漕渠的终点在今北海、积水潭一带,元时称海子,《元史·河渠志》云:“海子岸上接龙王堂,以石甃其四周。海子一名积水潭,聚西北诸泉之水流行入都而汇于此,汪洋如海,都人因名。”

郭守敬于中统三年(1262年)陈水利六事,其中第一项即是漕河事,其云:“中都旧漕河东至通州,引玉泉水以通舟,岁可省雇车钱六万缗。通州以南于蒯榆河口径直开引,由蒙村跳梁务至杨村还河,以避浮鸡淀盘浅风浪运转之患。”这是对亡金漕渠进行改造工程的两个部分,即改造燕京至通州的漕河,以及通州以下的潞水漕渠。

潞水漕渠的改造工程在至元十二年实行江南河漕后进行,显然是漕运额骤然增加的缘故。《元史·河渠志》记至元十三年七月,“以杨村至湾(浮)鸡泊漕渠洄远,改从孙家务。”八月,“穿武清蒙村漕渠。”“浮鸡”今讹作“伍旗”,位于河西务东十五里。“孙家务”今作“孙家止务”,位于香河县城西六里。此即金泰和五年韩玉开辟的潞水漕渠,由今武清县北蔡村附近北行,经棠粮务、中迤寺、双村、忠义村、下伍旗、三百户一线,沿途发现许多漕运遗迹和遗物,包括栈桥码头和漕船等。但此河道不仅有一个大湾,且地势平缓,容易淤塞,故需改造。改凿后的运渠迳直由孙家务东南行,经河西务、蒙村至北蔡村,远较旧渠捷便,近代北运河河道至此形成。

改造大都到通州的漕渠工程到至元二十八年才进行,《元史·河渠志》记:“世祖至

元二十八年(1291年),都水监郭守敬奉诏兴举水利,因建言:疏凿通州至都河,改浑水溉田,于旧牖河踪迹导清水,上自昌平县白浮村引神山泉,西折南转过双塔、榆河、一亩、玉泉诸水,至西门入都城,南汇为积水潭,东南出文明门,东至通州高丽庄入白河。”此工程于二十九年完成,三十年赐名通惠河。和原先坝河不同之处,除上游扩大水源外,下游河道改从海子南出文明门(今东单一带),然后东流至通州,和潞水漕渠相连。对于文中的“于旧牖河踪迹”,过去有不正确的解释。赵翼《二十二史劄记》云:“通惠河不始于郭守敬,泰和中,玉建言开通州潞水漕渠,船运至都。工既成,玉升两阶,是此河实自玉始。守敬传所云不用一亩泉者,盖玉所开河本用一亩泉为源,而守敬乃用白浮泉耳。守敬建闸,往往得旧时砖石故址,当即玉遗迹也。盖燕都自金宣宗迁汴后,迨元世祖至元十一年始来都之,其间荒废者已四五十年。”其实此“旧牖河”不应是韩玉的牖河,而是金朝开凿后又很快填塞的金口渠,因为韩玉开凿的牖河,是元初燕京的唯一漕渠,王恽《秋涧集》所说的中统元年“漕船入都”,即是沿用此渠。《元史》记至元二十八年(1291年)“浚运粮坝河”,也是此渠。通惠河开凿时,《元史》对当时的情景描述云:“是役兴之日,命丞相以下皆亲操畚鍤为之倡,置牖处往往于地中得旧时砖木,时人为之感服。”显然所凿之处不可能是仍在使用的坝河,而是先前被填塞的另一条牖河,此河只能是金口渠,填塞至此已一百多年,牖坝位置一般人已不知,只有潜心研究燕京水利的郭守敬才知道,故产生出了“时人为之感服”的轰动效应。《金史·河渠志》记:“自京口疏导至京城北入濠,而东北至通州之北入潞水。”知金口渠经金中都城北。金中都位置,据考古钻探,东北城角在今宣武门内翠花街,西北城角在今军事博物馆南皇亭子,由此线向东延伸正是郭守敬开凿通惠河的位置,知这段通惠河系循金口渠旧迹开凿。

(作者为天津历史博物馆研究员)

# 从辽圣宗南京捺钵看辽宋战争

王新迎

辽朝统治的二百年间,大致经历了太祖、太宗的初兴,世宗、穆宗、景宗的中衰,圣宗时的鼎盛,到道宗、天祚帝逐渐衰亡的过程。其中,辽圣宗统治时期是辽宋关系发生重大变化的阶段。幽燕地区自从被契丹控制以后,中原王朝就发动了一系列攻势欲收复此地。然而此地对于契丹而言也是要害之所,将其升为陪都之一——南京,也是志在必守,因此双方交战频繁。辽王朝是一个以契丹为主体的多民族国家,虽然在不断封建化,但是到辽圣宗统治时期仍然保持了许多游牧民族的习俗,特别是四时捺钵制度。这一制度对辽代的政治、经济、军事、文化都产生了深远影响。作为长期受汉族控制的南京地区也在这一制度影响下发生了深刻的变化。

## 一、四时捺钵制度及其对辽代政治的影响

《辽史·营卫志》卷三十一记载:“有辽始大,设制犹密。居有宫卫,谓之斡鲁朵;出有行营,谓之捺钵。”<sup>①</sup>同书卷三十二又记载:“四时各有行在之所,谓之‘捺钵’。”<sup>②</sup>因此“捺钵”应该是契丹语,意为“行营、行在”,捺钵在辽代专指皇帝出行的帐幕。契丹是北方游牧民族,根据季节气候的变化迁徙,“秋冬违寒,春夏避暑,随水草就畋渔,岁以为常。”<sup>③</sup>契丹建国后,这种习俗从未废除,而且逐渐成熟,并影响到了辽朝的政治生活。

辽帝的捺钵活动各有不同:春捺钵钓鱼捕鹅;夏捺钵避暑,“与北、南臣僚议国事,暇日游猎”<sup>④</sup>;秋捺钵“入山射鹿及虎”<sup>⑤</sup>;冬捺钵“与北、南大臣会议国事,时出校猎讲武,兼受南宋及诸国礼贡”<sup>⑥</sup>。所以,契丹皇帝一年之中大部分时间都在进行四时捺钵,盘

桓于山水之间。那么辽朝的国政是否因捺钵而被荒废了?事实并非如此,纵观整个辽代,辽帝也仿照中原设立固定的京都,“太宗以皇都为上京,升幽州为南京,改南京为东京,圣宗城中京,兴宗升云州为西京,于是五京备焉。”<sup>⑦</sup>但是辽朝诸帝处理政事是伴随在捺钵活动之中的。“五月,纳凉行在所,南北臣僚会议。十月,坐冬行在所,亦如之。”<sup>⑧</sup>这说明辽朝皇帝的四时捺钵活动并非单纯的娱乐游玩,而是又兼处理国事的活动方式。辽朝在学习中原文化的同时也刻意保持契丹的游牧文化。

辽朝的统治方式说明它的政治中心的游动性,因此我们也可以理解为辽帝捺钵之所才是真正的办公地点,而这一地点所在的区域应该就是辽朝实际意义上的统治中心。根据傅乐焕先生的考证,辽朝皇帝四时捺钵的地点在辽境的位置大体可以分成如下两组:

### 东北组

春捺钵:混同江(今松花江及黑龙江下游)、渔儿泊或称长泊(今吉林大安县东北);夏捺钵:永安山(今内蒙古西乌珠穆沁旗东境)等;秋捺钵:庆州诸山(今内蒙古巴林右旗西北查干木伦河西岸白塔子);冬捺钵:广平淀(今内蒙古西拉木伦河与老哈河合流处)。

### 西南组

春捺钵:鸳鸯泊(今河北张家口安固里潭);夏捺钵:炭山(今河北独石口外西北滦河上游);秋捺钵:炭山;冬捺钵:南京(今北京)或西京(今山西大同)。<sup>⑨</sup>

其中东北组是辽朝皇帝进行捺钵活动比较频繁的地方,而西南组多集中在圣宗时期,但辽末又转回到了东北部,整体呈北(东北组)——南(西南组)——北(东北组)路

线。这里需要指明的是辽圣宗到南京捺钵多在春正月和二月,所以应将南京归为春捺钵之地更为合适。在辽圣宗统治时期春捺钵的路线也基本呈现北(长泊)——南(南京)——北(鸳鸯泊)这种趋势。辽圣宗即

位,之后的三年间,他春捺钵集中在长泊等地,而从统和五年(987)一直到统和二十年(1002),这十多年间则集中在南京附近,但从统和二十年以后又转移到了鸳鸯泊等地,如下表所示:

	延芳淀	长春宫	华林天柱	长泊	鸳鸯泊
统和元年(983)				[纪]三月甲子,驻蹕辽河之平淀。	
二年				[纪]春正月甲子,如长泊。	
三年				[纪]春正月丙午朔,如长泊。	
四年				[纪]春正月甲戌,观渔土河。	
五年	[表]二月,幸潞县西放鹞擒鹅。	[纪]三月,癸亥朔,幸长春宫。	[纪]正月壬辰,如华林天柱。[纪]二月甲午朔,至自天柱。		
六年			[纪]春正月庚申,如华林,天柱。		
七年	[纪]是春,驻蹕延芳淀。	[纪]二月乙卯,幸长春宫。			
十一年	[表]一月,幸延芳淀。				
十二年	[纪]春正月,乙卯幸延芳淀。	[纪]三月壬申,如长春宫观牡丹。			
十三年	[纪]春正月壬子,幸延芳淀。	[纪]正月庚午,如长春宫。			
十四年	[表]一月,幸延芳淀。 [纪]春正月己酉,渔于潞河。				
十五年	[纪]春正月庚午,幸延芳淀	[纪]二月丙申朔,如长春宫。			
十七年		[纪]春正月乙卯朔,如长春宫。			
十八年	[纪]二月,幸延芳淀。				
二十年	[纪]春正月庚子,如延芳淀。				
二十一年					[纪]春正月,如鸳鸯泊。
二十二年					[纪]春正月丁亥,如鸳鸯泊。

注:上表根据《辽史·圣宗本纪》和《辽史·游幸表》所作。

## 二、辽圣宗南京捺钵的原因及中原王朝的三次北伐战争

辽代的南京水网交织，河湖众多，西有高粱河，北有白河和潮鲤河，中部有温余河，南部有白沟河。而且此时的南京气候宜人，雨量丰沛，植被茂密，西部和北部的山脉地区森林郁郁葱葱，坝上之地绿草如茵，这正是游猎的好去处。当时京东的延芳淀芦苇丛生，飞禽栖息，是春捺钵的不二之选，史载“辽每季春，弋猎于延芳淀，居民成邑，就城故溲阴镇，后改为县。”<sup>⑩</sup>《燕山丛录》也记载：“溲县西有延芳淀，大数顷，中饶荷菱，水鸟群集其中。辽时每季春必来弋猎，打鼓惊天鹅飞起，纵海东青擒之，得一头鹅，左右皆呼万岁。”<sup>⑪</sup>除了在南京延芳淀钓鱼捕鹅以外，还经常到长春宫观赏牡丹，统和五年“三月癸亥朔，幸长春宫，赏花钓鱼，以牡丹偏赐近臣，欢宴累日。”<sup>⑫</sup>并到顺义州的华林、天柱二庄游玩，“城东北有华林天柱二庄，辽建凉殿，春赏花，夏纳凉。”<sup>⑬</sup>所以辽圣宗选择南京春捺钵的基本原因，即为南京是一个风景秀丽的地方，自然环境优美。但是辽境广大，景色宜人之处绝不只南京一地，而辽圣宗在统治前期，偏偏选择南京捺钵还应有更深层次的原因。

南京地区自古以来就是兵家必争之地，具有得天独厚的地理优势，东面大海，南望华北平原，西部和北部群山环抱，有居庸关、松亭关、榆关、紫荆关、古北口五关拱卫。古人对此早有精辟评述：“幽州之地，左环沧海，右拥太行，北枕居庸，南襟河济，诚天府之国。而太行之山自平阳之绛西来，北为居庸，东入于海，龙飞凤舞，绵亘千里。重关峻口，一可当万。独开南面，以朝万国，非天造此形胜也哉！”<sup>⑭</sup>这种特殊的地形意味着中原王朝和北方少数民族谁若控制了此地，谁就可能占据主动地位问鼎整个中国。辽天显十一年（936），后晋皇帝石敬瑭将幽云十六州割让给契丹，辽太宗立刻在会同元年（938）升幽州为南京，成为辽朝的陪都之一，

这也揭开了其通向首都之路的序幕。辽太宗的这一举动本身就证明对南京的重视程度。中原王朝分别发动了几次北伐战争欲收回此地，也是基于对幽州之地的重视。后周显德六年（959，即辽应历九年），后周世宗不顾身患重病，依然下诏发兵北伐。四月宋军接连攻占了益津（今河北霸县）、瓦桥（今河北雄县）、淤口（今霸县信安镇）三关以南之地，五月初又攻克瀛州、莫州。此时辽朝的统治者正是有名的昏君“睡王”辽穆宗，此帝嗜酒常醉，酣睡长久，醒后爱杀人，对于朝政疏于管理。面对后周的进攻，辽朝极有可能丧失幽燕之地。但不幸的是后周世宗在即将攻打幽州之前突然病逝，使得后周军队群龙无首，被迫班师回朝，第一次北伐失败。

北宋太平兴国四年（979，辽景宗乾亨元年），宋太宗在收复北汉以后，挥师东进欲一举攻下幽燕。六月，宋太宗亲率大军从镇州出发北上攻入辽境。宋军经过数月战争已经将士疲乏，人心涣散，使得交战之时士气低落；又加战线过长，兵力消耗过大，宋军在战争过程中顾此失彼。相反，辽军则兵强马壮，士气高涨，作战勇敢。面对宋军进攻，权知南京留守韩德让指挥辽军固守住南京城坚固的城池，顽强抵抗，辽景宗派遣南府宰相耶律沙、北院大王耶律休哥率部救援。双方在南京郊外高粱河发生激战，宋军三面受敌，溃不成军，宋太宗仅乘驴车南逃而归，第二次北伐失败。

北宋朝廷面对高粱河战争的失败，并未丧失信心。辽乾亨四年秋（982），景宗病逝，十二岁幼子耶律隆绪即位，即辽圣宗，由其母萧太后摄政。北宋朝廷欲趁辽朝大局未稳之时，一举收复幽燕地区，岳州刺史贺怀浦，军器库使刘文裕，崇仪副使侯莫、陈利用等人相继上言：“且契丹主年幼，国事决于其母，其大将韩德让宠幸用事，国人疾之，请乘其衅以取幽蓟。”<sup>⑮</sup>但是宋朝低估了圣宗母子的能力，萧太后绝非平凡之辈，她虽为一介女流，却是一位运筹帷幄雄才大略的政治家。在景宗统治期间已经长期辅政，具有丰富的政治斗争经验。《辽史》对她的评价是：



“后明达治道，闻善必从，故群臣咸竭其忠。”<sup>④</sup>宋人叶隆礼在《契丹国志》中指出：“后天性忤忍，阴毒嗜杀，神机智略，善驭左右，大臣多得其死力。”<sup>⑤</sup>两书的评价虽褒贬有别，但是对萧太后治理国事的能力却是一致肯定的。面对中原北宋的进攻，她曾经感叹：“母寡子弱，族属雄强，边防为靖，奈何？”<sup>⑥</sup>她意识到圣宗即位之初的首要问题是对于中原宋朝的防范，两次北伐战争显示出南京地区战略地位的重要。她倚靠耶律休哥、耶律斜轸等契丹贵族，同时注重提拔汉族地主韩德让等人，平衡辽朝内部统治阶级力量，逐渐稳定了局面。此外，又派耶律休哥总理南面军务，“圣宗即位，太后称制，令休哥总南面军务，以便宜从事。休哥均戍兵，立更休法，劝农桑，修武备，边境大治。”<sup>⑦</sup>为即将到来的辽宋再战做好了先期准备。

宋雍熙三年(986,即辽圣宗统和四年),三月,于越休哥上奏北宋大军兵分三路进攻,东路由曹彬、米信率领,从雄州(今河北雄县)挺进;中路由田重进统率出飞狐口(今河北蔚县黑山岭),西路由潘美为主将,杨业为副将带领宋军出雁门关,攻打云州(今山西大同市)、朔州(今山西朔州市)。除此之外,宋太宗还命宋军沿海道北上趋平州(今河北卢龙北)、营州(今河北昌黎),截断辽军水路,最后三路大军汇合于南京城下。面对来势凶猛的宋军,萧太后亲携圣宗挥师南下,精心部署积极应战,沿途督战并鼓舞士气。“统和四年五月丁亥,发南京,诏休哥备器甲、储粟,待秋大举南征。六月丁未,度居庸关。”<sup>⑧</sup>圣宗派身经百战的大将耶律休哥任主将,在东路拦截曹、米大军;命耶律斜轸等人迎击潘、杨军队;命勤德从平州截断宋军水路。东路大将曹彬率军曾经两次占领南部重要城镇涿州,但是又两次主动放弃,这使得军心不稳,同时造成将士疲乏不堪,这恰好给了辽军喘息的机会。大批辽军集结在燕京城下,萧太后亲临战场欲一举反攻。五月,辽兵追击宋军至歧沟关,双方激战,宋军人畜死伤大半,曹彬夜渡拒马河而

逃。另股东路宋军与辽军相遇于孤山,宋军再次战败。在西路,由于宋军内部不和造成主将杨业在朔州狼牙村中埋伏,被耶律斜轸的军队生擒,杨绝食而亡,宋军其他将领不战而逃,西路大军溃败。至此,北伐的两路主力大军遭到重创,也就意味着宋军的这次北伐全面失败。

雍熙北伐失败以后,北宋朝廷也意识到契丹长期占据南京地区,将成为宋朝北部边防的一大隐患,“端拱二年(989),户部郎中张洎奏议曰:‘自飞狐以东,重关複嶺,塞垣巨險,皆为契丹所有,幽蓟以南平壤千里,无名山大川之阻,鬲汉共之。此所以失地利而困中国也。’”<sup>⑨</sup>宋朝再也不敢贸然发兵,实行澹泊政策,即在易水一带利用水网交织的地理特点,开水田、种榆柳,以此来阻碍契丹的骑兵。而契丹方面虽然取得了战争的胜利,但中原王朝的数次北伐也使得辽朝国力耗损,时时处在面临战争的危險中,因此若想冲破困境,必须争取主动通过战争迫使宋朝屈服。此时的辽宋双方攻守之势发生变化,辽朝转守为攻,宋朝则穷于防守和媾和。可见正是出于战争的需要,从统和五年开始,辽圣宗母子频繁地游幸南京,为南下攻宋积极备战,使得南京地区成为当时辽朝的实际统治中心地区。

### 三、辽朝的军事前哨与南下的物资战备基地

在雍熙北伐之后,辽圣宗母子曾数次亲率大军南下中原,占领部分城池。在南下的同时,辽帝的捺钵活动也与之相随。

统和五年(987)春正月,破束城、文安,纵兵抢掠,“五年正月己卯,御元和殿,大赉将士。”<sup>⑩</sup>而后在二月、三月便到华林天柱庄和长春宫游玩。

统和六年十月攻涿州、易州,占领益津关,攻满城,“十一月甲申朔,上以将攻长城口,诏诸军备攻具。庚寅,驻长城口,督大军四面进攻。”<sup>⑪</sup>七年春正月班师回到南京,“二月壬子朔,上御元和殿受百官贺。乙卯,

大獐军士，爵赏有差。是日，幸长春宫。”<sup>②</sup>

统和十七年秋冬再次南下，“九月庚辰朔，幸南京，己亥，南伐。”<sup>③</sup>于十八年春正月回到南京，“赏有功将士，罚不用命者。”<sup>④</sup>二月便到延芳淀春捺钵。

统和十九年九月，“辛卯，幸南京。冬十月己亥，南伐。”<sup>⑤</sup>“二十年春正月庚子，如延芳淀。”<sup>⑥</sup>

纵观圣宗统治前期，可以发现这样一个规律，即在每次秋冬南下之后，圣宗一般都是在第二年的春天回到南京地区，奖赏将士，进行捺钵活动。这说明此时的南京地区受到辽朝统治者的充分重视，作为统治的中心地区，圣宗母子常亲临于此，凭借南京的有利地形，扼守住这一通往中原的门户，南京已经成为辽朝的军事前哨。

辽圣宗频繁的南下中原，并非只是简单的出行，而是要携带大量的随行人员。史载：“官用契丹兵四千人，每日轮番千人抵直。”<sup>⑦</sup>而且“皇帝四时巡守，契丹大小内外臣僚并应役次人，及汉人宣徽院所管百司皆从。汉人枢密院、中樞省唯摘宰相一员，枢密院都副承旨二员，令史十人，中书令史一人，御史台、大理寺选摘一人扈从。”<sup>⑧</sup>除此之外，还有大量的官员家属随同前往，“虏所止之处，官属皆从，城中无馆舍，但于城外就车帐而居焉。”<sup>⑨</sup>所以，这些人的物资供给也必将是一个重要问题。

另一方面军队更需要补给，因此战备物资成为辽军南下的先决条件。只有具备雄厚的经济实力才能取得战争胜利，辽朝的统治者也深谙此道理，“军国之务，爱民为本，民富则兵足，兵足则国强。”<sup>⑩</sup>游牧和渔猎是辽朝的传统经济类型，“契丹旧俗，其富以马，其强以兵。纵马于野，弛兵于民。有事而战，彊骑介夫，卯命辰集。马逐水草，人仰湏酪，挽强射生，以给日用，糗粮刍茭，道在是矣。”<sup>⑪</sup>从辽朝占有幽云十六州等大量汉地以来，未像后来的元朝那样使农业成为游牧经济的附庸，相反是因地制宜采取保护措施，并且积极发展农业生产。从太宗时起到景宗时期，农业经济的比重一直增大。“保

宁七年，汉有宋兵，使来乞粮，诏赐粟二十万斛助之。非经费有余，其能若是？”<sup>⑫</sup>而南京地区在辽朝的农业生产中又占主要部分，史载南京“膏腴蔬蓂、果实、稻粱之类，靡不毕出，而桑、柘、麻、麦、羊、豕、雉、兔，不问可知。”<sup>⑬</sup>“契丹之粟、果瓠皆资于燕。粟，车转；果瓠，以马送之虏廷。”<sup>⑭</sup>可见，南京地区也是辽朝皇帝在四时捺钵的过程中所需的大量物资产品主要供应地之一。

辽圣宗统治时期，对于南京的管理日益加强，颁布一系列法令发展南京地区的农业。(1)移民垦荒，例如统和七年，“春正月，迁易州军民于燕京。”<sup>⑮</sup>(2)减免租赋，例如统和七年“六月辛酉，诏燕乐、密云二县荒地许民耕种，免赋役十年。”<sup>⑯</sup>统和九年夏秋，水灾、地震，统和十一年，桑干河，羊河水泛滥淹溺房舍，圣宗免被水户租赋。(3)委任得力地方官，任命耶律休哥为南京留守，此人对南京的贡献颇大，“休哥以燕民疲弊，省赋役，恤孤寡，戒戍兵无犯宋境，虽马牛逸于北者悉还之。远近向化，边鄙以安。”<sup>⑰</sup>

除此之外，辽圣宗本人南下时还特别明令禁止践踏农田，“将至平州、幽州境，又遣使分道催发，不得久驻，恐践禾稼。”<sup>⑱</sup>因此圣宗统治前期，南京地区的农业得到良好的保护和发展，为辽朝大军挥师南下奠定了重要的物质基础。

#### 四、辽朝的政治枢纽

辽圣宗前期之所以选择南京地区作为其统治的中心，频繁驻蹕游幸，一方面在督控辽宋战事，另一方面也是将南京作为当时辽朝的一个政治枢纽，控制整个辽境的事态。辽朝是一个以契丹为主体、以武力征服的多民族国家，在其辖境内统治着室韦、奚部、女真、回鹘、阻卜等民族。另外在辽朝周边地区东有高丽、西有党项等政权，所以在契丹的后方，民族关系问题是头等大事。在辽宋对峙之际，一旦内部其他民族或周边政权与契丹发生大规模战争，那么辽朝有可能腹背受敌，局势将大为不利，所以稳固后方

也是对宋交战的必要条件之一。辽圣宗统治前期,对其统治范围内的众多民族镇压征讨,使其安于契丹的统治。另一方面在对宋用兵之时,辽圣宗又极力调整对党项和高丽的关系,联合这两个政权成犄角之势,与中原宋朝形成对峙局面。统和四年,辽圣宗采纳韩德威的意见,接纳党项李继迁的投附,“夏州李继迁叛宋内附,德威请纳之。既得继迁,诸夷皆从,玺书褒奖。”<sup>④</sup>到统和二十一年,党项李继迁在位的十七年中,为求生存发展,党项几乎每年都向辽朝纳贡,辽夏关系和好。辽朝对高丽的政策也随着辽宋交兵而转变,辽圣宗继位之初准备亲征高丽,但双方未发生正面冲突,而后两国修好,高丽也开始逐年向辽朝纳贡。出于对东西两大邻近政权的监控,也为了免于在上京与对宋前线之间奔波,造成人马疲惫劳顿之苦,在战时以南京作为政治枢纽就成为辽圣宗的首选,这应该是经过深思熟虑的。

统和二十二年九月,经过长时间的休整,辽军突袭宋境,次固安,破唐兴,攻遂城,军望都。十月攻瀛州,不克,后下祁州。十一月攻洺州,直抵澶州黄河沿线。北宋朝廷措手不及,数次求和。圣宗母子经过再三斟酌,接受了宋方的求和要求,双方订立澶渊之盟。“以风土之宜,助军旅之费,每岁以绢二十万匹,银一十万两,更不差使臣专往北朝,只令三司差人搬送至雄州交割。沿边州军,各受疆界,两地人户不得交侵。或有盗贼逋逃,彼此无令停匿。至于垄亩稼穡,南北勿纵骚扰。所有两朝城池,并可依旧存守,淘濠完葺,一切如常,即不得创筑城隍,开掘河道。誓书之外,各无所求,必务协同,数存悠久。”<sup>⑤</sup>辽朝坐收宋币,得到直接的经济利益,这使得辽朝的经济大大加速,也促进了辽朝的封建化改革。

在澶渊之盟以后,辽宋双方结束战争对峙,开始了和平共处的局面,辽朝的政治中心因此又回到了中北部地区。辽圣宗建立中京,这成为辽朝后期实际意义上的统治中心,而捺钵活动自然伴随着也就转移到了中京附近的鸳鸯泊,也就再未到南京地区春

捺钵。

## 五、小 结

综上所述,辽圣宗统治时期恰值契丹由中衰走向鼎盛的重要阶段,辽宋之间的形势在这一时期也发生了重大变化。澶渊之盟以前,以雍熙之役为分界线,之前辽朝以防守为主,之后以进攻为主。而辽圣宗在前期选择南京作为其春捺钵之地,最根本的原因是出于战争需要。南京这一咽喉之地是辽宋双方争夺的焦点,辽朝经多方面考虑将南京升为陪都,南京遂成为辽朝的军事前哨。辽朝集中一切优势,将注意力都投向南京地区,而同时加强辽朝中北部的统治又成为必然之举,南京又因其特殊的地理位置成为辽主驻蹕的政治枢纽,以免于前线后方的长途奔波。一旦辽朝势强由守转攻,南京又必然成为其南下的军事战备基地。南京的经济发展和社会安定成为当时辽朝内部安定的重要因素,它直接关系到对宋进攻的胜利。辽圣宗在统治前期春捺钵于南京说明其重要的军事、经济和政治作用,反映的是南京由北方军事重镇向封建王朝首都的过渡,城市地位的上升。这是南京城历史发展的重要阶段,也应是北京历史发展的重要阶段。

附记:本文系北京市“十五”社科规划项目“北京战争史研究”的阶段成果,写作中得到郝志群教授的指导,特此致谢。

①[元]脱脱:《辽史·营卫志》卷三十一,第361页,中华书局,1974年版。

②③《辽史·营卫志》卷三十二,第373页。

④⑤《辽史·营卫志》卷三十二,第374页。

⑥⑦《辽史·营卫志》卷三十二,第375页。

⑧《辽史·地理志》卷三十七,第438页。

⑨⑩《辽史·营卫志》卷三十二,第376页。

⑪傅乐焕:《辽史丛考》第84页,中华书局,1984年版。

⑫⑬《辽史·地理志》卷四十,第496页。

⑭《辽史丛考》第51页。

⑮⑯《辽史·圣宗本纪》卷十二,第129页。

(下转第99页)

# 先农坛“皇都篇帝都篇”乾隆碑探寻抢救记

董绍鹏 宋长忠

先农坛清乾隆“皇都篇帝都篇”石碑的重新发现,不仅仅是一件历史文物的重见天日,也不仅仅是日后它会成为首都文物展示窗口——新首博的一件重要展品,更主要的是,这件文物的本身已成为北京文物界今后很长一段时间内要去探寻并加以解开的一个谜。北京古代建筑博物馆通过这次历史文物重见天日的探寻工作,不仅从业务素质上得到新的磨炼,也由此引发了对文物工作的一些深入思考、一些新的认识。

## 一、三个重新被认识的阶段

首都的文物工作者,应该对永定门外的燕墩并不陌生。有人说它是北京城一镇,也有人更看重它碑身上的清乾隆帝“皇都篇帝都篇”诗文。但如果有人说,它还有块姊妹碑,恐怕就会引发出许多疑问和好奇。恰恰另一块石碑不仅存在,而且深埋在先农坛内。它重新回到世人视线,在近十几年内历经了3个阶段。

北京古代建筑博物馆在上个世纪80年代末选址先农坛开馆后,馆领导把先农坛的文史资料整理作为了一项基础工作来抓。在1993年至1995年的大范围资料查找时期,从民国时期报刊上找到了“北平先农坛发现石幢”这样的报道3篇。当时馆内安排的调查人员在先农坛周边调查了不少地方,得知确如民国报刊所说,在内坛东北角处原有石碑一座,不过到调查时仅剩碑座一层,放置于地面。至于像民国报章中所说的碑冠、碑身等,并没有见到。而仅有的一层碑座存放现场是北京方便食品厂厂部。该厂

的工作人员前后经过我馆人员多次走访,虽没有明确指证石碑构件的埋藏处,却都肯定了确曾有石碑的说法。这是该石碑重又提到发现日程的第一个阶段。

1997年,北京古代建筑博物馆基本陈列改陈工作列上市文物局工作议事日程,业务部提出重新调查石碑,并力争出土,作为新展陈的一件展品。为此重新找到北京方便食品厂,丈量了可疑埋藏区域,作出了拆迁挖掘的预算。后由于景观协调问题没有达成最终意见,也由于在认识上尚存有一定距离,故而没有安排进一步深入调查。这是石碑第二次得到人们的重新认识,并已加以考虑合理利用的阶段。

第三阶段,也就是2004年秋开始的正式探寻工作。按照市文物局的统一部署,北京古代建筑博物馆受市文物局及首都博物馆委托,由陈列保管部负责,正式开始了清乾隆“皇都篇帝都篇”石碑的全面探寻工作。也正是这第三次的前后持续了近4个月的艰苦探寻,才使深埋地下30年,同时又被世人遗忘近70余年的这一重要文物重见天日。

## 二、身世之谜

由于石碑埋藏于先农坛内坛墙内,因而在长达十余年的先农坛文史资料查找过程中,自然涉及到该石碑的文件也收录无遗。可惜的是,民国时期的资料仅3处,1949年以后则没有任何文字记述。

据1935年民国《中央时事周报》载,当时的北平坛庙事务管理所工作人员称该石



碑原于天桥十字路口西北方的“斗姆宫”内,大概在民国四年——八年(1915~1919)期间,石碑被移于先农坛东北外坛墙下,大概位置在今宣武区留学路口迤东的路南。民国十余年以后,随着先农坛北外坛墙的逐渐拆除,该石碑又被移至先农坛内坛东北角。考虑到文物的价值,当时的坛庙事务管理所酝酿将石碑立于内坛北门以内的甬道旁,让游人观赏。但及至1950年该所撤消也未能如愿。

这是目前已知的唯一一处关于该石碑出处的资料。至于现今人们关心的“为何在天桥斗姆宫”、“其因何而凿”等,因目前无任何资料可供参照,只能留至日后诠释。

就在1935年该石碑重又被世人所发现时,已散落于地面被拆分为碑冠、碑身、碑座等几部分。北京古建馆保管部在近几年的走访中了解到1949年育才学校进驻先农坛时,该碑已经被重新组装,立于内坛墙东北角(何时组装不详),当时面貌完好。其次,“大跃进”时期该碑遭人为推倒,碑身、碑冠、碑座重又散落,到“文革”时期被挪动过若干次,但都散放于地表。20世纪70年代以后,使用该处的二轻系统单位(具体单位名称先后变更过几次)在“深挖洞”的行动中,埋掉了碑冠、一部分碑座,而后在建设工棚厂房时,又埋掉了碑身。在调查中,一位已在先农坛内坛平房区居住了50多年的原育才老职工称,他在1965年时于内坛东坛墙旁亲手传拓过碑文(后遗失)。这无疑证明直至1965年时,该石碑还散落于地表。这位老职工对碑身情况的指证,在很大程度上有力地促成了碑身的最终发现。可惜的是,碑冠、碑座等石碑构件没有得到肯定性的指证,因而众多的说法只能是参考。

### 三、重见天日

北京古建馆陈列保管部在正式接受探寻工作之前,已经积累了一些相关工作的资讯,如对场地情况的了解,日后的出土、运输的要求,及大致埋藏位置等。与几年前不同

的是,埋藏地原来的厂房,现已改造成使用单位的办公室。针对这一新情况,原计划的考古钻探方案已无法实施。经过调研,决定采用新的查找方法——探地雷达探测。它的优势在于:1. 它是对地下埋藏文物进行的无损式探测。2. 雷达探测在工作过程中几乎没有机械震动,实施区域办公人员可照常办公。3. 埋藏区域地面铺有装饰地砖,地砖下是厚达0.5米的混凝土及沥青等材质的原厂房防潮层,雷达波可以在不断调整定深的前提下轻易穿透。为此在我们找到了北京地矿局下属的技术单位,开始了探寻工程。

初期阶段,是针对石碑碑身指证埋藏区的查寻。多年的以讹传讹,多数人都认为石碑碑身埋藏于原工厂厂房的东北部,但经过3天的开挖土方,并没有查寻到。第二阶段,经过我馆做过90年代初期调查的老同志的指证,拟定了位于散落于今地表的碑座西南方为重点探测区,涉及三间办公用房,约70余平方米的区域。经过探测,确定可疑点2处。经与厂方协商,利用公休日对其中的最大可疑点进行试掘,结果这是一处因类似汉白玉物理性质而反射回的错误影像区。这一结果,给探寻工作笼上一层阴云。症结在于:1. 当年的群众走访工作究竟可靠性有多大? 2. 是否还有不为人知的文物移动,甚至可能早已运至先农坛以外? 3. 雷达探测虽有优势,但也有很大局限,如近似物质不能根本区分、电磁信号及金属物体干扰等,要成功探寻到石碑埋藏点必须结合现状合理发挥其功用。针对这3项问题,探寻工作及时调整思路,重新采用原本放弃的普探方式,对全部隶属于原厂房的区域逐一探测,先查出可疑点,然后重新结合以往的调研情况,进行再对比。寻找石碑的工程进入了关键性的第三阶段。

对技术器材性能和场地情况了解的进一步加深,对可疑埋藏区的重新论证,加上周围居民的热心帮助,促成了第三阶段的实质性突破。初冬的先农坛虽然寒冷,但现场探寻工作进行得有条不紊。在发现到最大

可疑埋藏点之后,经与历史资料反复比较,确定试掘。这次试掘一举让久违世人达 70 余年的珍贵文物——清乾隆“皇都篇帝都篇”石碑碑身终于重见天日。此后几天内,京城各大媒体争相报道,成为 2004 年末京城的热门话题。

清乾隆“皇都篇帝都篇”石碑的重新发现,其意义深远,将带给文物、史学、金石等领域诸多待以探知的问题。

#### 四、一点反思

反思这前后达十余年的探寻历程,反思几十年来的文物工作,在感慨我国文物资源丰富的同时,也不能不对文物工作自身作一番检讨。一些问题应该引起重视。

1. 我们的文物普查工作是否再需加强?我们认为是肯定的。1949 年至今,已历经五十几年,埋藏于并不偏僻的闹市区的一组珍贵文物,竟多次溜出文物普查视线而没有引起必要的重视,这不能说不工作中的疏漏。普查手段落后,技术器材缺乏,资金、人员严重不足,都是普查工作中的问题,而这些问题的解决与否、解决的早晚,将决定着众多未知文物的去向。

2. 普查工作手段及方式方法的亟待改进。重文轻理,重表述而轻实测,不擅于运用新思维、新技术,裹足于传统,都会人为地给普查工作带来障碍。此次石碑探寻工作,正是运用了先进的雷达探测方法,先确定可疑埋藏点,而后再试掘,从而在最大程度上减少了试掘工作的盲目性。

3. 普查工作中的群众路线必须大力提倡并加强。作为一名文物工作者,坚持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在文物普查、文物调研,以至文物征集工作中,紧紧依靠广大群众,认真聆听他们的建议,及时总结他们的好作法,好经验,是文物普查工作做出实效的重要途径。这次石碑探寻工作中,居民们提供的线索在探寻工作中起到了十分积极的作用,我们为他们对祖国文化遗产的热忱所感动,为他们在经济大潮下不为金钱所动的朴

实民风所感染。正是得到了广大群众的支持,我们才能最终将珍贵文物重新发现。

总之,时代在快步发展,新生事物层出不穷。及时学会并运用新的技术方法、新的技术手段,与传统方法、手段有机结合,才能使文物工作迈上一个新台阶,提高到一个新层次。变传统发现文物为找寻文物,才能扩大文物来源,不断为博物馆馆藏文物的丰富而努力。因此 2004 年初冬的一场找寻清乾隆“皇都篇帝都篇”石碑的行动,不仅为以后的文史研究引发新话题,更将为日后诸多文物工作引发出一连串思考,乃至变革。

附录:

#### 民国有关清乾隆“皇都篇帝都篇” 石碑的记载

北平先农坛发现石幢

(《中央时事周报》)

先农坛内北坛门东首墙下,近发现石幢一座,高一丈,阔六尺,鐫有汉文题名“皇都篇”,系乾隆御笔,全文约二百余字,尚完好如旧。管理坛庙事务所,以保护古迹,拟将该石幢移置甬路,俾资壮观。市府据情,经交由文物整理实施事务处,核议后,以事关古迹之保存,决拼入第二期工程内办理云。

燕墩石幢与先农坛石幢幢文之

研究(《晨报》,节选)

又本市先农坛之北坛门内(即管理坛庙事务所之大门),东北隅地上,亦卧有石幢一,幢之文,亦为“皇都篇”及“帝都篇”。其文字则汉文“皇都篇”,在正南面,满文“皇都篇”在西面,满文“帝都篇”在东面,汉文“帝都篇”在北面,乃四面皆有文字之幢石也。两篇御诗汉文,与燕墩石幢相同,惟年月则与乾隆御制诗集相同。

据管理坛庙事务所王子泉先生所述,先农坛石幢,旧在前门外天桥西路北之斗母宫内,因便于保存,乃移置于先农坛外坛之坛墙下。后外坛拆除,古柏地亩皆标卖,乃又将幢石迁移于内坛,即今址也。惟幢顶,幢石,幢座,皆拆卸,凌仆瓦砾腐草中,一代文物,长此抛弃,则殊可惜!

谈先农坛石幢之制作(《晨报》)

燕墩石幢，与先农坛石幢之研究，已分载于本刊第十七、十九两期。本期，再将先农坛石幢之形成雕刻及尺寸之真像贡献于读者。

先农坛石幢全部分三层：曰宝盖，曰幢石，曰幢座。宝盖又分四层：曰宝顶，曰顶座，曰顶盖，曰檐托。其幢座则分七层，兹分述于下：

幢之极上层，作球状者曰“宝顶”。为一钻石状之多棱形石球，直径为市尺八寸五分，高八寸七分，全身皆为六寸正方形之平面楞，并无花纹。

宝顶之下为“顶座”，乃一正方形之方台。广一尺，高三寸五分，亦无花纹。

顶座之下为“顶盖”。乃一方形盖，颇似旧式之轿盖，每面宽六尺，盖上无花纹，而盖之四脊，则各伏一细镂石龙。

顶盖之下为“顶檐”。顶檐又名檐托，分四层。第一层高一寸七分，宽五尺六寸，无花纹。第二层作仰盆式，高六寸，宽五尺三寸三分，刻菩提球及贝叶纹。第三层作梭棱式，高二寸五分，宽五尺一寸五分，亦无花纹。第四层高一尺零九分，宽四尺九寸，每面刻二行龙，各以须吻承御笔玺印，御笔玺印方一尺，无文字，因清代御笔玺印，无面积盈尺者，又因清制，凡镌刻双钩或顶珠，或摹榻御笔书画者，其贵属武英殿之“御书处”，而御书处则例载：“凡工部镌刻御笔碑文，向本处咨取玺样者，皆恭照原式尺寸敬摹，除奉特旨外，不准擅自增减尺寸。”因有此种关系，故凡工部所勒碑石玺印格式，增减逾制者，照例不刻玺文，俗呼之为“空白玺窝”。先农坛石幢，有印无字者，即因尺寸逾制，而无文字也，以上所述，自第一层至第四层，皆名顶或檐托。

自宝顶，顶座，顶盖，顶檐，四者相合，是为石幢之极上层，总名曰“九龙宝盖”或简称曰“宝盖”，然事实宝盖上之龙为十二，非九数也。

宝盖之下，为中层，即石幢也。按清工部制选则例载：石质扁平下承鼎质者，曰碑。

圆柱者曰椿。方形而粗不盈二尺且无宝盖者，曰石。方形而巨，上覆宝盖，下承石座者，曰幢。与卤簿中之绣幅幡幢形稍似，仅质为石耳。此为石幢命名之由来。先农坛石幢，高九尺六寸二分，每面宽四尺二寸六分，为一方形柱体之巨石。石之四面，每面四周皆刻云龙花边，每面刻龙五，四面共龙二十。幢之前后，刻乾隆御笔之帝都皇都两篇汉文御诗，左右则为帝都皇都两篇御诗之满文大楷字。

石幢之下层名幢座，幢座分七层：

第一层，为高六寸六分，宽五尺七寸二分，正方形石台。台之每面，皆各刻飞云海马四匹及宝相花纹，共刻海马十六匹。

第二层，作仰盆式，高四寸五分，宽五尺五寸八分，每面刻巨大之莲瓣七个，其四角亦每角各一莲瓣，四周共刻莲瓣三十二个。

第三层，为方形墩式，高一尺一寸，每面宽四尺六寸，每面皆刻挂联珠络及飘带纹。

第四层，作覆盆式，高四寸二分，每面宽五尺六寸，亦四周共刻莲瓣三十二个，与第二层相同。

第五层，为方台式，高六寸七分，每面宽五尺六寸二分，刻纹为飞云海马，与第一层相同。

第六层，亦为方台式，然面积广而矮，计高二寸，每面宽五尺九寸，无花纹。

第七层，作覆盆式，高二寸五分，每面宽五尺八寸，每面皆刻凸形云纹。

上述之七层相合，是名曰幢座。此幢座与前述之宝盖及幢石相合，即先农坛之石幢也。

然今日抛弃于先农坛墙角草地上之石幢，并非如上述之完整，乃分五部拆卸放置地上，计宝顶顶座顶盖为一部，顶檐为一部，幢石为一部，幢座之第一第二第三层为一部，第四第五第六第七等四层为一部。盖此幢乃五块巨石所拼凑制成，故能按部拆卸，非一整块巨石所刻成者也。

（作者为北京古代建筑博物馆陈列保管部主任、馆员，助理馆员）

# 智化寺相关史事考辨

郝黎

智化寺坐落在东城区禄米仓胡同,是明朝司礼监太监王振于英宗正统九年(1444)所建,至今已有560年历史,是北京现存最完整的明代木结构建筑群,1961年,经国务院批准为首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智化寺的建立背景为:英宗即位后,王振得掌司礼监,把持朝政,实开明代宦官专政之先河。智化寺建好后,得英宗赐名“智化禅寺”。正统十四年(1449)七月,北方蒙古瓦剌入侵明朝,王振不顾满朝文武的反对,怂恿英宗亲征。由于轻敌和指挥乏术,导致英宗被擒,明军覆没过半,史称“土木之变”。明廷由英宗之弟继位。后来,英宗被放回,于天顺元年(1457)复辟。他追念旧事,为振立旌忠祠于寺内并塑像纪念。其后宦官汪直、刘瑾、魏忠贤等,皆步王振后尘,凌乱朝纲,无恶不作,对明朝的政治产生了极其深远的负面影响。

然而,与智化寺有关的一些历史问题至今仍然扑朔迷离,故笔者不揣浅陋,翻检史籍、考察今人论著,力求还原历史本来面目。

## 一、创建者王振的入宫情形

《古刹瑰宝——智化寺》<sup>①</sup>一书称:“智

化寺是明朝太监王振创建的,因此要了解智化寺,必须要了解王振其人。”的确如此。然而该书却径引《罪惟录》,称王振始由儒士为教官,九年无功,当谪戍,适逢皇帝下诏“有子者许净身入内”,遂趁机进了皇宫<sup>②</sup>。此说多为介绍智化寺历史者沿袭引用。

在明代笔记小说中此说法甚为流行,如《醒世姻缘传》通篇都做此论<sup>③</sup>。又如明赵世显《松亭晤语》:“永乐末诏学官考满乏功绩者,审已有子嗣,听净身入宫训女官辈。时有十余人,后独王振官至太监”。《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对之进行了批驳:“考史载太祖不许内侍读书识字,至宣宗时设内书堂,令翰林二三员为教习,由是此辈通晓古今,作奸为患,不言有学官考满净身之事。”<sup>④</sup>对其他书中类似的说法,总目提要也进行了批驳,如认为出自《明记略》的“王振尝为教官,永乐末以年满无功见阉”是“大抵委巷之传闻,其删除犹有未尽矣”<sup>⑤</sup>。

笔记小说主要采诸街谈巷议,有时候能够反映一些为统治者讳莫如深的历史真相。同时也因此因,有些说法则不足为信。由于王振是朝廷显宦,笔者认为根据实录而编的官方正史较之笔记小说无疑当更有说服力。



《明史》卷304《王振传》称其“少选入内书堂”<sup>⑥</sup>，既然进宫时年纪尚小，因此不可能有亲生的子嗣。此外，英宗本纪记载了正统十一年（1446）正月，“予太监王振等弟侄世袭锦衣卫官”<sup>⑦</sup>。明实录还收录了当时赐王振之敕，其中谈到：“兹特赐敕洽赏，擢为尔后者以官”<sup>⑧</sup>。王振之后仅仅指其弟侄，显然，他根本没有儿子。而且英宗一朝，不仅王振飞扬跋扈，“其从子山、林至荫都督指挥。私党马顺、郭敬、陈官、唐童等，并肆行无忌。”如果王振有子，史书断不会仅仅只提及其侄子甚至属下的为官情形而对其亲生儿子避而不谈。再者，土木之变后，作为罪魁祸首的王振虽然已经身死战场，还是被覆家灭族。王振本传记为“郕王命裔王山于市，并振党诛之，振族无少长皆斩”。朝廷籍没王振之家时，受到株连之人是因其侄子王山为首的亲党，只字未提其儿子受到怎样的惩治。《罪惟录》也记载“籍振并其党……裔（其侄）山于市，其族无少长皆斩”。该书既然称王振有子，此处不该不作交待，其本身存在自相矛盾之处。因此笔者认为王振不可能生育子嗣。论证至此，王振曾做过教官等说法也颇为可疑。

那么，为什么会出现王振做过教官一说呢？从《明史纪事本末》可查出一些端倪：正统十一年（1446）正月，英宗赐振敕曰：“昔皇曾祖（注：指明成祖）时特用内臣选拔事我皇祖（注：指明仁宗），教以诗书，玉成令器”（《明史纪事本末》卷29《王振用事》）。《菽园杂记》卷4与上述记载大略相同：“洪武中，内官仅能识字，不知义理。永乐中，始令吏部听选教官入内教书。正统初，太监王振于内府开设书堂，选翰林检讨正字等官入教，于是内官多聪慧知文义者”。<sup>⑨</sup>我认为这种说法揭示出了宦官文化素质提高，从而更有利于擅权的原因，因而有一定道理。人们很有可能就是混淆了教与被教的关系，于是王振便阴差阳错成了教官。

综上所述，笔者认为王振只是一介宫内的太监，并没有做过教官、生有子嗣等背景。

## 二、王振擅权始末

王振是否自始至终只起过负面作用？笔者认为未必尽然。《复斋日记》上卷即载：“一日退食入侍，问箫声，吹箫者以振至走匿。振追之，叱曰：‘尔事皇上，当进正言，谈正事，以养圣德。而乃以此淫声惑上听乎？’杖之二十”；“又一内侍给上梳栉久，乞恩。上欲授以奉御。以谕振，振曰：‘官所以待有功。此贱技微劳，赏以金帛可也。’卒不与”等事，认为王振“闲邪纳诲，以成英庙盛德，不为无补”。<sup>⑩</sup>《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认为此论“纰缪殊甚”。<sup>⑪</sup>笔者认为这未免武断。

宣宗时期，皇帝能够严厉约束宦官，此辈根本没有成为气候，王振本传即载：“宣宗时，袁琦令阮巨队等出外采办。事觉，琦磔死，巨队等皆斩。又裴可烈等不法，立诛之。诸中官以是不敢肆。”而当时“（王）振庄严自持，英庙亦严惮之”。王振当时谨小慎微，甚至有所作为，才能“见知于宣庙”，给宣宗留下很好的印象，方能立稳脚跟。因此《复斋日记》的记载很可能是符合史实的。

那么王振是如何得到英宗的恩宠，使擅权成为可能的呢？

一方面，他在英宗心里树立起自己的威势，兹举一事为例：“经筵讲日，英庙幸西海子不至。振即言于太皇。太皇急遣人召还深遣，久之始释，而下诸从行内侍于狱抵罪。自此上或起居必皆谄之。行幸各宫，亦责保傅报知。或不循序，即劝上回马车，曰：‘恩泽欲均，不可偏也。’”<sup>⑫</sup>英宗害怕王振向宣宗打小报告，自己受到责罚，于是举止进退都先向王振咨询，甚至连行幸妃嫔都受到王振的干涉。另一方面，“（王）振狡黠得帝欢”。<sup>⑬</sup>王振恩威并施的方法很奏效，树立起了在小皇帝英宗心里的地位。然而正统初年，太皇太后张氏听政，元老杨士奇、杨荣、杨溥即三杨辅弼，凡朝廷大事，皆自三公处分。王振“心惮之未敢逞”，尚能守规矩。<sup>⑭</sup>正统七年（1442），太皇太后死，三杨势衰，利用皇帝对自己的宠幸心理，利用传授诏旨之

便，“振遂跋扈不可制”。<sup>⑬</sup>

总之，王振擅权有一个过程，极有可能循规蹈矩了一段历史时期，随着形势的变化，见有机可乘，遂专权弄柄，不可一世。

### 三、王振私第与智化寺的关系

王振私第与智化寺之间的关系颇受人瞩目。

《明史》王振本传称正统七年(1442)，太皇太后崩，三杨势衰，“振遂跋扈不可制，作大第皇城东，建智化寺，穷极土木。”据此说法，智化寺与宅第同属新建。至今仍然矗立寺中第一进院落智化门之前的《敕赐智化禅寺之记》则说：“京城之东稍北，为顺天府大兴县黄华坊，振之私第在焉。境幽而雅，喧尘之所不至。乃即其闲旷高朗处，垣而寺之。”也就是说，家庙寺院的兴建迟于宅第。《明书》更明言：“正统中，振作大第于皇城东，又明年作智化寺于第左。”<sup>⑭</sup>以上三种说法基本上没有太大出入，即：“大第”和智化寺统属新建，后者时间晚而已。

人们之所以疑窦丛生，在于《敕赐智化禅寺之记》称该寺“始于正统九年正月初九日，而落成于是年三月初一日”，为期不足两月。而正月里正值天寒地冻，施工的难度犹大，修建如此规模的寺院简直是匪夷所思。清代的《天咫偶闻》就认为智化寺是王振舍宅而建<sup>⑮</sup>，黄云眉《明史考证》也持同样的看法。近代的朱桂辛先生颇疑振改旧第为寺，借建寺之名，另营新宅，记中所云，乃故弄虚玄，为避免言官弹举耳。笔者认为此因难以令人信服。<sup>⑯</sup>

王振当时权势熏天，残酷打击迫害甚至肆意诛戮不趋迎奉承他的官员：他兴麓川之师，西南骚动。侍讲刘球因雷震，上言陈得失，语刺振。“振下球狱，使指挥马顺支解之”；“大理少卿薛瑄、祭酒李时勉素不礼振。振搆他事陷瑄几死，时勉至荷校国子监门”；“御史李铎遇振不跪，滴戍铁岭卫”。王振甚至连皇亲国戚也丝毫不放在眼里：“驸马都尉石璟置其家阍，振恶贱已同类，下璟狱。”

例子甚多，不拟一一枚举。王振本传叙述了上述诸事例后，称其“所忤恨，辄加罪谪”。因此王振根本不惧怕其他官员，无需为了逃避御史参劾而费此周折。可见朱桂辛先生设想的舍宅建寺的这个原因不能成立，那么是否存在舍宅建寺的事实呢？

《明书》曰：“振族党并诛，第宅没官，改京卫武学”。由于智化寺之西就是武学胡同，如果此记载可靠，那么智化寺近旁的宅第就一直在使用。换言之，即王振舍宅建寺的可能性就很少了，至多只是舍一部分宅第。

对于短期内建成的智化寺，刘敦桢先生给出的解释是，怀疑碑文所记开工、竣工年月，未必与事实符合。<sup>⑰</sup>

经过对以上各种说法的分析，笔者认为，在短期内是有可能建成智化寺的。

首先，从王振本传“作大第皇城东，建智化寺，穷极土木”的行文记载推测，他建宅第、建寺院极可能是统一规划。寺院早已规划完毕，而且宅第竣工后接着修建寺院，建筑材料也应该早已备足。因此修建寺院的过程只是纯粹的施工过程，这就大大缩短了工期。

其次，王振当时是呼风唤雨的人物，修建寺院所需的人员、材料自会源源不断，绰绰有余。修建智化寺的具体情形，史籍付之阙如。不过，王振还修建过其他的寺院，可借此进行推断：“初，王振佞佛，请帝岁一度僧。其所修大兴隆寺，日役万人，糜帑数十万，闳丽冠京都”。<sup>⑱</sup>王振修建大兴隆寺之时，就“日役万人”，对于自己的家庙自然会更加不遗余力，施工的速度自然不能以常理推测。

关于智化寺的建立，还有一种说法颇为流行，即该寺是奉敕而建。这或许缘自人们对庙门“敕赐智化禅寺”的不同理解。其实，《敕赐智化禅寺之记》说：“盖始于正统九年正月初九日，而落成于是年三月初一日，既而以闻，王嘉之，特赐名曰：‘智化禅寺’”。显然寺院建好之后，王振报告朝廷，方得到皇帝赐名，而不是赐名在先，奉敕而建。

总之，笔者认为智化寺极可能是短期内

迅速修建完毕的寺院,而不是舍宅而建。

#### 四、土木之变的原因

土木之变的原因,常见的说法是,正统十四年(1449)“时也先贡马互市,中官王振裁其马价,也先大举入寇,遂致土木之变”。<sup>②</sup>此说法把战争的肇因归咎于王振:由于他减损马价,触怒蒙古瓦剌首领也先而导致其入寇。笔者认为这当是人们痛恨王振祸国殃民、为所欲为心理的一种反映,于历史事实未必相符。

同样出自《明史》的还有如下记载:“(瓦剌)使往来多行杀掠,又挟他部与俱,邀索中国贵重难得之物。稍不贖,辄造衅端,所赐财物亦岁增”<sup>③</sup>;以往瓦剌使者不过五十人,而时至正统,“瓦剌使来,更增至三千人,复虚其数以冒廩饩。礼部按实予之,所请又仅得五之一,也先大愧怒”<sup>④</sup>。《明史纪事本末》卷32《土木之变》的记载大略相同:“正统十四年春二月,也先遣使二千余人进马,诈称三千人,王振怒其诈,减去马价,使回报,遂失和好。”如果事实果真如此,王振无疑是在捍卫国家利益,不应该受到指责。

笔者认为,相较而言,上述两种说法中的后者应该更为符合真相:正统年间,瓦剌随着努力的增强,利欲之心也随之增长。由于贪欲没有得到满足,也先于正统十四年七月,“遂诱胁诸番,分道大举入寇”。王振减损马价一事,只不过是也先出兵的一种托辞而已,实则过在瓦剌。

#### 五、王振的死因

关于王振之死,也有几个不同的版本。

一种称王振死于敌方,《明书》载英宗之言:“振为寇所杀,朕亲见之。”又如,笔记小说《醒世姻缘传》第15回称:“王振狠命的撞掇正统爷御驾亲征,蒙了土木之难。正统爷的龙睛亲看他被也先杀得稀烂,两个亲随的掌家刘锦衣、苏都督同时剁成两段。”

一种是死于己方,如《明史纪事本末》卷

29《王振用事》称“护卫将军樊忠者,从帝旁以所持捶捶死振”。《古刹瑰宝——智化寺》则称“护卫将军懋忠气得一锤击碎王振头颅”,然而未载出处。笔者发现,黄云眉在考证明史王振之传时,录用黄景昉《国史唯疑录》3云“闻振实为护驾将军懋忠以所持瓜捶死”。<sup>⑤</sup>如果当时确实是樊忠或者懋忠击毙祸国殃民的王振,向来以弘扬正义为己任的史家绝不会吝惜自己的笔墨。然而遗憾的是,笔者翻检了一些重要的明朝史籍,却不见有这位将军的踪影。因此这种说法不可靠。

还有一种是自杀,《英宗谕祭王振碑》称“车驾北征,振以腹心扈从,将臣失律,并以陷没,即引刀自刎”。英宗宠幸王振,受其撺掇御驾亲征。王振毫无军事才能,导致土木之役兵败,英宗被俘。然而昏庸的英宗历经九死一生,被放回明朝并复辟帝位之后,却仍对王振大加褒奖。因此笔者认为王振军前自刎的说法最不可靠。这当是英宗掩盖历史真相,改被杀为自杀,谓其为国殉节,保全宠臣王振的名声而已。

王振究竟死于何因呢?《明史》卷304《王振传》记载,正统十四年,“瓦剌兵追至,师大溃。帝蒙尘,振乃为乱兵所杀。”此处“乱兵”,语焉不详,尚难判断是敌是我。不过,值得庆幸的是,《明史》卷328《外国九·瓦剌》记载较为详细:“敌见大军止不行,伪退,振遽令移营而南。军方动,也先集骑四面冲之,士卒争先走,行列大乱。敌跳阵而入,六军大溃,死伤数十万。英国公张辅、驸马都尉井源、尚书邝野、王佐、侍郎曹鼎、丁铨等五十余人死之,振亦死。”因此可以判断,王振是死于也先发动的突然袭击,而不是被明军所杀,更不是自刎。

#### 六、智化寺长期兴盛的原因

英宗愚昧,但是天下人的眼睛却是雪亮的,作为明代罪人的王振遭到时人和后人的唾弃。然而直至乾隆七年(1742),作为王振家庙的智化寺一直香火旺盛。时人沈廷芳

亲眼目睹“智化寺岿然尚存，规模实巨。其后殿西庑，逆振之像，俨居高座，玉带锦衣，香火不绝。”<sup>⑥</sup>为什么人们没有“恨屋及乌”，废弃甚至拆毁逆阉的家庙呢？

《古刹瑰宝》一书提供了一条线索：“保寺尊王”的思想一直在智化寺中流传，直到解放初的最后几代和尚中还残留有这种思想。笔者认为，我国古代一直提倡允许君主不义，但是臣子却不能不忠的愚忠思想。英宗虽然昏庸，但是他毕竟是君主，后来的君臣尊重他的意愿，于是智化寺就在他的恩庇下得以保全并维持兴盛。这即是“保寺尊王”的思想渊源所在。

笔者认为，佛教在明朝的兴盛当是智化寺长盛不衰的另一个客观原因。这与王振也有一定关系：王振佞佛，还曾修建大兴隆寺，“闳丽冠京都，英宗为赐号‘第一业林’，命僧大作佛事，躬自临幸，以故释教益炽。”<sup>⑦</sup>佛教得到皇帝的支持，无疑推动了在社会上的传播。景泰年间，云南虚仁驿驿丞尚褫也曾言道：“近年以来，释教盛行……此盖前之掌邦礼者屈于王振之势，今年曰度僧，明年曰度僧，百十万亿，日炽月盛”。<sup>⑧</sup>佛教盛行，作为其物质载体的寺院自然兴盛。智化寺作为敕赐寺院，较其他寺院有得天独厚的优势，自然更为兴盛。

## 七、结 论

综上所述，笔者对智化寺历史背景有关的几种流行的说法进行了反驳论证，认为王振只是一介宫内的太监，并没有做过教官、生有子嗣等背景；在宣宗朝及英宗即位之初，他能够循规蹈矩，后来时事变化，才走上擅权专政的道路，并不是自始至终只起负面作用；智化寺是王振新建的家庙，而不是舍宅而建；土木之变是蒙古特实力的增强借机发动的战争，不应该由王振承担全部罪责；王振死于也先发动的突然袭击，而不是被明军所杀，更不是自刎殉国；保寺尊王及佛教

在明朝的兴盛是智化寺长期兴盛的原因。本文力求还历史以本来面目，并进行客观的评价，希望能够增进学界对明朝政治制度尤其是宦官制度及佛教文化的研究。

①许惠利《古刹瑰宝——智化寺》，北京燕山出版社，1990年。

②[清]查继佐《罪惟录》卷29《宦寺列传·王振》，上海商务印书馆，中华民国24~25年（1935~1936）。

③[清]西周生《醒世姻缘传》，上海进步书局。

④[清]永瑢、纪昀主编《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卷128·子部38·杂家类存目5·05734赵氏连城》，海南出版社，1999年。

⑤《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卷143·子部53·小说家类存目1·06522明记略》。

⑥[清]张廷玉等撰《明史》，中华书局，1974年。

⑦《明史》卷10《英宗本纪》。

⑧[清]谷应泰《明史纪事本末》卷29《王振用事》，中华书局，1977年。

⑨[明]陆容《菽园杂记》，中华书局，1985年。

⑩[明]许浩《复斋日记》上卷，商务印书馆，中华民国5年（1961）。

⑪《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卷143·子部53·小说家类存目1·06519复斋日记》。

⑫《复斋日记》上卷。

⑬⑭⑮《明史》卷304《王振传》。

⑯[清]傅维麟《明书》卷158《王振传》，扬州：江苏广陵古籍刻印社，1988年。

⑰[清]震钧《天咫偶闻》卷3《东城》，台北：文海出版社，1968年。

⑱⑲《刘郭栢文集·北平智化寺如来殿调查记》，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⑳㉑《明史》卷164《单字传》。

㉒《明史》卷81《食货五·大同马市》。

㉓㉔《明史》卷328《外国九·瓦剌》。

㉕黄云眉《明史考证》卷304，中华书局，1986年。

㉖《沈廷芳奏请仆殿王振塑像折》，转引自《北平智化寺如来殿调查记》。

㉗顾炎武《日知录之余》卷3《僧禁》，商务印书馆，中华民国22年（1933）。

（作者为北京文博交流馆工作人员）



# 充氮降氧技术 在文物害虫防治工作中的应用研究

刘树林

## 一、引言

文物害虫是威胁有机质地文物安全的主要因素之一。害虫对文物的危害通常是渐进的、隐蔽的,在初始阶段肉眼不易发现,而一旦发现,问题往往已经比较严重了。特别是我国文博界许多单位的保存条件与欧美国家相比,有着明显的差距,虫害发生的机率也大得多。因此,认真做好害虫防治是有机质地文物保护工作中一项需要常抓不懈的重要内容。

文物害虫防治一般分为预防和杀灭两部分。多年来,这项工作大多采用化学方法,包括:平时在库房或文物柜内投放樟脑等防虫药剂防虫;发现害虫后利用化学药剂进行熏蒸处理来将其杀灭,但都存在着一些不尽人意的地方。防虫方面,虽然投放樟脑等防虫剂曾经起到很好的效果,但是近年来发现,樟脑的驱虫性能大不如前,即使用药量不断加大,库房中出现虫害的情况亦屡屡发生。究其原因,这是害虫对樟脑产生了抗药性导致药效下降甚至基本无效。在害虫杀灭方面,所用熏蒸药剂多为环氧乙烷、溴甲烷、硫酰氟等广谱杀虫剂。虽然经过熏蒸处理可将害虫彻底杀灭,但这些药剂都是毒性很强的化学气体,使用中对工作人员和环境都具有一定的威胁。因此,熏蒸杀虫实在是一种不得已而为之的办法。即使是投放

樟脑等防虫药剂,长期使用也不可避免地对人与环境产生一些负面影响。近年来,随着人们环保意识的不断提升,这些影响越来越受到重视,文物保护领域常用的熏蒸剂将逐步受到限制。以溴甲烷为例,由于我国是关于破坏臭氧层物质的蒙特利尔国际会议的缔约国,根据会议有关协定,至2010年,溴甲烷在我国将被禁止使用。鉴于上述情况,在文物害虫防治工作中,寻求一些更安全、有效、环保的技术方法已成为文物保护技术人员无法回避的重要任务。

目前,科技人员普遍认为适当的物理方法是我们应当着力开发的方向。其中充氮降氧技术在某些情况下不失为明智的选择。氮气是一种惰性气体,是空气中的重要组成部分,具有很好的化学稳定性,在常温、常压下,不与其他化学物质发生化学反应。氮气作为保护性气体,在很多领域得到应用。利用氮气的化学稳定性,通过适当的技术手段,使其服务于珍贵文物的保存和保护,日益为文物保护领域的专家学者所关注。有资料介绍,美国的“独立宣言”就密封于氮气环境中永久保护;意大利、法国十多年前就成功地将充氮降氧气调技术应用于文物的保护;近年来北京市文物研究所、湖北省荆州市博物馆等单位,先后利用充氮降氧技术在文物保护方面做了一些有益的工作,取得较为满意的结果;而北京房山云居寺“99石经回藏”,则是我国应用氮气库技术进行文

物保护的具有重大影响的典型例证。

充氮降氧技术应用于害虫防治,可分为密封保存和杀虫处理两大类。其中杀虫处理针对的是那些已经发现明显的虫害问题,需要予以杀灭的情况;而密封保存针对的是那些虽然存在害虫危害的可能,但却未发现明显的虫害痕迹的情况。显而易见,前者是一次性的处理,后者是长期性的防范。

## 二、充氮降氧密封保存

充氮降氧密封保存是将文物放在密闭空间内,通过充氮置换,除去空间内的氧气及腐蚀性气体。因此,它不仅具有防虫的功效,而且还能防止霉菌、氧化等问题的发生。需要注意的是,经充氮降氧密封保存处理后,密闭空间不宜反复开启,因为每次开启后都要重新进行密封置换,这将大大增加成本。此种方法适用于提用率很低的文物保存。对于那些使用流通率较高的文物,除非有复制品可以替代,否则一般不提倡采用这种保存方法。经过多年的实践证明,采用充氮降氧密封的保存方法,对有机质文物的质地,对颜色和字迹无任何影响,是一种非常理想的无毒杀虫和防霉菌、氧化方法。

根据保存的物物质地、规格、数量等因素,充氮降氧密封保存可选择袋、盒、柜、库等几种形式,现分别介绍如下:

### 1. 充氮降氧密封保存袋

保存袋常用材料为耐低温聚乙烯塑料,将其做成开口袋状,并预留捆扎封口长度,同时设计有进气、出气、测气的功能口。保存袋的特点是:简单实用、成本低廉、操作方便、适用范围较为广泛,在出土文物的现场应急除氧处理中使用较多,亦可用于异型文物的长、短期保护存放。保存袋的操作程序为:将文物放入袋中——折叠捆扎封口——抽气充氮气(由专用氮气设备完成)——捆扎进、出气口——充气完毕,此时文物已处于氮气保护状态。

### 2. 充氮降氧密封保存盒

保存盒一般是用有机玻璃做成密封容器,设计有进气口、出气口、测气口、呼吸袋等。用保存盒存放文物便于控制温度、湿度和气体成分,使文物处于一种恒温、恒湿、低氧状态中。同时具有操作简单,便于观察、运输等优点。保存盒通常用于单件文物的长期保存或展示。其操用程序为:将文物从端盖放入盒中——密封端盖(可做成活盖)——抽气充氮气(由专用氮气设备完成)——关闭进、出气口——充气完毕,此时文物已处于氮气保护状态。

### 3. 充氮降氧密封保存柜

保存柜一般是用金属板或有机玻璃等材料加工制作成带门窗的封闭文物柜,结构形式类似于带视窗的立式冷柜,柜体上设计有进气口、排气口、测气口、呼吸袋、温度显示、湿度显示、氧含量显示等系统。保存柜根据柜体的大小,可以存放不同数量的文物,使之处于一种安全的保护氛围之中,同时便于文物的观察和研究。保存柜的操作程序与保存盒类似。一般情况下,气体调整时间约为2~4小时。

### 4. 充氮降氧密封保存库

和上述保存袋、盒、柜相比,充氮降氧密封保存库要复杂得多。它又称为氮气库,主要由气密性结构(库体)、制氮系统、调温调湿系统、气体净化装置、监测控制系统组成。气密性是氮气库区别于其它类型库房的一个最重要的特点。氮气库不仅要求结构具有良好的隔热性能,以减少外界热量对库内温度的影响,更重要的是还要求结构具有很好的气密性,能够减少或消除外界空气对库内气体成分的影响,从而能长时间地维持库内所要求的气体成分。

制氮系统是为达到和保持库内氮气要求所必须的设备,是氮气库系统中最重要的组成部分。碳分子筛制氮机是氮气库系统常用的一种制氮设备。它是以碳分子筛为

吸附剂,以空气为原料,利用变压吸附原理进行氮氧分离制取高纯度氮气的气体分离设备。碳分子筛制氮机具有产气量大、设备结构简单、操作灵活等特点,并且在去除氧气、产生氮气的同时,还能有效地去除其它有害气体成分。调温调湿系统可以调节库内的温度湿度,达到恒温恒湿的要求。气体净化装置,可对进入库内的气体进行过滤和净化,滤除二氧化硫等有害气体和灰尘,使库内气体保持洁净状态。监测控制系统可对库内温度、湿度、氮气纯度进行检测,控制制氮系统、调温调湿系统的运行。目前很多配套使用计算机控制系统,具有温度、湿度、氮气等数值的设定,数据的采集、显示、存储、查询、报警、打印等多种功能。

### 三、充氮降氧杀虫处理

充氮降氧杀虫机理是利用充氮促使环境内氧气浓度降低至0.3%以下,使害虫处于严重缺氧状态,造成害虫窒息死亡。特别是真空充氮加压杀虫,在抽真空的过程中能使害虫体内的水份外溢,细胞原生质脱水,代谢产物不能正常排泄,导致中毒;在充氮保压的情况下,虫体外壁受到的压力增大,氮气通过害虫的呼吸系统(即气管与气门),被压入虫体,进一步破坏了虫体内的细胞结构,从而加速了害虫的死亡。

充氮降氧杀虫分为两种方式:

#### 1. 真空充氮加压杀虫

真空充氮加压杀虫系统,由真空容器、真空泵、氮气钢瓶或氮气发生器、减压阀、单向气流电磁阀及 DDC—电磁真空带充气阀等设备组成。其中真空容器应符合压力容器有关规定,设计压力:12kg/cm<sup>2</sup>。操作程序为:首先开动真空泵将容器抽至负压,2小时后,再充氮气使容器内压力保持在1.6kg/cm<sup>2</sup>之标准内,并维持内部氧浓度在0.2%以下,如此充氮保压60小时后,则可将各类成虫、幼虫、蛹、卵全数杀死(表1)。真空充氮加压杀虫是一种非常安全的杀虫

方法,只是装置费用较为昂贵。

#### 2. 常压状态充氮杀虫

常压状态充氮杀虫装置配置简单,使用方便,操作中不需要电力供应,具有很强的适应性。该装置由箱体(应设有进气孔、出气孔)、氮气钢瓶(浓度99.999%)、氧浓度指示剂、正负压力表、温湿度计、气体流速表、流量压力表等组成。其操作过程为:首先将待处理文物放入箱内,同时放入氧浓度指示剂,将箱盖盖好,注入大量高纯氮气置换2小时后,待箱内氧浓度指示剂变色,指示氧含量低于0.3%以下时,便可将氮气改以微量(20ml/min)注入箱内,将氮气钢瓶输出压力调整为0.2kg/cm<sup>2</sup>,稍稍打开箱体的排气孔,使箱内压力略高于箱外压力,严防箱外空气渗入箱内。有资料报道,上述条件保持14天,即可除去成虫、幼虫、蛹、卵等各个态的害虫。操作中需注意的是应随时控制好箱内的温湿度,以求在低氧标准氛围内,达到彻底除尽虫害之目的。

#### 3. 几个参数的探讨

应用充氮降氧技术杀灭文物害虫,无论是真空加压充氮,还是常压状态充氮,温度、湿度、氧气浓度和处理时间都是重要的影响因素,需要予以特别注意:

##### (1)处理温度

温度对杀虫效果影响很大,低于20℃时,杀虫的效率很低,因此希望处理温度不低于25℃。一般说来,温度越高,杀虫效果越好。实际工作中,考虑到对文物材质自身的影响,处理温度大多控制在30℃左右。

##### (2)处理湿度

一般说来,处理湿度越低,杀虫效果越好。但是,对于常压装置中氮气不断输入的进气方式,气体湿度过低,可引起材料的过分干燥。因此,人们普遍认为将相对湿度控制在55%左右,较为适宜。

##### (3)氧气浓度

氧气浓度与害虫致死效率的关系因害虫种类的不同而不同。实验表明,在温度为

25℃,相对湿度为55%的条件下,要使充氮降氧杀虫达到最佳效果,氧气浓度至少也要低于3000ppm(0.3%)。使氧气浓度保持在很低的水平,对杀虫效果是至关重要的。

#### (4)处理时间

常压状态充氮杀虫需要有足够的时间,一般认为不能少于14天。情况不同,处理时间亦不尽相同。例如:要杀灭木雕深处的害虫,就需要将处理时间延长,具体应该延长多少,还有待进一步的摸索与探讨。

## 四、结 语

充氮降氧技术,作为文物害虫防治的一

种方法,被人们普遍看好。不仅如此,它还具有其他一些有益的功能。例如:纤维质地文物在自然环境条件下保存,受空气中氧气和有害气体的影响,纤维会发生氧化和酸化水解反应,造成文物变色和强度下降,这就是通常所说的老化。如果将充氮降氧技术应用于纤维质地文物的保护,就可以防止酸化和氧化反应的发生。再如:空气中的氧气和有害气体是金属质地文物腐蚀、生锈、矿化的重要诱因,将金属文物进行充氮降氧封存,能够收到很好的保护效果。因此可以说,充氮降氧技术适于许多种类的文物保护,深入开展这方面的研究与应用,具有显著的意义。

表1:档案图书害虫在充氮保压状况下致死时间

		密 闭 时 间							
		60 小时				48 小时			
		提供虫数及死亡率							
种 类	生 态	总虫数	存活数	死虫数	死亡率(%)	总虫数	存活数	死虫数	死亡率(%)
档案窃虫	幼虫					20		20	100
	蛹	30		30	100				
	成虫	50		50	100				
黑皮皮蠹	卵					30		30	100
	幼虫					90		90	100
	成虫	20		20	100				
花斑皮蠹	卵					15		15	100
	幼虫					90	86	4	4.4
	蛹	50		50	100				
	成虫	40		40	100				
衣鱼	成虫					20		20	100
赤拟谷盗	幼虫					50		50	100
	成虫					90		90	100
米象	成虫					90		90	100
蜚蠊	成虫					10		10	100
备注	充氮保压状况系在压力 1.6kg/cm <sup>2</sup> 及氧浓度 0.2% 以下连续保持 60 小时(或 48 小时)								

资料来源:档案保护技术研讨会论文选编(续集),中国档案出版社出版。

(作者为首都博物馆副研究员)



## 北京市文物局 2004 年四季度文博事业

# 大事记

10月3日 陕京二线输气管道(北京段)工程的考古勘探工作正式开始。

10月9日 列入2004年市政府为群众办的56件实事项目的房山四塔修缮工程竣工。

10月11日 三圣庵修缮工程开工。工程修缮面积为1034平方米,工程预算200万元,由北京市文物古建工程公司负责施工。

10月13日 地坛修缮工程开工。修缮内容包括方泽坊、斋宫、神库等,修缮面积近2万平方米,工程预算400万元,由北京城乡中昊有限责任公司负责施工。工程已列入“人文奥运”文物保护计划中。

10月14日—28日 由徐悲鸿纪念馆主办的“20世纪俄罗斯现实主义绘画大展”在中华世纪坛隆重开幕,此次大展共展出了20世纪俄罗斯最具影响力的画家作品300余幅。

10月19日—22日 第三届中日韩国

际学术研讨会在日本东京举行,会议主题为“21世纪博物馆的发展与经营”。首都博物馆派代表参加了会议并作了题为“首都博物馆的发展现状、科研课题和展览”、“与时俱进兼容并蓄——对首都博物馆新馆经营观念及有关问题的探讨”的发言。

10月20日 天坛祈年殿院古建筑群修缮工程开工。该项工程已被列入“人文奥运”文物保护计划,同时也列入市政府2004年的实事项目。工程设计方案由国家文物局批准,修缮范围包括:祈年殿、皇乾殿、东西配殿等建筑,修缮面积6438平方米,工程总投资2000余万元,计划于2006年9月1日前竣工。祈年殿院古建筑修缮工程开工,标志着我市世界文化遗产项目保护修缮工程已经全面展开。

10月28日 西什库教堂抢险修缮工程开工。主要针对教堂进行抢险维修,工程预算80万元,由北京市文物古建工程公司负责施工。此修缮工程已列入“人文奥运”

文物保护计划中。

10月29日 周口店北京人遗址第一期加固保护工程竣工。

10月份 大葆台一号墓车马遗址侧墙防渗工程完工。工程包括遗址外围的化学灌浆防水处理和排水系统的改造,有效地隔绝了地下水和地表水对遗址的侵害,一定程度上改善了遗址保护条件。

10月份 延庆岔道城一期抢险修缮工程全面竣工。岔道城抢险修缮工程一期第三施工段被列入“人文奥运”文物保护计划。

10月份 国家文物局 2004 年度文物保护科学和技术创新奖获奖项目公布,北京市古代建筑研究所首席研究员王世仁参与编写并主持完成的《中国文物古迹保护准则》获得 2004 年度文物保护科学和技术创新一等奖。该准则已经成为国内重要文物保护规划和保护工程实践的指导性文件。

11月5日 北京市文物局图书资料中心 2004 年度珍贵古籍修复汇报展在文物局举行。2004 年,市文物局拨付给图书资料中心“古籍抢救修复专款”20 万元,首次对文物局图书资料中心所藏珍贵古籍进行修复。目前已修复明代至乾隆以前的珍贵古籍善本 85 种共 300 余册。

11月5日—12月10日 《京华珍宝耀雅典——北京文物赴希腊展出归来汇报展》在中华世纪坛隆重开幕,北京市委副书记龙新民为展览剪彩,并参观了展览;北京市对外宣传办公室主任王惠也在展览期间参观了该展览。展览同时推出了三次专题学术讲座,并进行了网上直播,使观众从多角度深入了解文物知识。展览于 12 月 10 日结束,共接待观众 8 万余人。

11月7日 先农坛地区发现《乾隆御制皇都(帝都)篇》御碑。

11月8日 北京翰海拍卖有限公司成立十周年庆典活动新闻发布会在民族饭店举行。

11月15日 北京市委副书记、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于均波等市、区领导同志来到古建馆视察工作。市文物局局长梅宁华,副局

长舒小峰同志陪同视察,并就先农坛文物保护工作情况进行了汇报和说明。

11月17日 菜市口西南角北京天枫房地产开发公司施工现场发现一块石碑。该碑立于明朝天启三年,碑题为《重修新南厂碑记》,额题为“流芳百世”,由明代宦官魏忠贤撰书,内容为明朝重修收贮薪碳场所的过程。

11月22日 国家文物局局长单霁翔、北京市文物局局长梅宁华到老舍纪念馆,就老舍纪念馆扩建馆舍面积问题进行了现场办公。

11月30日 宣仁庙修缮工程开工。修缮内容包括大殿、影壁、院墙、地面甬路及散水等,修缮面积约 4000 平方米,工程预算 356 万元,由北京城建亚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负责施工。此修缮工程已列入“人文奥运”文物保护计划中。

11月份 通州区文化委员会正式决定成立文物科。同时开通通州区文物保护热线 69515255。

12月13日 北京市人大代表一行 30 余人来到北京古代建筑博物馆视察。市文物局于平副局长陪同,陈旭馆长做了汇报。代表们参观了博物馆的全部展览,充分肯定了先农坛搬迁整治工作取得的成果。

12月14日 怀柔黄花城段长城抢险修缮工程开工。修缮内容包括城墙、敌楼、城堡等,修缮面积 12700 平方米,工程预算 874 万元,由北京怀建集团有限公司负责施工。此修缮工程已列入“人文奥运”文物保护计划中。

12月15日 市文物局和门头沟区政府召开现场办公会,研究解决戒台寺地基下沉问题。

12月20日 正乙祠戏楼修缮工程开工。修缮内容包括对戏楼主体结构进行加固,对配房进行修缮,修缮面积约 1200 平方米,工程预算 240 万元,由北京市房管一建设经营有限责任公司负责施工。

12月20日 孚郡王墓修缮工程开工。修缮内容包括古桥、碑亭、隆恩门、隆恩殿

等,修缮面积 458 平方米,工程预算 195 万元,由北京房修二古代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负责施工。

12 月 22 日 北京市文物艺术品拍卖工作研讨会在和敬公主府宾馆举行。出席会议的有国家文物局副局长董明康、北京市文物局局长梅宁华、副局长孔繁峙及各级文物管理部门的相关领导,此外还邀请了中拍协张延华会长、部分社会经济学专家、在京 24 家文物拍卖企业的负责人及 10 余家新闻媒体记者共 60 余人参加了会议。会议总结了 2004 年全市文物艺术品拍卖的总体情况。

12 月 28 日 2005 年北京地区博物馆通票首发仪式在北京天文馆隆重举行。北京市副市长张茅、国家文物局副局长董明康等领导出席了首发式。首发式上向外地来京打工人员子女学生代表、聋哑学生代表赠送了通票。

12 月 29 日 大葆台汉墓发现三十周年展开幕,市文物局舒小峰副局长、参加汉墓发掘的考古工作者鲁琪、齐心、郭义孚等、中国社科院考古所王巍所长、北京大学考古文博学院高崇文院长、市文物研究所赵福生副所长等考古界专家以及局属各博物馆的领导参加了开幕仪式。

12 月份 万佛堂抢险修缮工程竣工。作为 2004 年“人文奥运”文物保护计划项目,该工程受到北京市政府的高度重视,被列为 2004 年市政府为群众办的 56 件实事项目。

12 月份 太庙牺牲所修缮及金水桥防风化保护工程竣工。2003 年 11 月太庙牺牲所修缮工程开工;2004 年 6 月,金水桥防风化保护工程启动。现两处工程已全部完工并通过验收,全部投资 150 万元。

四季度 完成《北京市文物局关于文物拍卖管理办法》的拟定工作。

四季度 完成国家文物局、北京市政府对《中华人民共和国长城保护管理条例》

和《北京市规范性文件备案规定》、《北京市大型社会活动安全管理条例》的征求意见。

四季度 南水北调地下文物保护工作进展顺利。已对坟庄遗址和岩上遗址两个试点进行了勘探。在坟庄遗址勘探出了不晚于战国时期的文化层,在岩上遗址勘探出六座东汉时期的古墓并对其中的一座进行了清理,出土了一批文物。

四季度 为配合海淀区 101 中学音美楼校园规划工程,北京市文物研究所对该工程地下遗址水闸进行了清理发掘工作。

四季度 配合国家会议中心工程的建设,北京市文物研究所于 10 月 30 日至 12 月 1 日对该工程进行了考古勘探工作,勘探出明清古墓 31 座,勘探面积 14 万平方米。在建设方的配合下,勘探工作已经结束。

四季度 组织对公检法部门涉案文物鉴定 19 次,接待前来鉴定的人员 40 余人次,共计鉴定涉案文物及复仿制品 60 余件,起草、打印鉴定意见 19 份。

下半年 市文物局积极开展火灾隐患排查整治工作:成立文物局系统火灾隐患排查整治领导小组,制定了以确保文物建筑安全,加强人员密集场所管理为重点的排查方案;召开所属单位紧急会,布置落实火灾隐患自查工作;狠抓落实,整改消防隐患,排查中共发现 36 处隐患并全部整改完毕。

下半年 完成了天坛、故宫等 30 家国保单位的巡视检查和 20 家重点市保单位的抽查工作,对部分文物市场及文物商店进行了抽查,对 10 处地下文物埋藏区进行了抽查。

下半年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的规定,经国家文物局批准,北京共有 28 家拍卖企业取得了文物艺术品的拍卖资格,并取得了《文物拍卖许可证》。

下半年 完成了对中鼎信、金福盛、嘉比德、方泉斋四家文物商店的行政审批工作。

2004 第四季度局属博物馆参观人数统计表

名称	成人 含外宾	学 生	总 数	其中 外宾约	其中购票 入馆者
首都博物馆	37384	7984	45368	8383	28719
大觉寺	18226	1131	19357	317	18226
正阳门	18601	4919	23520	1315	16570
徐悲鸿纪念馆	12115	4072	16187	400	6400
智化寺	9670	320	9990	200	6123
辽金馆	1400	1478	2878	4	50
西周馆	1943	2436	4379	31	4093
艺术博物馆	32119	244	32363		20861
团城演武厅	4826	321	5147		365
大葆台	10487	2084	12571	96	3842
大钟寺	24131	2199	26330	8024	16606
古建馆	13477	4765	18242	9643	9923
白塔寺	9539	624	10163	800	7651
老舍纪念馆	4653	706	5359	275	1520
德胜门	8378	483	8861	86	1312
石刻馆	10857	2097	12954	427	10857

(上接第 82 页)

⑭[清]于敏中:《日下旧闻考》卷五,第 75 页,北京古籍出版社,1981 年版。

⑮[宋]李焘:《续资治通鉴长编》卷二十七,第 602 页,中华书局,1979 年版。

⑯⑰《辽史·后妃传》卷七十一,第 1202 页。

⑱[宋]叶隆礼:《契丹国志》卷十三,第 42 页,上海古籍出版社,1985 年版。

⑲《辽史·列传》卷八十三,第 1300 页。

⑳《辽史·圣宗本纪》卷十一,第 122、123 页

㉑《续资治通鉴长编》卷三十,第 667 页。

㉒《辽史·圣宗本纪》卷十二,第 132 页。

㉓⑳《辽史·圣宗本纪》卷十二,第 133 页。

㉔《辽史·圣宗本纪》卷十四,第 154 页。

㉕《辽史·圣宗本纪》卷十四,第 155 页。

㉖《辽史·圣宗本纪》卷十四,第 156 页。

㉗《辽史·圣宗本纪》卷十四,第 157 页。

㉘陆振:《乘辂录》,转引自[宋]江少虞:《宋朝事实类苑》卷七十七,第 1012 页,上海古籍出版社,1981 年版。

㉙⑳《辽史·食货志》卷五十九,第 924 页。

㉚《辽史·食货志》卷五十九,第 923 页

㉛《契丹国志》卷二十二,第 217 页。

㉜沈括:《熙宁使虏图抄》,转引自武玉环:《辽代斡鲁朵探析》,《历史研究》2000 年第 2 期。

㉝《辽史·圣宗本纪》卷十二,第 135 页。

㉞《辽史·列传》卷三十八,第 1301 页。

㉟《辽史·兵卫志》卷三十四,第 398 页。

㊱《辽史·列传》卷八十二,第 1291 页。

㊲《契丹国志》卷二十,第 190 页。

(作者为首都师范大学历史系研究生)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北京文博, 2005. 1/ 张展主编. —北京: 北京燕山出版社, 2005. 3

ISBN 7 - 5402 - 1675 - 1

I. 北… II. 张… III. 文物工作 - 北京市 - 丛刊

IV. G269.271 - 5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014454 号

北京文博(2005 \* 1)

---

北京燕山出版社

北京市东城区府学胡同 36 号 100007

新华书店经销

国外总发行: 中国国际图书贸易总公司(北京 399 信箱)

北京振兴华印刷有限公司

---

787 × 1092 毫米 16 开本 6.25 印张 140 千字

2005 年 3 月第 1 版 2005 年 3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数: 2000 册 定价: 10 元



雪池冰窖外景



雪池冰窖内景

### 13. 恭俭冰窖

- 年代：清
- 说明：为清代的宫廷御用冰窖，共二座，坐西朝东，双勾连搭建筑，灰筒瓦顶。建筑面积为450平方米。
- 地址：西城区恭俭五巷5号
- 管理使用单位：北京宏远助邦商贸有限公司



恭俭冰窖内景

### 14. 西城区阜成门内大街93号四合院

- 年代：民国
- 说明：四合院坐北朝南，为一中型四合院。全院共三进，中院有正厅五间，建筑屋面由石板相叠而成，颇具特色，门窗均为砖砌拱券式，东西厢房各三间。后院北房三间，东西厢房各三间。全院建筑格局完整，建筑保存较好。
- 管理使用单位：北京万方商贸公司



西城区阜成门内大街93号四合院大门



西城区地安门西大街153号四合院大门

### 15. 西城区地安门西大街153号四合院

- 年代：清
- 说明：原是一座典型的清代建筑，由五进四合院组成，民国时曾为军阀徐世湘宅邸。大门位于东南角，广亮大门带八字影壁。第一进院保存有门房、倒座房等，其它几进院落均由正房、东西厢房等建筑组成，所有建筑都由穿廊、抄手游廊和回廊相连。院内保存有石雕多座，大都是圆明园的遗物。二、三进院建筑保存尚好。此院前半部格局保存基本完整，建筑较好，是研究北京四合院建筑的典型实例。
- 管理使用单位：北京电化教育馆



ISBN 7-5402-1675-1



9 787540 216757 >

定价: 10元

